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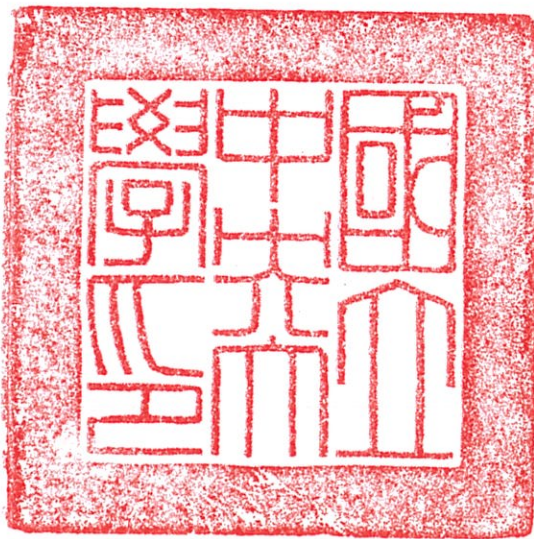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教育部主管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國立中央大學編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
二、預算表	
(一)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27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30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31
(二)明細表	
1. 教學收入明細表.....	34
2.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35
3.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36
4.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37
5. 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38
6.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52
7.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54
8.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59
9.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61
10.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64
11.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68
12.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72
13.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74
14. 資產折舊明細表.....	76
15. 資產報廢明細表.....	78
16.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絀明細表.....	79
17.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81
18. 購置無形資產明細表.....	82
(三)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	83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86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87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89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91
6.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95
(四)附錄	
1.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 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96
(五)大學及分基金預算書表	
1.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1-1~1-85
2.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2-1~2-51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主要營運項目：

(一) 設立宗旨：

本校預算及財務運作，原係採行公務預算制度，有關財務收支悉數納入國庫統收統支系統，惟難以形成整體經營理念，同時經費使用限制較多，缺乏彈性，無法切合教學、研究及發展之需要；大學法修正通過後，自86年度起本校配合教育部「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實施，設立校務基金，冀透過校務基金之推動，落實財務自主，加強吸收社會資源投入教育，減輕政府負擔，提昇資源使用效率，提高辦學績效，促進與社會良性互動關係，奠定高等教育為研究高深學術，養成專門人才，並培養其研究創造能力更穩固之發展基礎。

為因應90年12月21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以下簡稱設置條例）第10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5項自籌收入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93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5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版，即5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版）」等3版。惟實際執行結果，雖可達到設置條例第10條但書規定之經費執行彈性，但卻使預算編製及執行更形複雜；且屢遭立法院與審計部質疑未能完整表達校務基金預算及財務報表。經教育部詳加檢討結果，報奉行政院98年7月6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80004182號函同意，自99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以完整表達學校預（決）算及財務狀況之全貌，並適度簡化預（決）算編製作業之負荷。另因應設置條例於104年2月4日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104年5月12日主基作字第1040200370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項自籌收入」，修正為「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本校依據「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整合校內工、管、資電及地科等學院，推動跨界跨域合作，申請設立「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經教育部於112年5月22日臺教高(一)字第1122201374號函暨112年7月28日臺教高(一)字第1120072757號函核定同意。自113年度起，於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下設立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編列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俾完整呈現個別預算編列資訊。

(二) 主要營運項目：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配合國家高等教育發展政策，培育高級人才，以提高國民知識水準，提升國民素質，本年度預計培育學生1萬2,661人。

二、組織概況：

依據國立中央大學組織規程，置校長 1 人，綜理全校校務；副校長 3 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分設學術單位：文學院、理學院、工學院、管理學院、資訊電機學院、地球科學學院、客家學院及生醫理工學院等 8 個學院【共計 5 個學士班、23 個學系、18 個獨立研究所、9 個學位學程、1 個中心及 1 個高階主管企管碩士班】、6 個校屬研究中心及總教學中心等單位；行政單位：教務、學生事務、總務、研究發展、國際事務等 5 處，秘書、人事、主計等 3 室，圖書館、電子計算機中心及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等；茲分述如下：

(一)學術單位

1. 文學院：設有文學院學士班、中國文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英美語文學系（碩士班）、法國語文學系（碩士班）、哲學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藝術學研究所（碩士班）、歷史研究所（含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學習與教學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師資培育中心、亞際文化研究國際碩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2. 理學院：設有理學院學士班、物理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數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化學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照明與顯示科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統計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天文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光電博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3. 工學院：設有工學院學士班、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含碩士班、博士班及工學博士班）、土木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營建管理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營建管理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及營建管理博士班）、機械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光機電工程碩士班、光機電工程博士班及工學博士班）、能源工程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環境工程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材料科學與工程研究所（含碩士班、博士班及工學博士班）。
4. 管理學院：設有企業管理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資訊管理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財務金融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經濟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會計研究所（含碩士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 班及企業資源規劃會計碩士在職專班)、產業經濟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工業管理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管理學院高階主管企管碩士班及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5. 資訊電機學院：設有資訊電機學院學士班、電機工程學系（含碩士班、博士班及產業博士班）、資訊工程學系（含碩士班、AI 碩士班、軟體工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通訊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網路學習科技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及人工智慧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6. 地球科學學院：設有地球科學學院學士班、地球科學學系(含地球物理碩士班及地球物理博士班)、大氣科學學系(含大氣物理碩士班及大氣物理博士班)、太空科學與工程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應用地質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水文與海洋科學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地球系統科學國際研究生博士學位學程。
 7. 客家學院：設有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含客家社會及政策碩士班、客家語文碩士班、客家研究碩士在職專班及客家研究博士班）、法律與政府研究所（含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
 8. 生醫理工學院：設有生命科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認知神經科學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生醫科學與工程學系(含系統生物與生物資訊碩士班、系統生物與生物資訊博士班、生物醫學工程碩士班、生物醫學工程博士班、跨領域轉譯醫學博士班及人工智慧精準醫療碩士在職專班)、跨領域神經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跨領域神經科學國際研究生博士學位學程。
 9. 校屬研究中心：
 - (1) 太空及遙測研究中心：以發展遙測科技為核心願景，致力於遙測科學的研究與教學，以及遙測技術的實現與應用，落實研究成果於國土監測、災害調查、海洋偵測、大氣分析、農林規劃、工程管理、與科普教育等領域；並開設「遙測科技碩士學位學程」及「環境科技博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研究方面則設有遙測技術研究群、空間資訊研究群與太空科學研究群等三個研究群，多面向深耕於遙測研發與應用。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 (2)光電科學研究中心：協調整合規劃與推動光電教學及光電研究發展事項，設有生醫光電組、光資訊組、光學工程組、光通訊組、光電材料組、固態照明組、雷射科技組。
 - (3)環境研究中心：因應環境變遷、天然資源與災害等議題日益重要，中心發展朝向自然環境與資源研究並重，同時考量空中、陸地和海洋之環境元素，為一個完整之環境與資源研究中心，設有永續與災防研究組、大氣環境研究組、海域資源與災害調查組、土壤與水資源研究組。
 - (4)臺灣經濟發展研究中心：推動台灣經濟發展政策之研究，發揚台灣經濟發展之經驗，主持國鼎圖書資料館之館務，設有五個研究小組，包括財經政策研究組、勞工政策研究組、兩岸政策研究組、能源政策研究組、住宅政策研究組。
 - (5)前瞻科技研究中心：增進學術交流及研究合作，同時配合國家科技發展政策，有效整合研究資源，推動安全科技相關研究工作，設行政支援組、技術研發組、科技研析組、專案計畫組、關鍵實驗室。
 - (6)太空科學與科技研究中心：本校在 1990 年首創太空科學研究所，為全國師資、研究領域、培育太空科技人才最為完備的教學與研究單位。基於上述基礎，於 2018 年成立台灣第一個大學太空科學中心，完整之太空研究，結合太空酬載與感測器、立方人造衛星建構、遙傳追蹤與指令站、衛星任務作業中心，進行電離層天氣預報、地震前兆、海嘯預警及空污遙測科學研究，大幅提升我國太空科技及學術水準。
10. 總教學中心：為規劃並審議有關共同教育單位等之發展設置。
- (1)通識教育中心：負責全校通識教育、外語、共同必修課程等業務。
 - (2)語言中心：為提供學生語言能力及因應高等教育國際化趨勢設置。
 - (3)體育室：負責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

(二)行政單位

1. 秘書室：襄助校長及副校長辦理秘書業務等，設第 1 組、第 2 組及校友服務中心。
2. 教務處：掌理註冊、課務、招生及其他教務事項，設註冊、課務及招生等 3 組及教學發展中心。
3. 學生事務處：掌理心理輔導、生活輔導、課外活動、衛生保健、校園安全、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宿舍服務之規劃及其他輔導事項，設生活輔導、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課外活動、衛生保健及住宿服務等組與職涯發展中心、諮商輔導中心及服務學習發展中心。

4. 總務處：掌理文書、事務、出納、營繕、校產管理及其他總務事項，設文書、事務、出納、營繕、資產經營管理、採購、校務人力等組及駐校警衛隊。
5. 研究發展處：掌理校務發展規劃、學術研究事務之推動、產學合作、智權保護與成果推展等相關業務，設企劃、學術發展及計畫管理等組，另為配合計畫執行，成立產學營運中心。
6. 國際事務處：掌理全校國際化業務，設國際行政事務、國際交流暨招生及海外教育推廣等組。
7. 圖書館：負責蒐集教學研究資料、提供資訊服務等，設採編、典閱、推廣服務、資訊系統等組。
8. 電子計算機中心：支援電子計算機及通訊相關之教學與研究，協助行政自動化及推廣等服務，設資源管理、網路系統、校務資訊、技術研發等組。
9.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負責推動校園安全衛生、環境保護及消防安全管理等業務。
10. 人事室：辦理全校人事業務，設第 1 組及第 2 組。
11. 主計室：辦理全校歲計、會計、統計等業務，設第 1 組、第 2 組及第 3 組。

另依據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組織規程，置院長 1 人綜理院務；得置副院長 1 至 2 人，輔佐院長推動院務。學院設置「永續綠能科技學位學程」、「永續去碳科技學位學程」及「永續領導力學位學程」等 3 項碩士班與博士班學位學程，並得置學位學程主任，綜理學程事務。

基金結構體系如下圖：

附屬單位預算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13)年度決算結果：

-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48 億 8,955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48 億 2,976 萬 2 千元，增加 5,979 萬元，約 1.24%。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52 億 7,623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51 億 989 萬 9 千元，增加 1 億 6,633 萬 5 千元，約 3.26%。
-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3 億 8,943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7,573 萬 5 千元，增加 1 億 1,370 萬 1 千元，約 41.24%，主要係利息收入、投資賸餘、兌換賸餘、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受贈收入及雜項收入等，實際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2 億 2,858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9,768 萬 5 千元，增加 3,090 萬 1 千元，約 15.63%，主要係各場地及學生宿舍支出較預期增加致雜項費用增加所致。
- (五)收支短絀：決算短絀數 2 億 2,583 萬 2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2 億 208 萬 7 千元，增加短絀 2,374 萬 5 千元，約 11.75%，主要係建教合作成本較預期增加所致。
-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決算數 3 億 8,573 萬 3 千元，占可用預算數 4 億 6,530 萬 5 千元，執行率約 82.90%，主要係因規劃教學研究用之智慧監控系統及照明汰換節能設備、教研大樓教室智慧監控系統及館舍智慧電表，以及羽球館環境改善工程等採購案進度較預期落後所致，本校已請各業務單位持續積極加速辦理。

二、上(114)年度截至6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 (一)業務收入：實際業務收入 24 億 3,285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 23 億 1,841 萬 7 千元，增加 1 億 1,443 萬 8 千元，約 4.94%。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25 億 9,713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24 億 7,617 萬 3 千元，增加 1 億 2,095 萬 9 千元，約 4.88%。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 (三)業務外收入：實際業務外收入 1 億 644 萬元，較預計數 1 億 3,970 萬 2 千元，減少 3,326 萬 2 千元，約 23.81%，主要係利息收入及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實際業務外費用 1 億 413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9,723 萬元，增加 690 萬 9 千元，約 7.11%。
- (五)收支餘絀：實際短絀數 1 億 6,197 萬 6 千元，較預計短絀數 1 億 1,528 萬 4 千元，增加短絀 4,669 萬 2 千元，約 40.50%，主要係利息收入及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實際執行數 1 億 2,662 萬 2 千元，占預計數 1 億 6,290 萬元，執行率約 77.73%，主要係各項設備購置尚在規劃設計或採購中，致採購案進度較預期落後。本校已請各業務單位持續積極加速辦理。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教學目標：

1.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落實教學創新

(1) 落實期中預警制度：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推動學生期中預警作業，全校 27 個教學單位均已加入辦理；近三學期全系必修預警成功比率平均 58%，預警作業具實質幫助效益。

(2) 優質教學助理制度：

針對大學部必修課程、通識課程、基礎科目等課程建立各項 TA 制度。

A. 全校基礎科目課後輔導教學助理：微積分與其他課程

(a) 目前優先辦理全校性重要基礎科目—微積分課後輔導。

(b) 配對課業輔導：配合期中預警制度，針對學習落後之學生需求開設專業科目課後學習輔導時段。

(c) 大一新生暑期先修課後輔導：輔導甄試錄取大一新生暑期先修微積分、程式設計、經濟學、英文及日文等課程。

B. 核心通識課程教學助理

為提昇通識課程教學品質，透過健全之教學助理制度有效協助學習。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 (3) 設置安心就學工作小組與委員會：
整合跨單位輔導機制與資源，制訂各項措施及配套辦法，共同推動「安心就學支持計畫」。透過定期追蹤輔導，檢視執行成效和待改善項目，使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在經濟、生活、學習及職涯面向獲得實質協助。
- (4) 教師教學精進活動與社群小聚：
透過新進教師研習活動、教學實踐研究導向計畫補助、優學院導入、高等教育專書讀書會等機制，辦理各教學議題增能活動，建立跨域多元之教師共學社群，精進校內教師教學研究交流討論風氣。
- (5) 持續推動期中教學回饋制度：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實施期中教學回饋問卷，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課程全面實施，提供學生期中反應課程建議之管道。另外，教學創新計劃期中回饋問卷六學期，累計實施班級數共計 79 門、2,228 名學生填答，平均填答率約 81%。教學發展中心並針對評量統計數據與課程相關性進行分析，以持續改善課程教學狀況。
- (6) 推行教學獎勵方案：
A. 依據教育部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99 學年度起修訂教學傑出暨優良獎設置辦法，獎勵教學優異教師，分為 3 種：校教學傑出獎 5 名，校教學優良獎 15 名，院教學優良獎 45 名。
B. 增訂其它教學獎勵方案，包含英語授課獎勵、推動 EMI 獎勵補助、提升大班教學成效、教師傳習制度之傳授者、執行創新教學成果優異、獲選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補助系所收授外系生修習課程補助辦法、自主學習微課程導師經費支用要點、通識核心必修課程補助、通識與共同必修課程教學優良教師獎勵、跨院系基礎科學必修課程教學優良教師獎勵等。
- (7) 推行教學支持與實踐研究系統，全面提升教學品質：
以實踐研究為軸心，辦理新進教師研習、教學計畫補助、教學增能、AI 輔助教學、教學成果發表等活動，以及教師傳習制度、教師社群小聚、教學議題研討、TA 協助觀課紀錄等。
- (8) 推動「ideaNCU 中大創意園區」運作理念，提供師生跨域創新場域：
ideaNCU 中大創意園區整合全校教學學習空間，導入創新教學、自主學習、跨域合作為使用主體的空間設計概念。用以促進學生自主學習、跨域整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合與社會實踐交流推廣。

- (9) 健全教師評鑑制度：
針對各新增或異動之系院健全各項教師評鑑施行細則及因應各項教學策略與環境之賡續，修訂校院系之教師評鑑相關法規，以健全並落實全校教師評鑑制度。
 - (10) 學生學習成效推動委員會：
為提升建立學生學習成效，並落實評估與改善機制，本校持續召開校級之學習成效推動委員會。
 - (11) 學生學習問卷施測與統計：
以大一/大四學生及修習英語授課課程學生為對象，進行學生學習成效及教學評估等問卷之施測分析，以作為整體教學與英語授課課程之參考。
 - (12) 導入 AI 輔助教學機制，建構 AI 智慧教學與學習環境：
整合校內數位學習平台資源（新 eeClass 系統/NCUx 雲端課程）與 AI 教學工具，打造 AI 輔助教學與教師專業成長的創新基地。
 - (13) 推動校學士學位彈性學制：
打破傳統，由學生自主規劃修課課程。經申請、審查、輔導，並完成修業條件（跨學門學習及 4 個領域專長模組課程）。
2. 課程革新：
- (1) 鼓勵教師英語授課：自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鼓勵專任(案)教師以英語授課，104 學年度起新聘專任(案)助理教授級(含)以上之教師，每學年須開設至少 2 小時之全英語授課課程。
 - (2) 鼓勵教師開設通識核心必修課程：為豐富通識課程之廣度及深度，鼓勵各學術單位資深且教學優良教師，支援開設通識核心必修課程，並依「國立中央大學開設通識核心必修課程經費補助作業要點」給予補助。
 - (3) 鼓勵教師參與教育部主協辦磨課師計畫之課程，於首次錄製之學年度，每 8 小時教材採計 1 鐘點，最高以 3 小時為限，並列入教師之應授時數，每位教師每學年度申請以一門課程為限，並不得列入超鐘點時數。
 - (4) 加強產業界參與課程，縮短產學落差。
 - (5) 為提升學生中文寫作能力，國文課程由原本的 6 學分課程，改為 3 學分專業課程，2 學分寫作課程。
 - (6) 體育課程由 6 學分改為 5 學分，服務學習課程第二學期，改為彈性開課，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由各系決定開課的學期及課程內容。

- (7)配合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將大一英文由原本 4 學分必修課及 2 學分選修課提高至 6 學分必修課。

3. 推廣教育：

- (1)持續拓展專業性與特色化的職能培訓課程，結合 AI、永續、語言、管理等優勢領域師資與教學資源，強化與政府機關及企業團體合作。透過系統性規劃與策略推動，發展多元學分班與非學分班課程內容。
- (2)除鼓勵校內教師踴躍參與開設，亦積極導入外部專業講師與產業師資。未來將加強數位轉型，推動線上及混成式課程。
- (3)整合課程開發、資源共享與組織優化以擴大招生規模，強化本校推廣教育之品牌形象與社會影響力，拓展校務基金之多元財源。

4. 提昇教務服務效率：

- (1)響應教育部大專校院行動支付推動計畫，網路申請學籍成績證明文件系統將導入行動支付 LINE Pay，增加支付便利性。
- (2)規劃成績系統升級與證明文件數位化，含成績證明文件改版（納入 T 分數）、推動電子成績單與學位證明書具數位簽章。
- (3)持續推動教務系統及課務管理系統更新、課務申請表電子化，規劃並擴充系統功能及統計報表需求。
- (4)配合教育部建置全國大專院校數位證書發證/驗證系統，持續推動畢業校友申請，方便業界快速檢驗數位學位證書的真偽性。
- (5)推動休學期滿自動復學機制，簡化學生復學流程。

5. 培育人才：

本年度預計培育高等教育人才 1 萬 2,661 人，較上年度預計略增 234 人，主要係配合教育部資通訊人才政策，資通領域擴大至半導體、AI、機械等相關領域系所。

(1)推動招生專業化

因應十二年國教新課綱及 111 學年度起適用之大學多元入學方案，持續參與 113-114 學年度教育部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計畫第 6 期)。

(2)弱勢學生扶助

針對各類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於不同入學管道提供優先錄取措施或外加名額，如向日葵助學計畫、繁星推薦、申請入學、特殊選才、新住民入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學、身心障礙甄試等管道。

(3) 博士班研究生分流培育

自 104 學年度起將博士班培育分流為學術研究及產業研發二種模式，其中「產業研發部分」，配合教育部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由教育部及合作產業提供博士班研究生獎助學金，校內再補助每人每月 5,000 元獎助學金，並由產業界合作指導博士研究生參與合作企業實作研發並完成論文；「學術研究部分」對經由逕讀、甄試及考試入學優秀博士班研究生，整合校內資源，提供 4 年、每月 2 萬 5 千元獎助學金。

(4) 擴充國家重點領域招生名額

配合國家重點領域發展政策，持續擴充半導體、AI 及機械相關專業領域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之招生名額。

(二) 學輔目標：

1. 配合教育部「全員輔導」理念，發展多元導師輔導制度特色，強化學務處與系所合作機制，透過各院導師工作委員會議、導師暨教職員輔導知能座談，提昇危機辨識與轉介之相關知能，並藉由本校教職員組成之「談心坊社團」，建構服務學生關懷網絡，促進學生心理健康。
2. 推行安心就學計畫及各項助學措施，針對經濟不利、身心障礙學生及子女、特殊境遇家庭或其他遭遇變故等學生，提供實質獎助金以減輕經濟壓力，同時結合多元輔導與支持活動，協助學生穩定就學、發展多元學習，並鼓勵學生以學習取代工讀，藉以落實教育機會均等及安心就學目標。
3. 持續精進學生社團課外活動場館之設備與安全防護設施，以落實校園安全環境。積極輔導學生自治組織及各類型學生社團規劃與辦理多元活動，並鼓勵學生團隊深入校園及周邊社區，實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培育具專業功能之校園電視台及藝文工作隊，透過影像、媒體、文字及音控等形式傳達，充分展現學生創造力，營造活潑多元之校園文化氛圍。藉由社團講座及相關宣導活動，提升學生公民素養，強化對校園安全、生命尊重與身心健康維護等議題之認識，共同建構優質且具前瞻性的課外學習環境。
4. 強化諮商服務的專業化與精緻化，全面落實心理衛生三級預防輔導工作：
 - (1) 提供學生專業且多元的心理諮商服務，舉辦多樣化心理健康促進活動。
 - (2) 由專任輔導人員擔任系所教師的輔導策略諮詢角色，同時作為心理危機學生的轉介聯繫窗口。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 (3) 定期召開個案會議共同商討學生問題處理對策，並提供專兼任輔導人員增能研習，以提升諮商輔導專業度與精緻度。
5. 結合永續發展目標(SDGs)第八項目標，推展青年就業與職涯發展，提供專業職涯諮詢輔導，引導學生及早探索並規劃職涯方向；舉辦多元職涯輔導活動及核心能力系列課程，培養學生就業競爭力；舉辦校園徵才系列活動、企業說明會、企業參訪與校外實習，增進學生與職場順利接軌，提升就業率；追蹤畢業生流向情形並分析回饋校務發展與教學策略。
 6. 透過「中大護照」、服務學習課程與服務學習學生自主團隊計畫，結合學習反思與國內、外社會實踐、在地聯結以及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SDGs)，以多元而具深度的方式，豐富學生的學習經驗，培養其公民責任。
 7. 秉持「人性關懷、全人健康」的理念，致力於營造全方位友善支持性環境，並整合健康資源，創新增值服務，促進健康和預防疾病的發生。另推動「學校、家庭、社區行動結盟」的策略模式，提供多元化和整體性的健康措施與服務，確保師生能實踐永續發展目標 SDG3，實現各年齡層的健康生活與福祉。
 8. 持續推動校園安全維護機制，訓練災害應變能力，培養學生自治、自律與團隊合作之安全觀念；結合學生社團力量推動防制藥物濫用、校園反霸凌、防詐騙、交通安全、賃居安全等宣教，落實學生安全防護及友善校園等學安工作，營造安全、健康與性別友善之校園環境，以防杜危安事件肇生，維護校園安寧與學生安全。
 9. 為提供本校特殊教育學生完善之支持服務，資源教室輔導人員依據個別化支持計畫，整合校內外相關資源，積極落實特殊教育需求之輔導措施，並致力於建構友善且無障礙之校園學習環境。
 10. 持續提昇學生宿舍住宿品質並活化公共空間，藉由講座及對話平台，邀請老師走入學生宿舍，鏈結 SDGs 永續發展目標，辦理「科普進宿舍」及「人文關懷系列」活動。從應用面向宿舍各科系的同學介紹科學知識，倡導科學方法與導入人文關懷，拓展宿民多元視野，打破傳統學習框架，透過生活學習，打造「宿舍學習圈」，落實住學合一之宿舍文化。
 11. 原資中心致力統整原住民學生資源，推動文化教育與活動，提升師生多元文化素養。結合聯合國 SDGs 目標，營造原教友善校園環境，並辦理跨校返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服務及文化參訪，深化學生認同與實踐，促進部落發展，落實高教社會責任與文化傳承。

(三) 規劃校務發展方針：

本校在新任校長引領下，將打造「以人文關懷為底蘊、以跨域融合為創新的頂尖特色學府」為願景，「兼顧博雅專精，培育跨域人才」、「引領知識創新，追求學術卓越」、「實踐永續發展，展現社會責任」為辦學目標，更自我定位為「以永續為核心價值，重視全人教育之卓越大學」。鑑於 110-114 年校務發展計畫已完成階段性任務，115-119 年校務發展計畫將規劃六大主軸，包含「全人發展，跨域創新」、「學術拔尖，特色領先」、「創新布局，前瞻國合」、「任務領航，當責治理」、「永續校園，數位轉型」及「深耕在地，共榮發展」等六大主軸，擘劃各項策略與行動方案，落實知識經濟時代，高等教育機構對促進社會發展和提升國家競爭力之責任，培養學生除具備專業能力，成為更兼具人文素養的社會公民。而本校為確保各項策略穩健推動，確實達成校務發展各面向目標，採取 OKR 框架進行績效管理，藉由確立校務發展六大主軸目標，再由下而上提出關鍵成果並規劃任務、行動方案，凝聚校務發展共識，並藉由每半年績效管理與逐年滾動修正，建立完整健全 PDCA 校務經營品質保證機制。

(四) 推動研究能量提升：

1. 發展研究特色：

(1) 發展三大特色領域研究中心：

本校整合校內原有之優秀研究團隊，於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挹注下，已成立「太空科學與科技研究中心」、「高能與強場物理研究中心」、「地震災害鏈風險評估及管理研究中心」特色領域研究中心。未來以「培育優秀人才」、「研究/技術提升與開拓」、「產業新興趨勢之創造」為目標，吸引國際一流學者與國際優秀學生進行學術交流，參與國外名校、研究機構與企業之研究合作或技術開發，擔任國家解決重大議題之智庫，提升本校之國際影響力，打造國家級人才聚落，型塑成為該領域之國際研究重鎮。

(2) 國際重點學院/領域-永續發展領域：

本校國際重點學院/領域以「永續發展」為目標。遂以此為題，跨域整合優勢能量，建構「以人為本之永續韌性研究藍圖」，規劃包含「永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續治理與社會韌性」在內的五大特色研究群(其餘研究群為：跨領域精準醫學與智慧照護、永續能源與負碳技術、智慧低碳與綠色循環、全球環境變遷與災害預防等)，從生命健康、綠能轉型、智慧科技、氣候行動與社會治理等面向，以科技創新研發回應人類所面臨的複合型危機，鏈結國際學研機構網絡，共育高階人才，實踐學研成果應用，厚植國際學術競爭力與影響力。

2. 推動本校研發能量提升：

- (1)營造產學氛圍、致力研發創新：鼓勵教師投入研發，將研發成果產出為期刊論文、申請專利、技術移轉，對研究有成之教師分別授予講座、研究傑出獎、特聘教授獎、新聘教研人員獎勵、羅家倫校長年輕傑出研究獎、產學貢獻獎、論文貢獻獎、績優專利獎、績優技術移轉獎、傑出技術移轉貢獻獎等獎勵及補助。此外，亦透過產學合作、專利或技術移轉、兼職、借調，以及協助企業育成、延伸創業等模式，擴大社會影響力。
- (2)建構創新創業生態系，推動人才培育及產業串接：針對新創輔導，分為人才促新創、校園挺新創及企業育新創等三個階段；著重發展前瞻特色產業，發掘校內具商業價值及創業企圖心之團隊，提供團隊專屬業師陪伴、補強智財保護，並槓桿政府及公協會等資源，完善團隊孵化及企業加速之培育能量，將校內研發技術能量與國內外產業串連，強化創業孕育環境，落實產學研合一。
- (3)本校獲國科會科研產業化平台計畫經費挹注，針對校內特色領域，聚焦「永續發展與太空」、「數位資訊與關鍵材料」及「智慧醫療與生醫科技」等三大領域。以科研產業化平台為產學研合作推廣窗口，利用開發產學會員及策略夥伴來強化產學合作案件量；此外，成功促成與德國化學工業大廠科思創、穩懋半導體等公司合作，共同設立「聯合研發中心」，雙方將攜手共同合作，以發掘更多創新產業及運用，深化與國內外企業之產學鏈結。
- (4)研發能量持續成長：預估本年度各項研發能量指標均呈穩定發展，包括國外期刊論文發表總篇數（SCI、SSCI）近 1,233 篇；國科會補助各類計畫金額預計 13 億餘元；非國科會產學合作計畫金額預計 7 億餘元。專利申請案獲准預估 60 件；技術移轉金額預估約 1,071 萬元。

(五)推動國際化業務：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1. 學術研究國際化：為培養本國學生國際競爭力，爰設立獎助措施，鼓勵本校學生參與出國研修計畫：

(1) 交換學生及雙聯學位計畫：鼓勵學生參與交換學生、雙聯學位及寒暑期赴海外短期研習，並不定期舉辦分享說明會，邀請有相關經驗學生分享海外生活學習經驗，舉辦國際週活動及留遊學資訊展，邀請美國資訊教育中心、法國在臺協會、荷蘭教育中心、德國學術交流中心等單位分享專業經驗及申請獎學金機會。

(2) 出席國際會議：為提升本校學生國際視野、瞭解國外教學及研究發展現況，設立獎助措施，鼓勵學生積極參與學術活動、國際性研討會議與國際學者交流，並增加未來國際合作機會。

(3) 推動國際研究及學術交流：為讓學生能拓展國際視野，並將其研究成果於國際間發表、增加國際經驗，學生可使用所屬單位或其指導教授之結餘款、管理費參加國際會議或參與出國研究計畫。

2. 開設國際化課程：

(1) 本校目前除與東京科學大學、香港大學、泰國朱拉隆功大學及馬來西亞科學大學等大學合作，每年開設 2-3 門全英語跨國遠距教學課程，亦積極開設校內全英語教學之課程，推動校內學習環境國際化。

(2) 辦理暑期 Global Lab，招收國外大學校院學生參與本校實習研究計畫，如與台聯大合作，接受香港及美國學生於暑期前來本校參與相關領域實驗室實習研究。另外，亦推動國科會外籍高階人才來台實習計畫及教育部國外青年學子來台蹲點計畫，透過短期實習及訪問研究課程，使國外學生了解本校教研優勢，對於本校招收優秀外籍學生有實質助益，學生透過實習研究，發掘自己研究興趣，提升至本校攻讀學位之機會。

(六) 產學貴儀服務：

1. 中小企業創新育成：配合新創事業發展需求及產業結構轉變，本校積極培育育成頂尖技術創業與校內衍生新創事業放大，整合校內教師研發能量及政府、民間機構之各項創業資源，發掘校園具潛力之原創技術與新創團隊，協助解決創業面臨之各種難題，並對其進行新創團隊加速器培育，協助其參與國際新創展覽、前進國際加速器或進行創投媒合等，爭取國際資源，以協助中小企業技術升級，預計今年將培育育成企業達 25 家以上。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2. 推廣地區性貴重儀器之擴大使用：本校貴重儀器使用中心整合校內研究人力與設備，秉持資源共享原則，提供各界所需之研究支援，除服務本校研究人員外，更為鄰近北部地區的大專院校、研究機構與私人企業提供有效之儀器服務，每年亦開設儀器講習及短期訓練班，協助培訓儀器設備操作特殊科技人才，以加速推動國內基礎及應用研究。

(七)配合政府重要政策目標：

1. 台灣聯合大學系統自民國 97 年獲教育部核定組成，目前由國立中央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以及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等四校組成，以提升教育品質與追求學術卓越為目標，透過推動四校教學、研究、行政資源及國際事務合作的全面性整合，發揮四校互補性，以提升四校教育品質與追求學術卓越。目前本系統的學生合計約 6.9 萬人，教師約 3.3 千人，以此兼備廣度與深度的規模，提供培育跨領域人才及追求學術卓越的能量，對於臺灣高等教育的整合與發展具有顯著的影響。另配合教育部新南向政策，本系統於 112 年 9 月與馬來西亞獨立中學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協議，以互利原則開放四校網路課程及獎學金，鼓勵獨中學生來台申請學校。此外，本系統積極擴大與東南亞大學之交流，與溫世仁文教基金會共同推動全球產學未來人才培育聯盟(UAiTED)，聯盟成員包括台灣、新加坡、馬來西亞和香港的頂尖大學共 16 所；藉由 UAiTED 結合產學界力量，促進我國高教與產業人才國際化，並吸引東南亞優秀學生來台升學與就業。為培育跨領域國際人才，本系統整合四校師資、教學、研究和行政資源，陸續成立 4 個跨校國際學位學程，以具體制度與行動實踐跨校研究和教學資源之共享。每個學程的師資由 45-75 位等四校不同領域的教師組成，113 學年度有來自 17 個不同國家共 93 位的碩博士生，且總計有 87 名畢業生；其中本校目前有 27 位在學學生。本系統配合政府重要政策對臺灣高等教育的整合與發展具顯著的影響，例如由本校語言中心李明懿老師主導推動華語教學整合計畫，帶領系統內四校華語教師共同發展，主要為幫助外籍生適應學術環境，共同開設學術華語數位學習網 eCAP@UST，並編撰學術華語系列教材。本年度更增置 AI 學習工具，結合華語教學專業與 AI 資源，強化溝通性、自主性、合作性、多元化和情境化的學習功能，並由跨校華語教師團隊共同建置國際學生學術華語數位學習網以及相關學習活動，目前開課數已有 10 門以上，學生已逾 500 人，合作團隊亦共同完成 2 套教材內容之校對，並將於近期出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2. 配合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精神，「教學創新精進」、「善盡社會責任」、「產學合作連結」及「提升高教公共性」各項主軸，由內部先進行反思，掌握外部機會威脅推出具競爭力之策略作法，重新思考未來學習的圖像及大學角色任務，以突破發展瓶頸，以達到「適性揚才」之目的廣泛地關注到每位學生的學習成果，創造高等教育價值，成就每一位青年，帶動社會創新活力。

(八)校區開發與校舍環境改善工程計畫：

1. 八德校區開發案：

本校於 109 年 8 月 13 日獲教育部同意籌設「國立中央大學八德校區」，發展以預防及精準醫學為核心概念之「智慧健康創新園區」，本園區開發採促參(BOT)模式，引進民間資金進行興建與營運。八德校區土地於 110 年 1 月獲行政院同意撥用，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計畫亦經教育部核定，惟中途因衛福部不予同意設立醫院，故整體計畫開發規模調整，並於 113 年 1 月 12 日公告招商兩個月，未有民間企業投標。近期因桃市府提出新的合作方向，目前雙方持續溝通協調中。

2. 第二教研大樓興建計畫：

為充實本校教研場域，於 114 年 1 月啟動第二教研大樓興建計畫，並經 114 年 5 月 26 日第 811 次行政會議討論，選定於男九舍前停車場興建本大樓，現由委辦廠商撰擬可行性評估報告。

3. 重大工程：

(1)科二館耐震補強工程：科二館興建年代於民國 75 年，前棟為地上 8 層，後棟為地上 2 層之鋼筋混凝土建築物，樓層空間主要係作為實驗室、研究室及教室使用，經耐震詳細評估，前棟耐震能力未達規範要求，爰擬採取對室內空間及人員影響較低之方式，增設剪力牆、樓板，以確保建築物結構安全。

(2)科三館增建工程：為因應本校化學學系教師人數漸增，科三館已無多餘空間容納後期應聘之教師；復加上已有產學合作廠商進駐理學院教學館執行產學合作計畫，排擠可供運用之空間，遂於科三館挑空處及館舍周邊空地辦理增建，以彌補教學空間不足問題。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 (3)工二館公共空間裝修工程：工二館原屬資策會承租之空間自 111 年度起回歸本校並改由資電學院使用。考量該館舍公共空間老舊且機水電系統待改善，爰將進行館舍修繕工程，以提供該院師生優質的學研環境。
 - (4)衛星影像接收天線及其基座購置：為接收新型高資料率衛星之需求，添購新天線系統及施作基座，以維持直接接收的持續運作。預計施作約 12M 的基座，並施基座上設置約 6~7M(依角度而定)X 波段之衛星天線接收系統。
4. 115 年辦理全大運場地整備之相關工程：
- (1)田徑場整修工程：完成跑道、看台等周邊翻修。
 - (2)網球場整修工程：完成網球場地坪、圍籬及 LED 燈具改善。
 - (3)棒球場整修工程：完成紅土區與圍網整修。
5. 其他重要校園環境改善計畫：
- (1)推動環境改善計畫，強化韌性校園基礎，包括：改善無障礙設施設備、串聯及整平人行通道、建置行人優先交通設施、分年改善校園電力設施等。
 - (2)例行性維護工作，包括：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及改善、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及申報、校舍補領使用執照、公共區域及校舍維護修繕、高壓電力維護保養、路燈修繕、館舍電梯保養、水塔維護保養、宿舍鍋爐檢修保養、化糞池污物抽取等。
- (九)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營運計畫：
1. 人才培育目標：三大學位學程將整合本校工學院、資電學院、管理學院及地球科學院能量，以陸海空資源探勘與評估及地球環境資源與災害智能監測資訊分析為學院人才培育核心基礎，藉由各學院縱向發展綠能科技、能源管理、去碳技術及永續領導力等專業領域課程，橫向以跨院模式融入環境與產業影響力衡量與管理課程，規劃院共同必修課程及選修，建構三大跨域且對接企業需求之永續發展學位學程；面對未來企業淨零轉型所帶動全球綠領人才需求增加趨勢，將日益凸顯生態系統管理、環境政策和永續採購等永續相關技能之重要性。此外，各國企業紛紛增設永續長、碳審技師、碳排放交易員等新興職位，再生能源產業、企業的能源管理部門與企業社會責任部門、各類環境工程顧問業，對專業人才的需求日益增加，其中再生能源預計將是創造最多就業機會的行業。本學院預計培育未來產業所需綠色工作(green jobs)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或綠領工作(green collar jobs)人才，包含技術型及管理型人才。為此，學院將輔導畢業生取得永續管理相關證照或工程技術所需之證照，學生於畢業時具備專業之職場即戰力，對接企業永續人才迫切之需求。

2. 產學研發目標：在關鍵技術產學鏈結方面，將以再生能源、去碳科技、功能材料、環境永續為核心，發展離岸風電、地熱能、氫能、儲能、節能及 CCUS (碳捕存、再利用)等科技，藉由研究學院產學共治模式，逐年擴充建構產業技術聯盟交流平台(例：智慧電網、能源管理、地熱與 CCS 產學技術聯盟)，推進關鍵技術交流，促進產業鏈結、落實技術應用，同時藉由與國際組織合作建立國際團隊學術交流聯盟，擴大學院跨域合作與研究動能，攜手企業邁向永續，展現本校「兼顧博雅專精、培養領導人才、引領知識創新、追求學術卓越、永續社會發展、增進人類福祉」的辦學目標。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本年度預算編列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3億437萬9千元，均係一次性項目，其中營運資金支應1億6,354萬8千元、國庫撥款1億2,653萬1千元及其他1,430萬元，編列項目如次：

(一) 一次性項目：

1. 機械及設備 1 億 9,820 萬 6 千元，主要為購置全校性教學研究儀器設備、設置應用電腦、與實驗室所需各項教學研究用儀器等設備，及辦理建教、推廣教育及其他業務外等業務需要購置儀器設備。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87 萬 2 千元，主要為購置全校教學研究用音響設備、傳真機、擴音設備及通訊器材等設備，及辦理建教、推廣教育及其他業務外等業務需要購置視訊設備、通訊器材等設備。
3. 什項設備 8,130 萬 1 千元，主要為購置全校教學研究用雜項設備、投影機、圖書設備、期刊、事務設備、社團樂器、辦公家俱、監視系統等，及辦理建教、推廣教育及其他業務外等業務需要購置什項設備。

(二)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圖，詳見圖 1：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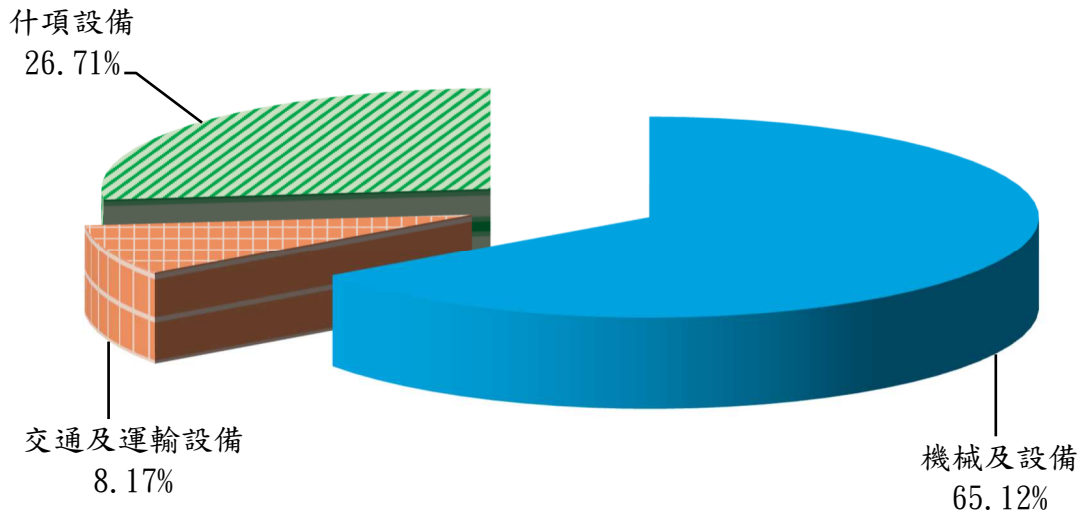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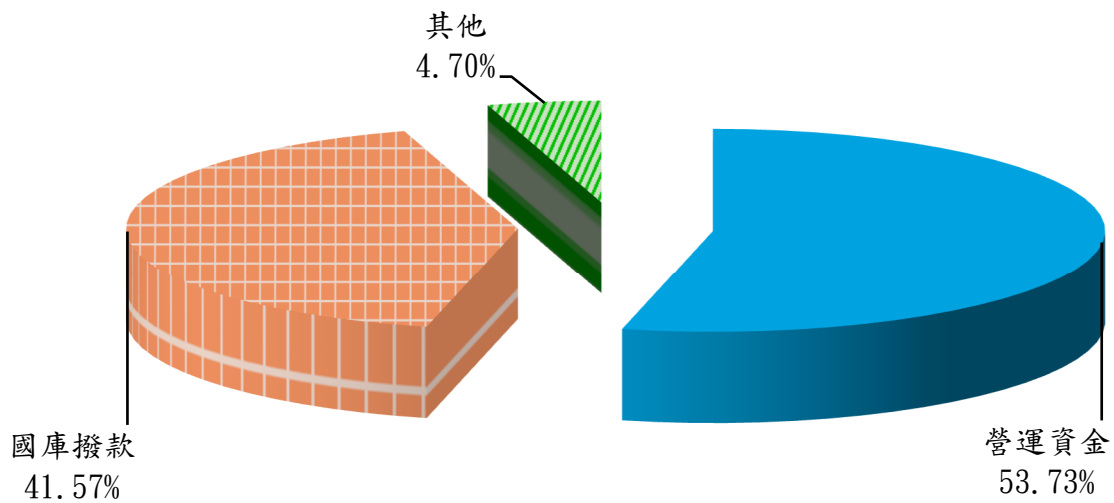
圖 1

115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建設改良擴充



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5 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5 年度預算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4,379	營運資金	163,548
機械及設備	198,206	國庫撥款	126,53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872	其他	14,300
什項設備	81,301		
合計	304,379	合計	304,379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業務收入 50 億 9,835 萬 8 千元，主要為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等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47 億 4,074 萬 1 千元，增加 3 億 5,761 萬 7 千元，約 7.54%，主要係預估建教合作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增加所致；另本年度業務收入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792 萬元。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53 億 9,121 萬 4 千元，主要為教學成本、管理及總務費用與其他業務成本等支出，較上年度預算數 50 億 4,302 萬 5 千元，增加 3 億 4,818 萬 9 千元，約 6.90%，主要係預估建教合作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增加，致相對成本與費用隨同增加所致；另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792 萬元。
- (三)業務外收入 3 億 1,129 萬 3 千元，主要為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與受贈收入等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7,817 萬 2 千元，增加 3,312 萬 1 千元，約 11.91%，主要係預估利息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增加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 2 億 2,529 萬 2 千元，主要為場地設備管理及其他雜項費用等支出，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9,472 萬 1 千元，增加 3,057 萬 1 千元，約 15.70%，主要係因場地管理業務依業務需求編列增加所致。
- (五)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發生短絀數 2 億 685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2 億 1,883 萬 3 千元，減少短絀 1,197 萬 8 千元，約 5.47%，主要係上述分析之差異原因影響所致。
- (六)本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詳見圖 2；最近 5 年收入與費用，詳見圖 3。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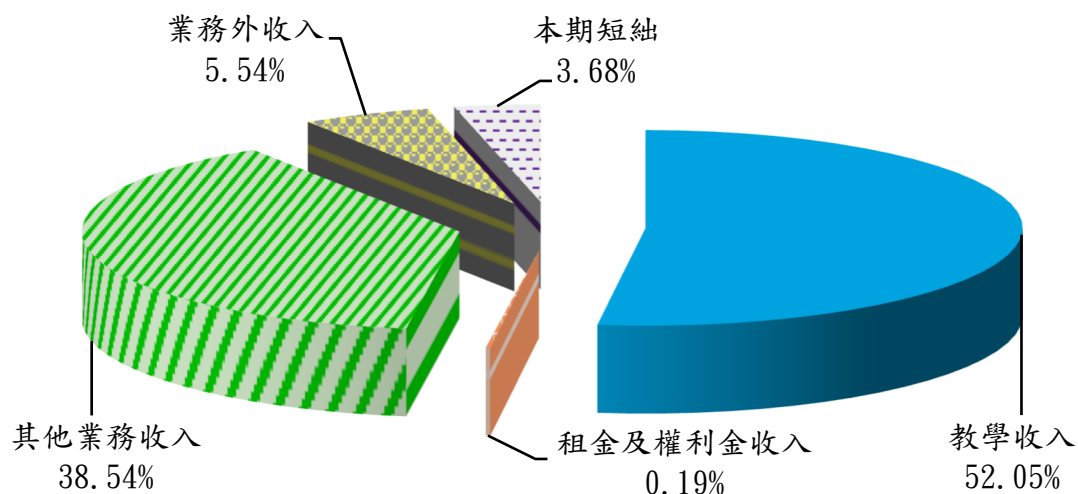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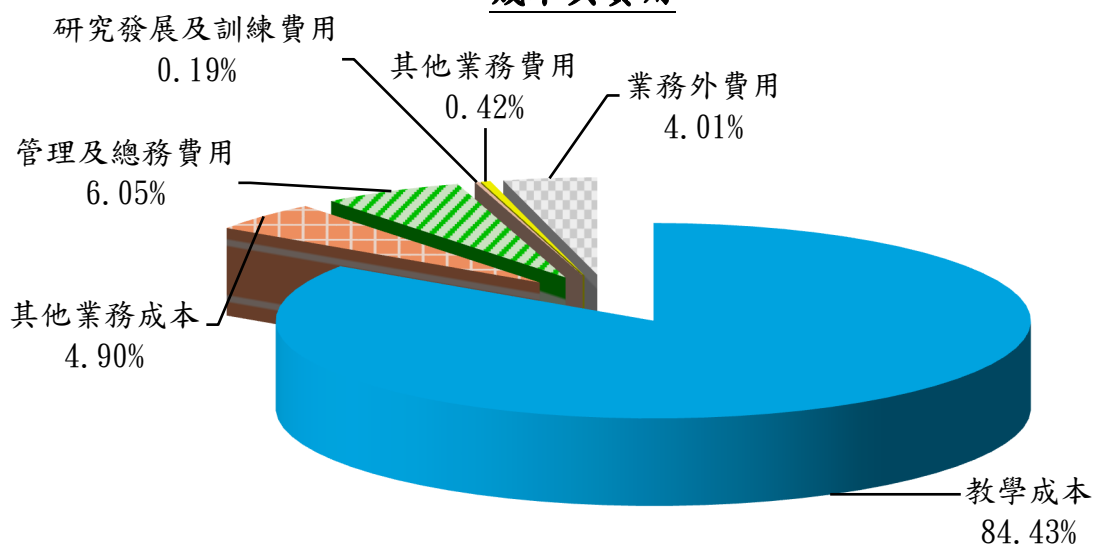
圖 2

115 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收入及短絀



成本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115 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15 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5,098,358	業務成本與費用	5,391,214
教學收入	2,923,172	教學成本	4,741,718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0,710	其他業務成本	275,471
其他業務收入	2,164,476	管理及總務費用	339,694
業務外收入	311,293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0,710
本期短絀	206,855	其他業務費用	23,621
		業務外費用	225,292
收入及短絀總額	5,616,506	成本、費用總額	5,616,5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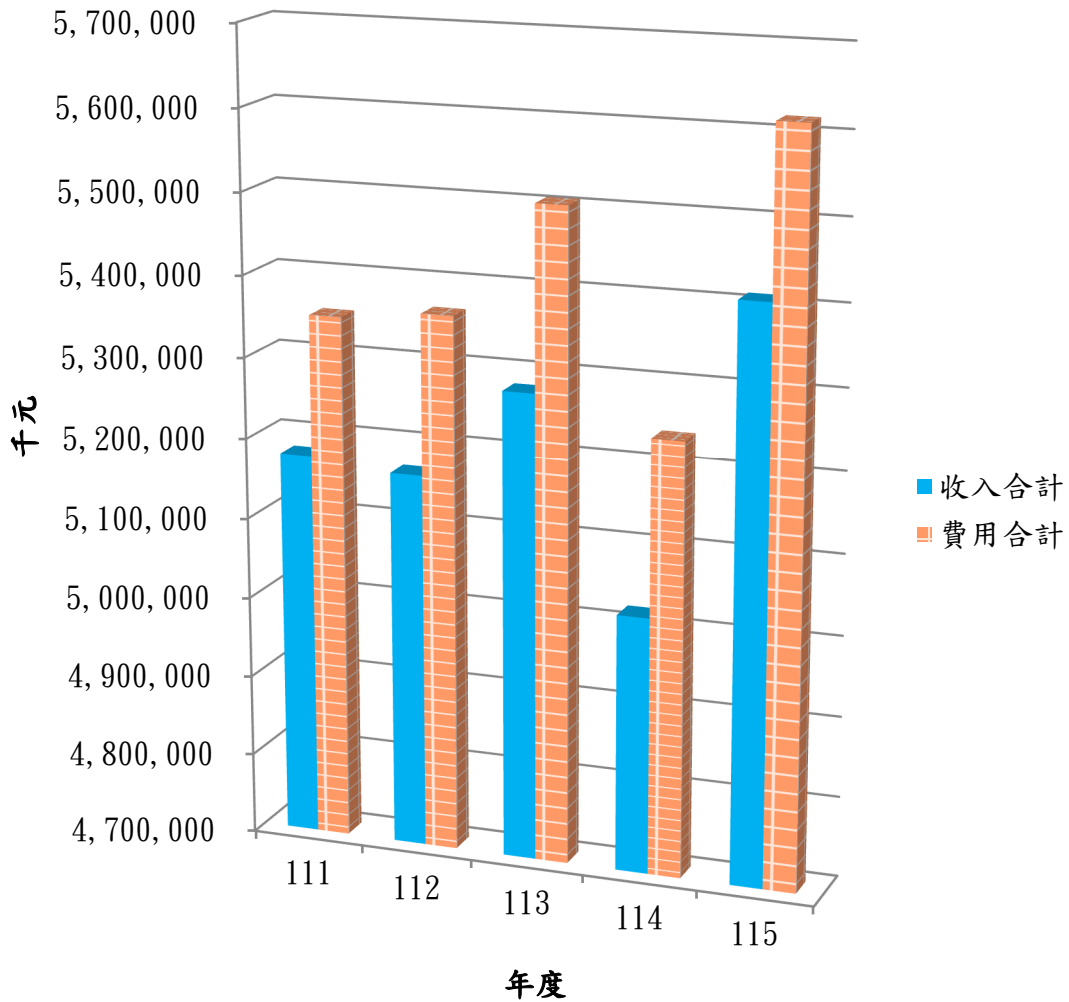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圖 3

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決算	112 年度決算	113 年度決算	114 年度預算	115 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4,876,701	4,829,443	4,889,552	4,740,741	5,098,358
業務外收入		300,371	335,881	389,436	278,172	311,293
收入合計		5,177,072	5,165,324	5,278,988	5,018,913	5,409,651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5,145,299	5,155,726	5,276,234	5,043,025	5,391,214
業務外費用		205,954	207,999	228,586	194,721	225,292
費用合計		5,351,253	5,363,725	5,504,820	5,237,746	5,616,506
本期餘絀		-174,181	-198,401	-225,832	-218,833	-206,855

註：111 至 113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4 年度預算為預算案數。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 (一)本年度預計短絀 2 億 685 萬 5 千元，大學預計短絀 2 億 2,727 萬 9 千元，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預計賸餘 2,042 萬 4 千元。
- (二)前期末分配賸餘 1,490 萬元，以前年度待填補短絀 0 千元。
- (三)賸餘撥充基金 50 萬元。
- (四)撥用公積填補累積短絀 2 億 2,727 萬 9 千元。
- (五)經以上填補後，本年度未分配賸餘 3,482 萬 4 千元，留待以後年度處理。
- (六)本年度賸餘分配詳見圖 4；最近 5 年賸餘分配詳見圖 5。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4 億 5,287 萬 6 千元，包括：
 - 1. 本期短絀 2 億 685 萬 5 千元，經調整利息收入 6,550 萬元及股利收入 1,249 萬元，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短絀 2 億 8,484 萬 5 千元。
 - 2. 調整非現金項目 6 億 5,973 萬 1 千元，係折舊 5 億 8,400 萬 8 千元、攤銷 9,081 萬 3 千元及其他淨減 1,509 萬元。
 - 3. 收取利息 6,550 萬元及股利 1,249 萬元。
-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4 億 5,891 萬 6 千元，包括增加投資 3,997 萬 6 千元、增加準備金 700 萬元、增加機械及設備 1 億 9,820 萬 6 千元、增加交通及運輸設備 2,487 萬 2 千元、增加什項設備 8,130 萬 1 千元、增加無形資產 5,199 萬 4 千元、增加其他資產 5,556 萬 7 千元；另本年度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32 萬元，係增加交通及運輸設備 32 萬元。
-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1 億 7,123 萬 9 千元，包括增加其他負債 3,035 萬 2 千元、增加基金 1 億 4,088 萬 7 千元。
-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1 億 6,519 萬 9 千元。
- (五)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 億 1,202 萬 2 千元。
-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 億 7,722 萬 1 千元。

四、補辦預算事項：無。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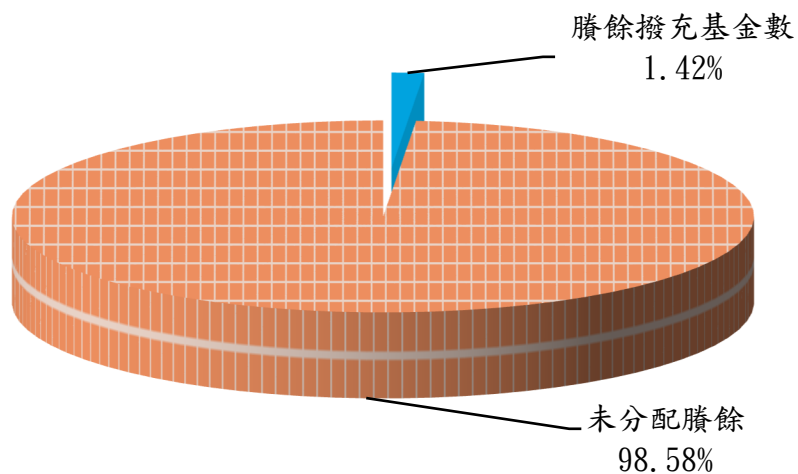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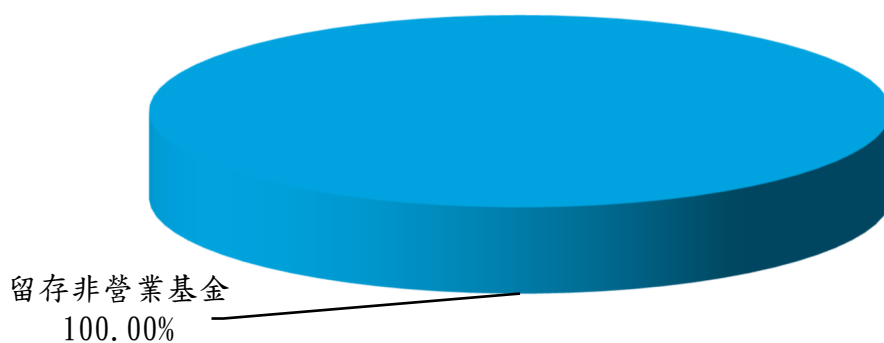
圖 4

115年度賸餘分配

按分配程序分



按所得對象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按分配程序分	115 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115 年度預算
填補累積短絀		中央政府所得	
提存公積		留存非營業基金	35,324
賸餘撥充基金數	500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未分配賸餘	34,824		
合計	35,324	合計	35,3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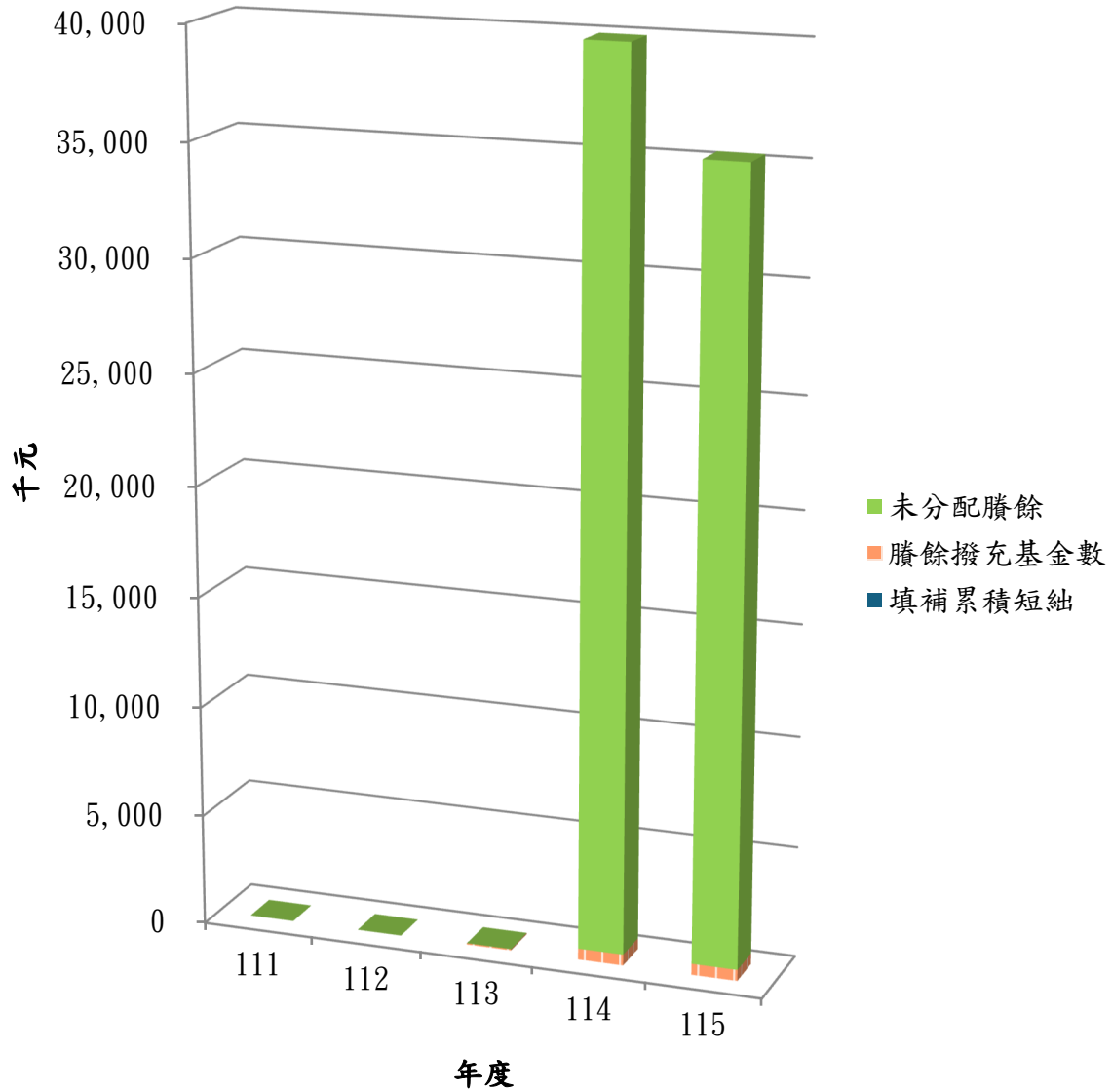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圖 5

最近五年騰餘分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決算	112 年度決算	113 年度決算	114 年度預算	115 年度預算
騰餘分配						
分配之部				56	500	500
填補累積短絀						
騰餘撥充基金數				56	500	500
未分配騰餘					39,437	34,824
合計				56	39,937	35,324

註：111至113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4年度預算為預算案數。

主 要 表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4,889,552	業務收入	2,137,849	2,960,509	5,098,358	100.00	4,740,741	357,617	7.54
2,863,948	教學收入		2,923,172	2,923,172	57.34	2,664,244	258,928	9.72
696,066	學雜費收入		712,575	712,575	13.98	713,611	-1,036	-0.15
-50,784	學雜費減免		-59,821	-59,821	-1.17	-57,506	-2,315	4.03
2,163,299	建教合作收入		2,220,268	2,220,268	43.55	1,957,989	262,279	13.40
55,367	推廣教育收入		50,150	50,150	0.98	50,150		-
12,456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0,710	10,710	0.21	10,472	238	2.27
12,456	權利金收入		10,710	10,710	0.21	10,472	238	2.27
2,013,148	其他業務收入	2,137,849	26,627	2,164,476	42.45	2,066,025	98,451	4.77
1,325,000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1,384,262		1,384,262	27.15	1,369,455	14,807	1.08
664,615	其他補助收入	753,587		753,587	14.78	671,953	81,634	12.15
23,533	雜項業務收入		26,627	26,627	0.52	24,617	2,010	8.17
5,276,234	業務成本與費用	2,426,872	2,964,342	5,391,214	105.74	5,043,025	348,189	6.90
4,649,773	教學成本	2,051,488	2,690,230	4,741,718	93.00	4,460,426	281,292	6.31
2,501,689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2,051,488	746,029	2,797,517	54.87	2,697,840	99,677	3.69
2,099,677	建教合作成本		1,902,415	1,902,415	37.31	1,713,645	188,770	11.02
48,407	推廣教育成本		41,786	41,786	0.82	48,941	-7,155	-14.62
284,493	其他業務成本	158,000	117,471	275,471	5.40	227,835	47,636	20.91
284,493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58,000	117,471	275,471	5.40	227,835	47,636	20.91
309,381	管理及總務費用	217,384	122,310	339,694	6.66	322,651	17,043	5.28
309,38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17,384	122,310	339,694	6.66	322,651	17,043	5.28
12,232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0,710	10,710	0.21	9,472	1,238	13.07
12,232	研究發展費用		10,710	10,710	0.21	9,472	1,238	13.07
20,354	其他業務費用		23,621	23,621	0.46	22,641	980	4.33
20,354	雜項業務費用		23,621	23,621	0.46	22,641	980	4.33
-386,682	業務賸餘（短絀）	-289,023	-3,833	-292,856	-5.74	-302,284	9,428	-3.12
389,436	業務外收入		311,293	311,293	6.11	278,172	33,121	11.91
86,728	財務收入		77,990	77,990	1.53	61,511	16,479	26.79
70,342	利息收入		65,500	65,500	1.28	50,000	15,500	31.00
14,498	投資賸餘		12,490	12,490	0.24	11,511	979	8.50
1,888	兌換賸餘				-			-
302,708	其他業務外收入		233,303	233,303	4.58	216,661	16,642	7.68
228,235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73,780	173,780	3.41	161,431	12,349	7.65
1,063	違規罰款收入		175	175	-	150	25	16.67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59,669	受贈收入		50,500	50,500	0.99	48,500	2,000	4.12
10	賠(補)償收入		10	10	-	150	-140	-93.33
13,731	雜項收入		8,838	8,838	0.17	6,430	2,408	37.45
228,586	業務外費用	36,118	189,174	225,292	4.42	194,721	30,571	15.70
228,586	其他業務外費用	36,118	189,174	225,292	4.42	194,721	30,571	15.70
7	財產交易短絀				-			-
228,580	雜項費用	36,118	189,174	225,292	4.42	194,721	30,571	15.70
160,850	業務外賸餘(短絀)	-36,118	122,119	86,001	1.69	83,451	2,550	3.06
-225,832	本期賸餘(短絀)	-325,141	118,286	-206,855	-4.06	-218,833	11,978	-5.47

附註：

1. 「前年度決算數」、「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以下各表同。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大學：

(一)業務收支：

- 1.業務收入4,772,310千元，包括教學收入2,732,614千元、租金及權利金收入10,710千元、其他業務收入2,028,986千元。
- 2.業務成本與費用5,084,590千元，包括教學成本4,473,572千元、其他業務成本255,670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321,017千元、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10,710千元、其他業務費用23,621千元。
- 3.業務短絀312,280千元。

(二)業務外收支：

- 1.業務外收入310,293千元，包括財務收入77,490千元、其他業務外收入232,803千元。
- 2.業務外費用225,292千元，包括其他業務外費用225,292千元。
- 3.業務外賸餘85,001千元。

(三)預計本期短絀227,279千元。

研究學院：

(一)業務收支：

- 1.業務收入326,048千元，包括教學收入190,558千元、其他業務收入135,490千元。
- 2.業務成本與費用306,624千元，包括教學成本268,146千元、其他業務成本19,801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8,677千元。
- 3.業務賸餘19,424千元。

(二)業務外收入1,000千元，包括財務收入500千元、其他業務外收入500千元。

(三)預計本期賸餘20,424千元。

二、本期其他綜合餘絀之說明：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92,955	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未實現重估增值－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92,955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餘絀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		
	未實現重估增值－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92,955	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39,937	100.00	賸餘之部	35,324	100.00	
15,400	38.56	本期賸餘	20,424	57.82	
24,537	61.44	前期未分配賸餘	14,900	42.18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公積轉列數		-	
	-	其他轉入數		-	
500	1.25	分配之部	500	1.42	
	-	填補累積短絀		-	
	-	提存公積		-	
500	1.25	賸餘撥充基金數	500	1.42	
	-	解繳公庫淨額		-	
	-	其他依法分配數		-	
39,437	98.75	未分配賸餘	34,824	98.58	
234,233	100.00	短絀之部	227,279	100.00	
234,233	100.00	本期短絀	227,279	100.00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其他轉入數		-	
234,233	100.00	填補之部	227,279	100.00	
	-	撥用賸餘		-	
234,233	100.00	撥用公積	227,279	100.00	
	-	折減基金		-	
	-	公庫撥款		-	
	-	待填補之短絀		-	

附註：『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452,876	
本期賸餘（短絀）	-206,855	
利息股利之調整	-77,990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284,845	
調整項目	659,731	大學： 提列折舊578,958千元、攤銷90,313千元、提撥離職儲金7,000千元、遞延收入隨折舊費用提列轉列其他補助及受贈收入20,000千元(-)。 研究學院： 提列折舊5,050千元、攤銷500千元、遞延收入隨折舊費用提列轉列其他補助收入2,090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374,886	
收取利息	65,500	
收取股利	12,49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52,87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58,916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46,976	大學： 增加購買ETF之投資39,976千元(皆係營運資金)及提撥離職儲金7,000千元。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304,379	大學： 國庫撥款126,531千元、營運資金159,148千元、其他9,200千元。其中國庫撥款含教育部專案型補助78,961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20千元)。 研究學院： 營運資金4,400千元、其他5,100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07,561	大學： 國庫撥款14,356千元、營運資金73,653千元、其他4,552千元，其中國庫撥款含教育部專案型補助13,926千元。 研究學院： 營運資金3,500千元、其他11,500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58,91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71,239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30,352	大學： 其他政府之資本支出補助款，配合認列遞延收入13,752千元。 研究學院： 其他政府之資本支出補助款，配合認列遞延收入16,600千元。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140,887	大學： 增加基金140,887千元(其中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20千元)，包括國庫撥款增置固定資產126,531千元、無形資產14,356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1,239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65,1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12,022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77,22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退休離職準備金與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10,000	大學： 支付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大學： 1.本年度預估本校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4,215千元。 2.本年度預估本校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4,215千元。 研究學院： 1.本年度預估本學院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1,000千元。 2.本年度預估本學院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1,000千元。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之金額	64,457	
盈餘分配與虧損填補之金額	-226,779	大學： 撥用受贈公積227,279千元填補短絀。 研究學院： 賸餘撥充基金500千元。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大學：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說明：

1. 支付應付退休及離職金使退休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減列10,000千元。
2. 資產作價增撥基金：本年度預估本校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4,215千元。
3. 資產撥出折減基金：本年度預估本校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4,215千元。
4. 撥用受贈公積227,279千元填補短絀。

研究學院：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說明：

1. 資產作價增撥基金：本年度預估本學院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1,000千元。
2. 資產撥出折減基金：本年度預估本學院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1,000千元。
3. 本年度賸餘撥充基金500千元。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2,923,172	
學雜費收入	人	12,661	56,281.10	712,575	大學： 學雜費收入，估如列數。 研究學院： 學雜費收入，估如列數。
日間部	人	12,661	56,281.10	712,575	
研究所	人	4,979	43,971.28	218,933	
大學部	人	6,212	55,649.71	345,696	
四年制	人	6,212	55,649.71	345,696	
在職進修專班	人	1,470	100,643.54	147,946	
學雜費減免				-59,821	
建教合作收入				2,220,268	
產學合作收入				523,675	
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1,320,224	
政府委託辦理收入				376,369	
推廣教育收入				50,15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0,710	
權利金收入	10,71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其他業務收入	2,164,476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1,384,262	
教育部核給年度補助	1,384,262	
其他補助收入	753,587	大學：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7,920千元。
雜項業務收入	26,627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311,293	
財務收入	77,990	
利息收入	65,500	
投資贖餘	12,490	
其他業務外收入	233,303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73,780	
違規罰款收入	175	
受贈收入	50,500	
賠（補）償收入	10	
雜項收入	8,838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2,051,488	2,690,230		4,741,718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2,051,488	746,029	12,661	220,955.45	2,797,517
用人費用		1,307,060	143,979			1,451,039
正式員額薪資		989,996	92,198			1,082,19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4,698	22,000			56,698
加(夜)班費		412	40			452
獎金		113,626	10,992			124,618
退休及卹償金		72,620	7,024			79,644
福利費		95,708	11,725			107,433
服務費用		349,410	464,195			813,605
水電費			83,181			83,181
郵電費		1,471	2,555			4,026
旅運費		20,856	16,085			36,941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9,300	2,905			12,20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3,550	25,220			38,770
保險費		1,750	1,765			3,515
一般服務費		206,384	267,951			474,335
專業服務費		95,099	63,393			158,492
推展費		1,000	1,140			2,140
材料及用品費		55,925	42,260			98,185
使用材料費		15,175	6,965			22,140
用品消耗		40,750	35,295			76,045
租金與利息		28,522	18,583			47,105
地租及水租		1,700	715			2,415
房租		800	800			1,600
機器租金		21,000	15,260			36,26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722	1,405			5,127
什項設備租金		1,300	403			1,703
折舊、折耗及攤銷		272,971	67,870			340,8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00,065	34,588			234,653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41,290				41,290
攤銷		31,616	33,282			64,898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00	77			277
消費與行為稅			10			10
規 費		200	67			26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37,400	9,065			46,465
會費		4,500	530			5,030
捐助、補助與獎助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23,900	5,020			28,920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4,460,426			4,649,773
12,427	217,095.04	2,697,840	12,563	199,131.50	2,501,689
		1,419,374			1,354,991
		1,058,724			1,000,347
		53,327			74,744
		431			400
		124,096			104,804
		78,200			78,498
		104,596			96,196
		708,184			643,835
		64,380			57,510
		5,065			2,618
		36,990			30,883
		14,905			10,321
		16,040			28,943
		2,400			2,262
		464,337			405,255
		102,027			104,923
		2,040			1,118
		98,748			99,610
		19,903			18,726
		78,845			80,884
		28,980			38,365
		1,705			1,718
		505			2,401
		23,110			28,659
		2,805			4,478
		855			1,109
		359,537			321,076
		261,314			238,882
		41,291			41,294
		56,932			40,899
		210			47
		40			13
		170			33
		82,807			43,768
		800			3,969
		40,046			3,000
		29,041			26,28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助(濟)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9,000	3,515		12,515
建教合作成本			1,902,415		1,902,415
用人費用			190,247		190,247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90,247		190,247
服務費用			903,421		903,421
水電費			12,330		12,330
郵電費			3,910		3,910
旅運費			75,043		75,043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8,970		18,97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8,627		58,627
保險費			2,800		2,800
一般服務費			549,511		549,511
專業服務費			179,530		179,530
推展費			2,700		2,700
材料及用品費			317,280		317,280
使用材料費			33,860		33,860
用品消耗			283,420		283,420
商品及醫療用品					
租金與利息			36,080		36,080
地租及水租			5,100		5,100
房租			1,700		1,700
機器租金			20,000		2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8,280		8,280
什項設備租金			1,000		1,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210,755		210,7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07,910		207,910
攤銷			2,845		2,84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52		352
消費與行為稅			50		50
規 費			302		30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44,280		244,280
會費			1,280		1,28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28,000		228,0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5,000		5,0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0,000		10,000
推廣教育成本			41,786		41,786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12,920			10,519
		1,713,645			2,099,677
		190,247			188,452
					1,503
		190,247			186,949
		793,093			1,132,896
		12,280			19,142
		3,790			6,256
		68,452			111,544
		14,550			12,611
		51,436			41,123
		2,545			979
		485,782			535,541
		151,558			405,671
		2,700			31
		278,100			245,332
		23,850			30,186
		254,150			215,146
		100			
		31,400			66,760
		4,800			4,567
		1,000			1,921
		18,000			50,555
		6,800			7,476
		800			2,241
		195,348			172,447
		184,386			163,574
		10,962			8,873
		930			56
		570			54
		360			2
		224,527			293,735
		1,210			576
		208,817			283,585
		8,000			978
		6,500			8,597
		48,941			48,407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用人費用			4,420		4,420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4,420		4,420
服務費用			26,033		26,033
水電費					
郵電費			200		200
旅運費			2,001		2,001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100		1,1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038		3,038
保險費			35		35
一般服務費			8,153		8,153
專業服務費			11,406		11,406
推展費			100		100
材料及用品費			4,970		4,970
使用材料費			50		50
用品消耗			4,920		4,920
租金與利息			2,380		2,380
地租及水租			2,000		2,000
房租			50		50
機器租金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50		250
什項設備租金			80		8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513		3,5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513		3,513
攤銷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60		60
規 費			60		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410		410
會費			55		55
捐助、補助與獎助			255		255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助（濟）			100		1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4,420			1,828
					60
		4,420			1,768
		32,897			33,778
		8,000			117
		200			170
		2,000			1,729
		1,200			1,095
		4,600			613
		350			35
		8,553			13,980
		7,894			15,922
		100			117
		6,800			6,999
		800			48
		6,000			6,952
		600			2,817
		200			1,948
					539
		100			
		200			249
		100			81
		2,693			2,556
		2,693			2,551
					5
		50			10
		50			10
		1,481			419
					54
		1,181			253
					112
		3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大學： 1.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4,408千元。 2. 含編列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經費3,300千元，其中業務費300千元、國外旅費1,000千元及獎勵費用2,000千元。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大學： 教研人員薪資、彈性薪資、主管加給、超支鐘點費等。 研究學院： 教研人員薪資、彈性薪資、主管加給、超支鐘點費等。
5103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大學： 兼任教師兼課鐘點費及兼職人員酬金等。 研究學院： 兼任教師兼課鐘點費及兼職人員酬金等。
510301-1300 加(夜)班費	大學： 教研人員之延長工時加班費、未休假加班費等。
510301-1500 獎金	大學： 教研人員之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等。 研究學院： 教研人員之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等。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大學： 教研人員依規定提撥或支領之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研究學院： 教研人員依規定提撥或支領之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10301-1800 福利費	大學： 教研人員參加公保費、勞保費及健保費、員工體檢、傷病醫藥、員工休假補助費及生育婚喪等補助。 研究學院： 教研人員參加公保費、勞保費及健保費、員工體檢、傷病醫藥、員工休假補助費及生育婚喪等補助。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大學：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755千元。
510301-2100 水電費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水費及電費等，共計編列83,181千元。
510301-2200 郵電費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9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
510301-2300 旅運費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旅運費，包括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專力費、貨物運費及其他旅運費等，共計編列33,506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150千元)。其中： 一、國內旅費4,030千元。 二、國外旅費20,976千元： 1. 政府補助收入部分11,376千元： (1) 其他補助收入計畫等編列考察訪問1,933千元、參加國際會議5,865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3,578千元。 (2) 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國外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2. 自籌收入部分9,600千元： (1) 推動科技發展經費編列參加國際會議1,000千元。 (2) 在職專班編列考察訪問5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500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100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3)受贈收入編列考察訪問2,5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2,500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2,500千元。 三、大陸地區旅費3,100千元：(全數編列於自籌收入) (1)在職專班編列考察訪問5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1,000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100千元。 (2)受贈收入編列考察訪問5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500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500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旅運費，包括國內旅費、專力費、貨物運費及其他旅運費等，共計編列3,435千元。其中，國內旅費編列1,400千元。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印製、裝訂及公告費用等，共計編列10,65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06千元)。其中，印刷及裝訂費編列10,600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印製、裝訂及公告費用等，共計編列1,555千元。其中，印刷及裝訂費編列1,255千元。
5103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土地改良物、全校館舍、實驗室屋頂防漏及整修，實驗儀器設備、器材及其他各項設備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等，共計編列31,63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等，共計編列7,140千元。
510301-2600 保險費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學生團體保險費及其他各類保險等，共計編列2,14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14千元)。其中，學生團體保險費編列1,394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學生團體保險費及其他各類保險等，共計編列1,375千元。其中，學生團體保險費編列26千元。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編列全校學術單位館舍委辦清潔費、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臨時專任人員薪資、年終、考績獎金、退休金、分擔保險費、加班費、休假補助、其他福利費及臨時工資、其他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共計編列464,802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1,812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434,877千元、體育活動費編列2,175千元；另有關全校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72人計52,354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26,685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5,718千元及雜項費用9,951千元。 研究學院： 編列體育活動費、其他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共計編列9,533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8,078千元、體育活動費編列60千元。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委託調查研究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119,802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561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53,820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費編列80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編列實驗安全管理、環保及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費計65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300千元，及建教合作成本350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委託調查研究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38,690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9,05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編列實驗安全管理、環保及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費計7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30千元，及建教合作成本40千元。
510301-2B00 推展費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2,140千元。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大學：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663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教學實驗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95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教學實驗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辦公用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環境美化園藝用之各項用品費用、實驗用之化學藥劑及用品費用、耗用醫療用品及不屬以上各項之其他用品消耗費用等，共計編列69,20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568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辦公用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環境美化園藝用之各項用品費用、實驗用之化學藥劑及用品費用、耗用醫療用品及不屬以上各項之其他用品消耗費用等，共計編列6,845千元。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大學：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73千元。
510301-4100 地租及水租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53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
510301-4200 房租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一般房屋及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44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一般房屋及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等。
510301-4300 機器租金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教學用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94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教學用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5103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租用交通及運輸設備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82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租用交通及運輸設備等。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租用什項設備等。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租用什項設備等。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宿舍、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宿舍、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
5103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大學： 85年7月1日校務基金設立，由公務預算轉入校務基金不動產之按期依直線法提列之折舊費用屬之。
510301-5900 攤銷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提列之攤銷費用。
5103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繳納牌照稅等。
510301-6800 規 費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繳納汽車燃料使用費等。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繳納汽車燃料使用費等。
5103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大學：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編列717千元。
510301-7100 會費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會費，共計編列4,290千元。包括國際組織會費40千元、學術團體會費編列4,25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會費，共計編列740千元。包括國際組織會費編列220千元、學術團體會費編列520千元。
5103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之獎勵相關支出。包含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經費2,000千元及其他補助計畫及自籌經費等25,000千元，共計編列27,00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198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之獎勵相關支出。包含其他補助計畫及自籌經費等，共計編列1,920千元。
5103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參加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517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參加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510303 建教合作成本	
510303-1000 用人費用	
510303-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兼職酬金等費用。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510303-2100 水電費	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分攤使用水費及電費等，共計編列12,000千元。 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分攤使用水費及電費等，共計編列330千元。
510303-2200 郵電費	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郵費、電話費、電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郵費、電話費、電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510303-2300 旅運費	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國內差旅費及赴國外開會、考察等差旅費、貨物運送及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68,093千元。其中： 一、國內旅費18,240千元。 二、國外旅費43,947千元： (1)出國考察、訪問3,689千元。 (2)參加國際會議23,188千元。 (3)出國進修、研究及實習計畫17,070千元。 三、大陸地區旅費2,706千元： (1)出國考察、訪問652千元。 (2)參加國際會議755千元。 (3)出國進修、研究及實習計畫1,299千元。 研究學院：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p>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國內差旅費及赴國外開會、考察等差旅費、貨物運送及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6,950千元。其中：</p> <p>一、國內旅費500千元。</p> <p>二、國外旅費4,150千元：</p> <p>(1)出國考察、訪問1,500千元。</p> <p>(2)參加國際會議2,050千元。</p> <p>(3)出國進修、研究及實習計畫600千元。</p>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公告費等，共計編列15,770千元。其中，印刷及裝訂費編列15,500千元。</p> <p>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公告費等，共計編列3,200千元。其中，印刷及裝訂費編列3,000千元。</p>
5103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修繕、換置之費用等。</p> <p>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修繕、換置之費用等。</p>
510303-2600 保險費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各種設備保險費等。</p> <p>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各種設備保險費等。</p>
510303-2700 一般服務費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館舍委辦清潔費、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之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及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報關費用，共計編列532,615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526,785千元、體育活動費編列3,030千元。</p> <p>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學術單位館舍委辦清潔費、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之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及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報關費用，共計編列16,896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11,196千元；另有關本院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2人計1,100千元，編列於建教合作成本。</p>
510303-2800 專業服務費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委託調查研究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133,130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34,480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費編列20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編列實驗安全管理、環保及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費計65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300千元，及建教合作成本350千元。</p> <p>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委託調查研究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46,400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15,00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編列實驗安全管理、環保及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費計7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30千元，及建教合作成本40千元。</p>
510303-2B00 推展費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700千元。</p> <p>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2,000千元。</p>
5103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耗用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p>
510303-3100 使用材料費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耗用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p>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3200 用品消耗	<p>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耗用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p>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辦公、園藝、實驗用品、報章雜誌及環境美化等費用，共計編列258,000千元。</p> <p>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辦公、園藝、實驗用品、報章雜誌及環境美化等費用，共計編列25,420千元。</p>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3-4100 地租及水租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一般土地及場地租金等，共計編列4,600千元。</p> <p>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場地租金等，共計編列500千元。</p>
510303-4200 房租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房屋租金等。</p> <p>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房屋租金等。</p>
510303-4300 機器租金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p> <p>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p>
5103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p> <p>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p>
5103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租用什項設備等。</p> <p>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租用什項設備等。</p>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宿舍、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p> <p>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宿舍、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p>
510303-5900 攤銷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提列之攤銷費用。</p> <p>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提列之攤銷費用。</p>
510303-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3-6500 消費與行為稅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繳納各種關稅、牌照稅等，共計編列50千元。其中，關稅編列17千元、貨物稅編列23千元。</p>
510303-6800 規 費	<p>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繳納各種規費等。</p> <p>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繳納各種規費等。</p>
510303-70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3-7100 會費	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會費,共計編列580千元。包括國際組織會費50千元、學術團體會費530千元。 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共計編列700千元。包括國際組織會費200千元、學術團體會費500千元。
5103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510303-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獎勵員工、團體、競賽優秀人員、研究人員、補貼(償)與慰問支出或救助(濟)給付等屬之,共計編列1,000千元。 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獎勵員工、團體、競賽優秀人員、研究人員、補貼(償)與慰問支出或救助(濟)給付等屬之,共計編列4,000千元。
510303-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大學: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技能競賽及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研究學院: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技能競賽及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510304 推廣教育成本	
510304-1000 用人費用	
510304-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兼職人員之酬金等。
510304-2000 服務費用	
510304-2200 郵電費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郵資、電話費等。
510304-2300 旅運費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人員出差旅費及貨物運送、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2,001千元。其中,國內旅費編列200千元,大陸地區旅費編列考察訪問5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1,000千元,合計1,500千元。
510304-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印製、裝訂費等,共計編列1,100千元。
510304-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修繕、換置之費用等。
510304-2600 保險費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保險費等。
510304-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及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共計編列8,153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7,553千元。
510304-2800 專業服務費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11,406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5,500千元。
510304-2B00 推展費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1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千元。
510304-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4-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物料及設備零件費用等。
510304-3200 用品消耗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辦公、實驗等用品及報章雜誌等費用，共計編列4,920千元。
510304-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4-4100 地租及水租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
510304-4200 房租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之房屋租金等。
510304-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
510304-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租用什項設備等。
510304-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4-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
510304-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4-6800 規 費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繳納汽車燃料使用費等。
510304-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4-7100 會費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參加學術團體會費55千元。
510304-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編列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510304-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大學：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獎勵員工、團體、競賽優秀人員、研究人員、補貼（償）與慰問支出或救助（濟）給付等屬之，共計編列100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84,493	227,835	其他業務成本	158,000	117,471	275,471
284,493	227,835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58,000	117,471	275,471
284,493	227,835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158,000	117,471	275,471
284,493	227,835	捐助、補助與獎助	158,000	117,471	275,471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大學： 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獎助學金及工讀金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512千元)。 研究學院： 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獎助學金及工讀金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09,381	322,651	管理及總務費用	217,384	122,310	339,694
309,381	322,65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17,384	122,310	339,694
178,937	194,641	用人費用	178,319	17,406	195,725
120,786	132,257	正式員額薪資	119,494	11,247	130,741
4,792	5,905	加(夜)班費	5,086	914	6,000
29,550	31,996	獎金	28,673	2,798	31,471
14,590	16,340	退休及卹償金	15,861	1,549	17,410
9,220	8,143	福利費	9,205	898	10,103
85,429	82,147	服務費用	14,973	76,515	91,488
30,059	25,138	水電費		19,039	19,039
707	1,965	郵電費	820	1,200	2,020
371	1,540	旅運費	2,600	590	3,190
1,090	3,176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00	1,107	1,707
8,243	7,8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924	8,141	12,065
1,025	685	保險費	200	1,045	1,245
31,160	28,708	一般服務費	229	33,859	34,088
11,775	11,212	專業服務費	6,600	9,714	16,314
901	1,823	公關慰勞費		1,820	1,820
98	100	推展費			
13,606	12,250	材料及用品費	1,650	11,090	12,740
553	840	使用材料費	1,050	550	1,600
13,052	11,410	用品消耗	600	10,540	11,140
1,264	1,555	租金與利息	1,100	380	1,480
982	300	地租及水租	200	100	300
68	50	房租	200	68	268
139	1,100	機器租金	600	142	742
67	5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50	60	110
8	50	什項設備租金	50	10	60
29,634	31,508	折舊、折耗及攤銷	21,142	16,402	37,544
26,048	26,989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17,722	14,166	31,888
2,525	2,601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2,525		2,525
1,061	1,918	攤銷	895	2,236	3,131
170	28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90	190
53	120	消費與行為稅		50	50
117	160	規 費		140	140
341	27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200	327	527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動費			
73	270	會費		75	75
30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100		100
238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00	252	352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15001-1000 用人費用	
5150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大學： 員工及駐衛警薪資。
515001-1300 加(夜)班費	大學： 員工之延長工時加班費、未休假加班費等。
515001-1500 獎金	大學： 員工依規定支領之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等。
5150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大學： 員工依規定支領之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15001-1800 福利費	大學： 員工參加公保、勞保及健保補助保險費，傷病醫藥費、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費、退休人員慰問金、休假補助、服務獎章獎勵等。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515001-2100 水電費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使用水費及電費等，共計編列19,039千元。其中，宿舍電費編列8,250千元、宿舍水費編列50千元。
515001-2200 郵電費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郵費、電話費、電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郵費、電話費、電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515001-2300 旅運費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員工因公出差旅費及貨物運送、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540千元。其中，國內旅費編列400千元。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員工因公出差旅費及貨物運送、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2,650千元。其中，國內旅費編列650千元。
515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公告費用等，共計編列1,107千元。其中，印刷及裝訂費編列1,100千元。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公告費用等，共計編列600千元。其中，印刷及裝訂費編列500千元。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館、舍、行政大樓屋頂防漏及整修儀器設備、器材及各項設備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等，共計編列8,080千元。其中，宿舍修護費編列10千元。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館、舍、行政大樓屋頂防漏及整修儀器設備、器材及各項設備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等，共計編列3,985千元
515001-2600 保險費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各類財產保險費等。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各類財產保險費等。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館舍委辦清潔費、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之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及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共計編列3,859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8,382千元、體育活動費編列522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元；另有關全校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72人計52,354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26,685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5,718千元及雜項費用9,951千元。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編列其他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共計編列229千元。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9,631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800千元。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6,683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1,550千元。
515001-2900 公關慰勞費	大學： 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1,320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966千元，員工慰勞費354千元，係由秘書室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1,323千元；前年度決算數901千元。 研究學院： 凡為應學院院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學院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500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300千元，員工慰勞費200千元，係由本學院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500千元，前年度決算數0千元。
515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耗用燃料及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耗用燃料及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辦公、園藝、實驗等用品、報章雜誌、環境美化等費用，共計編列10,480千元。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辦公、園藝、實驗等用品、報章雜誌、環境美化等費用，共計編列660千元。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5001-4100 地租及水租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
515001-4200 房租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一般房屋及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等。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一般房屋及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等。
515001-4300 機器租金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5150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租用車輛之車租等。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租用車輛之車租等。
5150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租用什項設備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租用什項設備等。
5150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
5150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大學： 85年7月1日校務基金設立，由公務預算轉入校務基金不動產之按期依直線法提列之折舊費用屬之。
515001-5900 攤銷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提列之攤銷費用。
515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5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依法繳納車輛使用牌照稅。
515001-6800 規 費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繳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之各項規費屬之。
515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5001-7100 會費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參加學術團體等會費，共計編列75千元。
5150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之獎勵相關支出，共計編列100千元。
5150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大學： 管總業務所需參加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參加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2,232	9,472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0,710	10,710
12,232	9,472	研究發展費用		10,710	10,710
	12	用人費用		120	120
	1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120	120
11,270	8,950	服務費用		9,598	9,598
5	20	郵電費		20	20
322		旅運費			
21	5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30	30
65	1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14	114
1,692	460	一般服務費		240	240
9,166	8,320	專業服務費		9,194	9,194
429	300	材料及用品費		462	462
1	100	使用材料費		10	10
428	200	用品消耗		452	452
33		租金與利息		30	30
24		地租及水租		25	25
3		機器租金			
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5	5
427	12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420	420
427	100	消費與行為稅		420	420
	20	規 費			
73	9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80	80
73	90	捐助、補助與獎助		80	80
1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6000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516001 研究發展費用	
516001-1000 用人費用	
5160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大學：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兼任教師鐘點費、導師鐘點費等。
516001-2000 服務費用	
516001-2200 郵電費	大學：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郵費等。
516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大學：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印製、裝訂費用等，共計編列30千元。
516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大學：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修繕、換置之費用等。
516001-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240千元。
516001-2800 專業服務費	大學：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編列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9,194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22千元。
516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6001-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
516001-3200 用品消耗	大學：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辦公用品等費用，共計編列452千元。
516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6001-4100 地租及水租	大學：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
5160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大學：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
516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6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大學：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繳納營業稅等。
516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6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大學：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0,354	22,641	其他業務費用		23,621	23,621
20,354	22,641	雜項業務費用		23,621	23,621
		用人費用		48	4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48	48
17,624	18,934	服務費用		20,703	20,703
1		水電費			
719	820	郵電費		800	800
43	230	旅運費		330	330
532	7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00	600
79	4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33	433
		保險費		200	200
5,257	6,675	一般服務費		7,305	7,305
10,788	10,369	專業服務費		10,935	10,935
206	100	推展費		100	100
2,086	2,000	材料及用品費		1,940	1,940
	500	使用材料費		100	100
2,086	1,500	用品消耗		1,840	1,840
314	800	租金與利息		530	530
233	300	地租及水租		240	240
	200	房租		200	200
	200	機器租金			
81	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90	90
330	907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400	400
330	907	捐助、補助與獎助		400	400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9800 其他業務費用	
519898 雜項業務費用	
519898-1000 用人費用	
519898-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大學： 係編列兼任教師鐘點費、導師鐘點費等。
519898-2000 服務費用	
519898-2200 郵電費	大學：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郵電費等。
519898-2300 旅運費	大學：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員工因公出差旅費、貨物運送及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330千元。其中，國內旅費編列80千元。
519898-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大學：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印製、裝訂費用等，共計編列600千元。
5198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大學：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設備修理保養與保固費用等。
519898-2600 保險費	大學：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各類財產保險費等。
519898-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7,305千元。
519898-2800 專業服務費	大學：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10,935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195千元。
519898-2B00 推展費	大學：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100千元。
5198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9898-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使用設備零件等屬之。
519898-3200 用品消耗	大學：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耗用辦公用品等費用，共計編列1,840千元。
519898-4000 租金與利息	
519898-4100 地租及水租	大學：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一般場地租金等。
519898-4200 房租	大學：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室內場地之租金。
519898-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大學：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租用交通及運輸設備等。
519898-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9898-7200	大學：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捐助、補助與獎助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28,586	194,721	業務外費用	36,118	189,174	225,292
228,586	194,721	其他業務外費用	36,118	189,174	225,292
7		財產交易短絀			
7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7		各項短絀			
228,580	194,721	雜項費用	36,118	189,174	225,292
83	45	用人費用			
80	45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3		加(夜)班費			
122,442	103,935	服務費用		122,060	122,060
12,517	13,500	水電費		11,755	11,755
158	300	郵電費		540	540
49	180	旅運費		380	380
362	5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405	405
31,184	13,07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4,954	24,954
196	100	保險費		300	300
61,315	69,037	一般服務費		71,811	71,811
16,661	7,242	專業服務費		11,915	11,915
19,620	20,100	材料及用品費		18,406	18,406
12,070	15,100	使用材料費		11,380	11,380
7,550	5,000	用品消耗		7,026	7,026
277	750	租金與利息		377	377
9	200	地租及水租		12	12
	100	房租		100	100
24	300	機器租金		25	25
120	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120	120
124	100	什項設備租金		120	120
56,225	67,71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6,118	46,050	82,168
25,378	30,355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8,788	32,799	41,587
20,644	21,009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20,642		20,642
10,203	16,346	攤銷	6,688	13,251	19,939
2,094	1,44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2,068	2,068
48	20	土地稅		20	20
366	100	房屋稅		370	370
1,679	1,170	消費與行為稅		1,678	1,678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	150	規 費			
203	741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213	213
3		會費		3	3
142	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50	150
40	541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40	40
17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0	20
2,980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2,980		各項短絀			
24,656		其他			
24,656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520298 雜項費用	
520298-1000 用人費用	
520298-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兼職人員之酬金等。
520298-2000 服務費用	
520298-2100 水電費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耗用水電費等，共計編列11,755千元。其中，宿舍電費編列10,000千元、宿舍水費編列1,670千元。
520298-2200 郵電費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郵電費等。
520298-2300 旅運費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國內外差旅費、貨物運送及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380千元。其中，國內旅費編列80千元。
520298-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公告費用等，共計編列405千元。其中，印刷及裝訂費編列400千元。
5202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宿舍修護費、場地及設備修繕、換置之費用等，共計編列24,954千元。其中，宿舍修護費編列17,434千元。
520298-2600 保險費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各種財產保險費皆屬之。
520298-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宿舍館舍委辦清潔費、其他需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共計編列71,811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58,460千元；另有關全校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72人計52,354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26,685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5,718千元及雜項費用9,951千元。
520298-2800 專業服務費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編列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11,915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400千元。
5202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20298-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耗用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
520298-3200 用品消耗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辦公、園藝、實驗等用品及報章雜誌、環境美化等費用，共計編列7,026千元。
520298-4000 租金與利息	
520298-4100 地租及水租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場地租金等，共計編列12千元。其中，一般土地租金編列2千元。
520298-4200 房租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房屋租金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98-4300 機器租金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機器租金等。
520298-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
520298-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雜項設備租金等。
520298-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20298-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宿舍、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等，共計編列41,587千元。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其中，宿舍折舊編列9,617千元。
520298-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大學： 85年7月1日校務基金設立，由公務預算轉入校務基金不動產之按期依直線法提列之折舊費用屬之。
520298-5900 攤銷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提列之攤銷費用。
520298-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20298-6200 土地稅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繳納土地稅等。
520298-6400 房屋稅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繳納房屋稅等。
520298-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繳納營業稅等。
520298-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20298-7100 會費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參加學術團體等會費，共計編列3千元。
520298-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
520298-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獎勵員工、團體、競賽優秀人員、研究人員、補貼（償）與慰問支出或救助（濟）給付等屬之，共計編列40千元。
520298-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大學： 雜項業務所需技能競賽及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98,206	24,872	81,301
一次性項目				198,206	24,872	81,301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67,365	13,272	60,194
自籌收入支應				130,841	11,600	21,107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304,379		304,379	
				304,379		304,379	
				140,831		140,831	大學: 1-1機械及設備:為達成提昇教學品質之目標能量:購置全校性教學研究儀器設備與電腦設備等經費18,914千元(國庫撥補)。 1-2機械及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教學研究用光譜儀、氣懸微粒質量分析儀、筆記型電腦、電腦及週邊設備等經費44,551千元(國庫撥補39,621千元;其他4,930千元)。 大學: 2-1交通及運輸設備:為達成提昇教學品質之目標能量,購置全校性教學研究實驗室通訊設備2,097千元(國庫撥款)。 2-2交通及運輸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教學研究用視聽會議系統、音響設備及擴音設備通訊器材等經費10,175千元(國庫撥款8,852千元;其他1,323千元),其中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20千元。 大學: 3-1什項設備:為達成提昇教學品質之目標能量:購置全校教學研究用事務設備、圖書設備、期刊、社團樂器、辦公家俱等經費26,559千元(國庫撥補)。 3-2什項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讀者推薦圖書、電子期刊及實驗用雜項設備等經費33,435千元(國庫撥補30,488千元;其他2,947千元)。 研究學院: 1機械及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教學研究用相關儀器設備等經費3,900千元(其他)。 研究學院: 2交通及運輸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教學研究用視聽會議系統、音響設備及擴音設備通訊器材等經費1,000千元(其他)。 研究學院: 3什項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讀者推薦圖書、電子期刊及實驗用雜項設備等經費200千元(其他)。 。
				163,548		163,548	大學: 1機械及設備:購置在職專班、建教合作、推廣教育、場地管理等實驗儀器設備、伺服器主機系統及週邊設備擴充、電腦設備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合 計				198,206	24,872	81,301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網路交換系統等設備， 合計編列經費127,541千 元，由營運資金撥充。 大學： 2交通及運輸設備：購置在 職專班、建教合作、推廣 教育、場地管理等實驗視 訊設備、傳真機、擴音系 統及通訊器材等設備，合 計編列經費10,800千元， 由營運資金撥充。 大學： 3什項設備：購置在職專班 、建教合作、推廣教育、 場地管理等雜項設備、圖 書設備、事務及辦公家俱 等設備。合計編列20,807 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 研究學院： 1機械及設備：購置建教合 作等計畫實驗儀器設備， 合計編列經費3,300千元 ，由營運資金撥充。 研究學院： 2交通及運輸設備：購置建 教合作等實驗視訊設備、 傳真機、擴音系統及通訊 器材等設備，合計編列經 費800千元，由營運資金 撥充。 研究學院： 3什項設備：購置建教合作 等相關雜項設備及圖書， 合計編列經費300千元， 由營運資金撥充。
				304,379		304,379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63,548		126,531	14,300
一次性項目	163,548		126,531	14,300
合 計	163,548		126,531	14,300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自有資金-其他14,300千元，全數係為其他政府機關補助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304,379	100.00					304,379	100.00
304,379	100.00					304,379	100.00
304,379	100.00					304,379	100.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資 總 額	自 有 資 金			外借資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04,379	163,548		126,531	14,300	
一次性項目	304,379	163,548		126,531	14,300	
合 計	304,379	163,548		126,531	14,300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內部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占全部 計畫%	金 額	占全部 計畫%
					304,379	100.00	304,379	100.00
	115.01 115.12				304,379	100.00	304,379	100.00
					304,379	100.00	304,379	100.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112,587	3,010,074	5,446,207	1,413,841	2,559,057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14,021	5,877	51,091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33,305	9,776	33,580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112,587	3,010,074	5,398,881	1,429,494	2,643,728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6,981	70,713	282,780	72,883	86,194
教學成本	3,474	53,638	268,046	70,304	50,614
管理及總務費用	3,507	7,458	11,669	2,412	6,842
其他業務外費用		9,617	3,065	167	28,738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大學：
代管土地本年度預計數26億5,669萬1千元，前年度決算數26億5,669萬1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3,536,409	16,078,175
					42,947
					10,051
				3,536,409	16,131,173
				64,457	584,008
				41,290	487,366
				2,525	34,413
				20,642	62,229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4,328	294,328				
機械及設備	231,511	231,511				
機械及設備	231,511	231,5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096	15,09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096	15,096				
什項設備	47,721	47,721				
什項設備	47,721	47,721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註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轉 投 資 事 業			投 資 金 額		
名 稱	年終實收 資本總額	發行股數	以前年度 已 投 資	本年度增減 投資	投資淨額
杏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122,284	12,228,375	145		145
顯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6,065	8,062,852	114		114
伊斯酷軟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137,500	1,011,333,723	4,000		4,000
互字向量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19,257	192,570,000	3,600		3,600
歐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3,650	365,000	384		384
全宇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6,015	34,601,541	1,810		1,810
天美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00	670,000	125		125
合 計			10,178		10,178

附註：『以前年度已投資』、『本年度增減投資』、『年終預計持有股數』、『本年度預算總額』、『上年度預算總額』及『前年度決算總額』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 股 比 例		現金股利或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餘絀			
年終預計 持有股數	占發行 股數%	本年度預算		上 年 度 預算總額	前 年 度 決算總額
		每股(元)	總 額		
14,516	0.12				
11,375	0.14				
13,677,811	1.35				
3,600,000	1.87				
38,400	10.52				17
20,000	0.06				40
12,500	1.87				
					57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5,893,201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500	研究學院： 本年度賸餘撥充基金500千元。
以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140,887	大學： 現金增撥：由國庫撥款購置固定資產126,531千元及無形資產14,356千元。(其中含教育部專案型補助92,887千元)
其他	5,215	大學： 本年度預估本校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4,215千元。 研究學院： 本年度預估本學院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1,000千元。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5,215	大學： 本年度預估本校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4,215千元。 研究學院： 本年度預估本學院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1,000千元。
期末基金數額	6,034,588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購置無形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目及業務項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4,403	21,219	專利權	4,030	大學: 應教學研究及計畫業務需要價購或自行研發,供生產及業務用專利權,而向政府機關申請登錄所發生之規費、專利代理費、模型、圖標製作費等必要支出,共計編列3,030千元(全數屬國庫撥補)。 研究學院: 應業務需要價購或自行研發,供生產及業務用專利權,而向政府機關申請登錄所發生之規費、專利代理費、模型、圖標製作費等必要支出,共計編列1,000千元(其他500千元、營運資金500千元)。
21,948	16,386	電腦軟體	47,964	大學: 應業務需要外購或委託外界設計開發供自用之電腦軟體,共計編列45,964千元(國庫撥補11,326千元、其他4,552千元、營運資金30,086千元)。 研究學院: 應業務需要外購或委託外界設計開發供自用之電腦軟體,共計編列2,000千元(其他1,000千元、營運資金1,000千元)。
26,351	37,605	總 計	51,994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參 考 表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3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5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2,044,278	資產	12,041,074	12,037,323	3,751
1,132,206	流動資產	1,405,176	1,239,977	165,199
304,251	現金	577,221	412,022	165,199
444,595	流動金融資產	444,595	444,595	
69,553	應收款項	69,553	69,553	
303,346	預付款項	303,346	303,346	
10,461	短期貸墊款	10,461	10,461	
5,018,538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5,092,490	5,055,514	36,976
3,889,373	非流動金融資產	3,969,325	3,929,349	39,976
27,699	長期應收款	27,699	27,699	
1,101,466	準備金	1,095,466	1,098,466	-3,000
5,340,0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45,671	5,160,843	-215,172
16,224	土地	16,224	16,224	
60,417	土地改良物	46,155	53,136	-6,981
2,331,507	房屋及建築	2,195,934	2,266,647	-70,713
961,213	機械及設備	827,964	912,538	-84,574
206,35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4,920	152,931	-48,011
1,688,358	什項設備	1,678,506	1,683,399	-4,893
75,968	購建中固定資產	75,968	75,968	
75,894	無形資產	100,570	80,937	19,633
75,894	無形資產	100,570	80,937	19,633
477,603	其他資產	497,167	500,052	-2,885
476,863	遞延資產	496,427	499,312	-2,885
740	什項資產	740	740	
12,044,278	合 計	12,041,074	12,037,323	3,751
4,263,368	負債	4,259,846	4,254,584	5,262
2,898,902	流動負債	2,898,902	2,898,902	
81,593	應付款項	81,593	81,593	
2,817,309	預收款項	2,817,309	2,817,309	
1,364,466	其他負債	1,360,944	1,355,682	5,262
1,251,896	遞延負債	1,254,374	1,246,112	8,262
112,570	什項負債	106,570	109,570	-3,000
7,780,910	淨值	7,781,228	7,782,739	-1,511
5,736,940	基金	6,034,588	5,893,201	141,387
5,736,940	基金	6,034,588	5,893,201	141,387
1,887,401	公積	1,555,247	1,718,069	-162,822
1,887,401	資本公積	1,555,247	1,718,069	-162,822
	累積餘絀	34,824	14,900	19,924
	累積賸餘	34,824	14,900	19,924
156,569	淨值其他項目	156,569	156,569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3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5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56,569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156,569	156,569	
12,044,278	合 計	12,041,074	12,037,323	3,751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 ※『113年12月31日實際數』、『115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14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4,742千元、上年度預算數:4,742千元及前年度決算數:4,742千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4,742千元、上年度預算數:4,742千元及前年度決算數:4,742千元
 3.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4,742千元及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4,742千元:係收到廠商存入作為履約保證用之有價證券、票據等。
 4. 本年度預計數「什項資產」項下「代管資產」及「應付代管資產」4,221,359千元及4,221,359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數4,285,816千元及4,285,816千元，分別減少64,457千元及64,457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661	220,955.45	2,797,517	
大專院校	人	12,661	220,955.45	2,797,517	大學： 學生人數估列12,436人(含 在職專班學生人數估列1,470人)。 研究學院： 學生人數估列225人。
上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427	217,095.04	2,697,840	
大專院校	人	12,427	217,095.04	2,697,840	
前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563	199,131.50	2,501,689	
大專院校	人	12,563	199,131.50	2,501,689	
112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497	191,018.56	2,387,159	
大專院校	人	12,497	191,018.56	2,387,159	
111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294	199,166.34	2,448,551	
大專院校	人	12,294	199,166.34	2,448,551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12年度決算數』及『111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職員					
	簡任	7		7	
	薦任	102	4	106	大學：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增4人。
	委任	37	-4	33	大學：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減4人。
駐衛警					
	駐衛警	3		3	
技工					
	技工	8		8	
工友					
	工友	14		14	
駕駛					
	駕駛	3	-1	2	
	駕駛	3	-1	2	大學：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減1人。
教師人員					
教師					
	教授	352	18	370	大學：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增18人。
	副教授	210	-2	208	大學：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減2人。
	助理教授	151	-15	136	大學：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減15人。
	講師	15		15	
助教人員					
助教					
	助教	2	-1	1	
	助教	2	-1	1	大學：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減1人。
兼任人員					
兼任					
	教授	165	20	185	大學：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增20人。
	副教授	70	10	80	大學：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增10人。
	助理教授	80	10	90	大學：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增10人。
	講師	55		55	
總 計		1,274	39	1,313	

大學：
1. 為辦理教學業務、各機關補助計畫、在職專班業務等實際需求，及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推廣教育計畫、受贈、招生及場地管理等業務需要，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之專任助理1,045人、臨時兼任助理及臨時工等4,468人，共計5,513人，以協助教學研究、行政業務及各類計畫之順利推展，於一般服務費項下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含薪資、獎金、勞、健保費等)1,043,602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	-----	-----------------	---------------	-----------------	-----

2. 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72人計52,354千元。

3. 考績獎金編列係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參酌決算數，並考量晉級及目標員額酌予調整，以平均金額*163人計算，編列16,679千元。

4. 年終獎金編列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參酌決算數，並考量晉級及目標員額酌予調整，以平均月薪*1.5個月*800人計算，編列138,387千元。

研究學院：

1. 為執行教學行政及建教合作計畫等需要，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專任助理18人、臨時兼任助理及臨時工71人，共計89人，以協助教學研究、行政業務及各類計畫之順利推展，於一般服務費項下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含薪資、獎金、勞、健保費等)19,274千元。

2. 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2人計1,100千元。

3. 年終獎金編列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考量晉級及目標員額予以編列，以平均月薪*1.5個月*5人計算，編列1,023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加(夜) 班費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退休金	
					年 獎	終 金	考 獎	績 金	績 獎		效 金
業務支出部分	1,212,935		6,452		139,410		16,679				97,054
教學成本	1,082,194		452		123,067		1,551				79,644
正式人員	1,082,194		452		123,067		1,551				79,644
教員	1,081,382		452		122,965		1,551				79,540
助教	812				102						104
兼任人員											
教員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0,741		6,000		16,343		15,128				17,410
正式人員	130,741		6,000		16,343		15,128				17,410
職員	120,776		3,994		15,097		13,438				15,455
工員	9,965		2,006		1,246		1,690				1,955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兼任人員											
教員											
其他業務費用											
兼任人員											
教員											
其他業務外費用											
兼任人員											
教員											
合 計	1,212,935		6,452		139,410		16,679				97,054
總 計	1,212,935		6,452		139,410		16,679				97,054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大學：

1. 為辦理教學業務、各機關補助計畫、在職專班業務等實際需求，及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推廣教育計畫、受贈、招生及場地管理等業務需要，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之專任助理1,045人、臨時兼任助理及臨時工等4,468人，共計5,513人，以協助教學研究、行政業務及各類計畫之順利推展，於一般服務費項下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含薪資、獎金、勞、健保費等)1,043,602千元。
2. 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72人計52,354千元。
3. 考績獎金編列係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參酌決算數，並考量晉級及目標員額酌予調整，以平均金額*163人計算，編列16,679千元。
4. 年終獎金編列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參酌決算數，並考量晉級及目標員額酌予調整，以平均月薪*1.5個月*800人計算，編列138,387千元。

研究學院：

1. 為執行教學行政及建教合作計畫等需要，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專任助理18人、臨時兼任助理及臨時工71人，共計89人，以協助教學研究、行政業務及各類計畫之順利推展，於一般服務費項下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含薪資、獎金、勞、健保費等)19,274千元。
2. 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2人計1,100千元。
3. 年終獎金編列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考量晉級及目標員額予以編列，以平均月薪*1.5個月*5人計算，編列1,023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91,812	1,101		24,623		1,590,066	251,533	1,841,599
		89,686	635		17,112		1,394,341	251,365	1,645,706
		89,686	635		17,112		1,394,341		1,394,341
		89,472	635		17,112		1,393,109		1,393,109
		214					1,232		1,232
								251,365	251,365
								251,365	251,365
		2,126	466		7,511		195,725		195,725
		2,126	466		7,511		195,725		195,725
		602	466		5,793		175,621		175,621
		1,524			1,718		20,104		20,104
								120	120
								120	120
								120	120
								48	48
								48	48
								48	48
		91,812	1,101		24,623		1,590,066	251,533	1,841,599
		91,812	1,101		24,623		1,590,066	251,533	1,841,599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1,724,291	1,808,739	用人費用	1,485,379	356,220	1,841,599
1,122,696	1,190,981	正式員額薪資	1,109,490	103,445	1,212,935
263,541	248,051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4,698	216,835	251,533
5,195	6,336	加(夜)班費	5,498	954	6,452
134,354	156,092	獎金	142,299	13,790	156,089
93,088	94,540	退休及卹償金	88,481	8,573	97,054
105,416	112,739	福利費	104,913	12,623	117,536
2,047,274	1,748,140	服務費用	364,383	1,622,525	1,986,908
119,346	123,298	水電費		126,305	126,305
10,633	12,160	郵電費	2,291	9,225	11,516
144,941	109,392	旅運費	23,456	94,429	117,885
26,032	35,081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9,900	25,117	35,017
110,250	93,09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7,474	120,527	138,001
4,497	6,080	保險費	1,950	6,145	8,095
1,054,200	1,063,552	一般服務費	206,613	938,830	1,145,443
574,906	298,622	專業服務費	101,699	296,087	397,786
901	1,823	公關慰勞費		1,820	1,820
1,570	5,040	推展費	1,000	4,040	5,040
387,682	418,298	材料及用品費	57,575	396,408	453,983
61,584	61,093	使用材料費	16,225	52,915	69,140
326,098	357,105	用品消耗	41,350	343,493	384,843
	100	商品及醫療用品			
109,830	64,085	租金與利息	29,622	58,360	87,982
9,481	7,505	地租及水租	1,900	8,192	10,092
4,929	1,855	房租	1,000	2,918	3,918
79,380	42,810	機器租金	21,600	35,427	57,027
12,477	10,01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772	10,210	13,982
3,563	1,905	什項設備租金	1,350	1,613	2,963
581,938	656,796	折舊、折耗及攤銷	330,231	344,590	674,821
456,433	505,7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26,575	292,976	519,551
64,463	64,901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64,457		64,457
61,041	86,158	攤銷	39,199	51,614	90,813
2,804	3,03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00	3,167	3,367
48	20	土地稅		20	20
366	100	房屋稅		370	370
2,226	2,000	消費與行為稅		2,208	2,208
163	910	規費	200	569	769
623,362	538,65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195,600	372,246	567,846
4,675	2,280	會費	4,500	1,943	6,443
571,876	479,076	捐助、補助與獎助	158,000	346,356	504,356
27,441	37,582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24,000	10,160	34,160
19,371	19,72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9,100	13,787	22,887
2,987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2,987		各項短絀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本	管理及總務費用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費用	
1,645,706		195,725	120	48		
1,082,194		130,741				
251,365			120	48		
452		6,000				
124,618		31,471				
79,644		17,410				
107,433		10,103				
1,743,059		91,488	9,598	20,703	122,060	
95,511		19,039			11,755	
8,136		2,020	20	800	540	
113,985		3,190		330	380	
32,275		1,707	30	600	405	
100,435		12,065	114	433	24,954	
6,350		1,245		200	300	
1,031,999		34,088	240	7,305	71,811	
349,428		16,314	9,194	10,935	11,915	
		1,820				
4,940				100		
420,435		12,740	462	1,940	18,406	
56,050		1,600	10	100	11,380	
364,385		11,140	452	1,840	7,026	
85,565		1,480	30	530	377	
9,515		300	25	240	12	
3,350		268		200	100	
56,260		742			25	
13,657		110	5	90	120	
2,783		60			120	
555,109		37,544			82,168	
446,076		31,888			41,587	
41,290		2,525			20,642	
67,743		3,131			19,939	
689		190	420		2,068	
					20	
					370	
60		50	420		1,678	
629		140				
291,155	275,471	527	80	400	213	
6,365		75			3	
228,255	275,471		80	400	150	
34,020		100			40	
22,515		352			2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24,656		其他			
24,656		其他費用			
5,504,824	5,237,746	總 計	2,462,990	3,153,516	5,616,506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附註：本年度國外旅費69,073千元、大陸地區旅費7,306千元、公共關係費1,266千元、員工慰勞費554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研究發展及 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 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4,741,718	275,471	339,694	10,710	23,621	225,292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附註：『增購部分』及『汰舊換新部分』為全部版。

大學：

本年度無編列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及其他車輛，截至年度終了，本校車輛預計有：

一、管理用車輛：

管理用小型客車3輛

管理用小型客貨車2輛

管理用大型客車2輛

二、其他車輛：

警用巡邏機車11輛

研究學院：

本年度無編列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及其他車輛，截至年度終了，本院預計無相關車輛。

附 錄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u>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u>	

本 頁 空 白

大學及分基金預算書表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1
二、預算表	
(一)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1-24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1-27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1-28
(二)明細表	
1. 教學收入明細表.....	1-30
2.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1-31
3.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1-32
4.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1-33
5. 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1-34
6.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1-46
7.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48
8.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52
9.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54
10.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56
11.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1-60
12.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1-62
13.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64
14. 資產折舊明細表.....	1-66
15. 資產報廢明細表.....	1-68
16.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絀明細表.....	1-69
17.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1-71
18. 購置無形資產明細表.....	1-72
(三)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	1-73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1-76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1-77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1-78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1-80
6.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1-84
(四)附錄	
1.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 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1-85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主要營運項目：

(一) 設立宗旨：

本校預算及財務運作，原係採行公務預算制度，有關財務收支悉數納入國庫統收統支系統，惟難以形成整體經營理念，同時經費使用限制較多，缺乏彈性，無法切合教學、研究及發展之需要；大學法修正通過後，自86年度起本校配合教育部「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實施，設立校務基金，冀透過校務基金之推動，落實財務自主，加強吸收社會資源投入教育，減輕政府負擔，提昇資源使用效率，提高辦學績效，促進與社會良性互動關係，奠定高等教育為研究高深學術，養成專門人才，並培養其研究創造能力更穩固之發展基礎。

為因應90年12月21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以下簡稱設置條例）第10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5項自籌收入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93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5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版，即5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版）」等3版。惟實際執行結果，雖可達到設置條例第10條但書規定之經費執行彈性，但卻使預算編製及執行更形複雜；且屢遭立法院與審計部質疑未能完整表達校務基金預算及財務報表。經教育部詳加檢討結果，報奉行政院98年7月6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80004182號函同意，自99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以完整表達學校預（決）算及財務狀況之全貌，並適度簡化預（決）算編製作業之負荷。另因應設置條例於104年2月4日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104年5月12日主基作字第1040200370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項自籌收入」，修正為「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二) 主要營運項目：

配合國家高等教育發展政策，培育高級人才，以提高國民知識水準，提升國民素質，本年度預計培育學生1萬2,436人。

二、組織概況：

依據國立中央大學組織規程，置校長1人，綜理全校校務；副校長3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分設學術單位：文學院、理學院、工學院、管理學院、資訊電機學院、地球科學學院、客家學院及生醫理工學院等8個學院【共計5個學士班、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23 個學系、18 個獨立研究所、9 個學位學程、1 個中心及 1 個高階主管企管碩士班】、6 個校屬研究中心及總教學中心等單位；行政單位：教務、學生事務、總務、研究發展、國際事務等 5 處，秘書、人事、主計等 3 室，圖書館、電子計算機中心及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等；茲分述如下：

(一)學術單位

1. 文學院：設有文學院學士班、中國文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英美語文學系（碩士班）、法國語文學系（碩士班）、哲學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藝術學研究所（碩士班）、歷史研究所（含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學習與教學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師資培育中心、亞際文化研究國際碩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2. 理學院：設有理學院學士班、物理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數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化學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照明與顯示科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統計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天文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光電博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3. 工學院：設有工學院學士班、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含碩士班、博士班及工學博士班）、土木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營建管理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營建管理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及營建管理博士班）、機械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光機電工程碩士班、光機電工程博士班及工學博士班）、能源工程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環境工程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材料科學與工程研究所（含碩士班、博士班及工學博士班）。
4. 管理學院：設有企業管理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資訊管理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財務金融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經濟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會計研究所（含碩士班及企業資源規劃會計碩士在職專班）、產業經濟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工業管理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管理學院高階主管企管碩士班及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5. 資訊電機學院：設有資訊電機學院學士班、電機工程學系（含碩士班、博士班及產業博士班）、資訊工程學系（含碩士班、AI 碩士班、軟體工程碩士班、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通訊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網路學習科技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及人工智慧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6. 地球科學學院：設有地球科學學院學士班、地球科學學系(含地球物理碩士班及地球物理博士班)、大氣科學學系(含大氣物理碩士班及大氣物理博士班)、太空科學與工程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應用地質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水文與海洋科學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地球系統科學國際研究生博士學位學程。

7. 客家學院：設有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含客家社會及政策碩士班、客家語文碩士班、客家研究碩士在職專班及客家研究博士班)、法律與政府研究所(含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

8. 生醫理工學院：設有生命科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認知神經科學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生醫科學與工程學系(含系統生物與生物資訊碩士班、系統生物與生物資訊博士班、生物醫學工程碩士班、生物醫學工程博士班、跨領域轉譯醫學博士班及人工智慧精準醫療碩士在職專班)、跨領域神經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跨領域神經科學國際研究生博士學位學程。

9. 校屬研究中心：

(1) 太空及遙測研究中心：以發展遙測科技為核心願景，致力於遙測科學的研究與教學，以及遙測技術的實現與應用，落實研究成果於國土監測、災害調查、海洋偵測、大氣分析、農林規劃、工程管理、與科普教育等領域；並開設「遙測科技碩士學位學程」及「環境科技博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研究方面則設有遙測技術研究群、空間資訊研究群與太空科學研究群等三個研究群，多面向深耕於遙測研發與應用。

(2) 光電科學研究中心：協調整合規劃與推動光電教學及光電研究發展事項，設有生醫光電組、光資訊組、光學工程組、光通訊組、光電材料組、固態照明組、雷射科技組。

(3) 環境研究中心：因應環境變遷、天然資源與災害等議題日益重要，中心發展朝向自然環境與資源研究並重，同時考量空中、陸地和海洋之環境元素，為一個完整之環境與資源研究中心，設有永續與災防研究組、大氣環境研究組、海域資源與災害調查組、土壤與水資源研究組。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 (4)臺灣經濟發展研究中心：推動台灣經濟發展政策之研究，發揚台灣經濟發展之經驗，主持國鼎圖書資料館之館務，設有五個研究小組，包括財經政策研究組、勞工政策研究組、兩岸政策研究組、能源政策研究組、住宅政策研究組。
 - (5)前瞻科技研究中心：增進學術交流及研究合作，同時配合國家科技發展政策，有效整合研究資源，推動安全科技相關研究工作，設行政支援組、技術研發組、科技研析組、專案計畫組、關鍵實驗室。
 - (6)太空科學與科技研究中心：本校在 1990 年首創太空科學研究所，為全國師資、研究領域、培育太空科技人才最為完備的教學與研究單位。基於上述基礎，於 2018 年成立台灣第一個大學太空科學中心，完整之太空研究，結合太空酬載與感測器、立方人造衛星建構、遙傳追蹤與指令站、衛星任務作業中心，進行電離層天氣預報、地震前兆、海嘯預警及空污遙測科學研究，大幅提升我國太空科技及學術水準。
10. 總教學中心：為規劃並審議有關共同教育單位等之發展設置。
- (1)通識教育中心：負責全校通識教育、外語、共同必修課程等業務。
 - (2)語言中心：為提供學生語言能力及因應高等教育國際化趨勢設置。
 - (3)體育室：負責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

(二)行政單位

1. 秘書室：襄助校長及副校長辦理秘書業務等，設第 1 組、第 2 組及校友服務中心。
2. 教務處：掌理註冊、課務、招生及其他教務事項，設註冊、課務及招生等 3 組及教學發展中心。
3. 學生事務處：掌理心理輔導、生活輔導、課外活動、衛生保健、校園安全、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宿舍服務之規劃及其他輔導事項，設生活輔導、課外活動、衛生保健及住宿服務等組與職涯發展中心、諮商輔導中心及服務學習發展中心。
4. 總務處：掌理文書、事務、出納、營繕、校產管理及其他總務事項，設文書、事務、出納、營繕、資產經營管理、採購、校務人力等組及駐校警衛隊。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5. 研究發展處：掌理校務發展規劃、學術研究事務之推動、產學合作、智權保護與成果推展等相關業務，設企劃、學術發展及計畫管理等組，另為配合計畫執行，成立產學營運中心。
6. 國際事務處：掌理全校國際化業務，設國際行政事務、國際交流暨招生及海外教育推廣等組。
7. 圖書館：負責蒐集教學研究資料、提供資訊服務等，設採編、典閱、推廣服務、資訊系統等組。
8. 電子計算機中心：支援電子計算機及通訊相關之教學與研究，協助行政自動化及推廣等服務，設資源管理、網路系統、校務資訊、技術研發等組。
9.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負責推動校園安全衛生、環境保護及消防安全管理等業務。
10. 人事室：辦理全校人事業務，設第 1 組及第 2 組。
11. 主計室：辦理全校歲計、會計、統計等業務，設第 1 組、第 2 組及第 3 組。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13)年度決算結果：

-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48 億 7,357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47 億 738 萬 8 千元，增加 1 億 6,619 萬元，約 3.53%。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52 億 6,028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50 億 1,056 萬 2 千元，增加 2 億 4,972 萬 2 千元，約 4.98%。
-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3 億 8,940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7,373 萬 5 千元，增加 1 億 1,566 萬 9 千元，約 42.26%，主要係利息收入、投資賸餘、兌換賸餘、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受贈收入及雜項收入等，實際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2 億 2,858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9,768 萬 5 千元，增加 3,090 萬 1 千元，約 15.63%，主要係各場地及學生宿舍支出較預期增加致雜項費用增加所致。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五)收支短絀：決算短絀數 2 億 2,588 萬 8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2 億 2,712 萬 4 千元，減少短絀 123 萬 6 千元，約 0.54%。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決算數 3 億 8,518 萬 5 千元，占可用預算數 4 億 5,130 萬 5 千元，執行率約 85.35%，主要係因規劃教學研究用之智慧監控系統及照明汰換節能設備、教研大樓教室智慧監控系統及館舍智慧電表，以及羽球館環境改善工程等採購案進度較預期落後所致，本校已請各業務單位持續積極加速辦理。

二、上(114)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一)業務收入：實際業務收入 24 億 1,567 萬 6 千元，較預計數 22 億 3,792 萬 3 千元，增加 1 億 7,775 萬 3 千元，約 7.94%。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25 億 8,233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24 億 387 萬 3 千元，增加 1 億 7,846 萬 6 千元，約 7.42%。

(三)業務外收入：實際業務外收入 1 億 636 萬元，較預計數 1 億 3,945 萬 2 千元，減少 3,309 萬 2 千元，約 23.73%，主要係利息收入及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四)業務外費用：實際業務外費用 1 億 413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9,723 萬元，增加 690 萬 9 千元，約 7.11%。

(五)收支餘絀：實際短絀數 1 億 6,444 萬 2 千元，較預計短絀數 1 億 2,372 萬 8 千元，增加短絀 4,071 萬 4 千元，約 32.91%，主要係利息收入及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實際執行數 1 億 2,609 萬 9 千元，占預計數 1 億 5,540 萬元，執行率約 81.14%，主要係各項設備購置尚在規劃設計或採購中，致採購案進度較預期落後。本校已請各業務單位持續積極加速辦理。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教學目標：

1.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落實教學創新

(1) 落實期中預警制度：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推動學生期中預警作業，全校 27 個教學單位均已加入辦理；近三學期全系必修預警成功比率平均 58%，預警作業具實質幫助效益。

(2) 優質教學助理制度：

針對大學部必修課程、通識課程、基礎科目等課程建立各項 TA 制度。

A. 全校基礎科目課後輔導教學助理：微積分與其他課程

(a) 目前優先辦理全校性重要基礎科目—微積分課後輔導。

(b) 配對課業輔導：配合期中預警制度，針對學習落後之學生需求開設專業科目課後學習輔導時段。

(c) 大一新生暑期先修課後輔導：輔導甄試錄取大一新生暑期先修微積分、程式設計、經濟學、英文及日文等課程。

B. 核心通識課程教學助理

為提昇通識課程教學品質，透過健全之教學助理制度有效協助學習。

(3) 設置安心就學工作小組與委員會：

整合跨單位輔導機制與資源，制訂各項措施及配套辦法，共同推動「安心就學支持計畫」。透過定期追蹤輔導，檢視執行成效和待改善項目，使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在經濟、生活、學習及職涯面向獲得實質協助。

(4) 教師教學精進活動與社群小聚：

透過新進教師研習活動、教學實踐研究導向計畫補助、優學院導入、高等教育專書讀書會等機制，辦理各教學議題增能活動，建立跨域多元之教師共學社群，精進校內教師教學研究交流討論風氣。

(5) 持續推動期中教學回饋制度：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實施期中教學回饋問卷，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課程全面實施，提供學生期中反應課程建議之管道。另外，教學創新計劃期中回饋問卷六學期，累計實施班級數共計 79 門、2,228 名學生填答，平均填答率約 81%。教學發展中心並針對評量統計數據與課程相關性進行分析，以持續改善課程教學狀況。

(6) 推行教學獎勵方案：

A. 依據教育部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99 學年度起修訂教學傑出暨優良獎設置辦法，獎勵教學優異教師，分為 3 種：校教學傑出獎 5 名，校教學優良獎 15 名，院教學優良獎 45 名。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B. 增訂其它教學獎勵方案，包含英語授課獎勵、推動 EMI 獎勵補助、提升大班教學成效、教師傳習制度之傳授者、執行創新教學成果優異、獲選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補助系所收授外系生修習課程補助辦法、自主學習微課程導師經費支用要點、通識核心必修課程補助、通識與共同必修課程教學優良教師獎勵、跨院系基礎科學必修課程教學優良教師獎勵等。

(7) 推行教學支持與實踐研究系統，全面提升教學品質：

以實踐研究為軸心，辦理新進教師研習、教學計畫補助、教學增能、AI 輔助教學、教學成果發表等活動，以及教師傳習制度、教師社群小聚、教學議題研討、TA 協助觀課紀錄等。

(8) 推動「ideaNCU 中大創意園區」運作理念，提供師生跨域創新場域：

ideaNCU 中大創意園區整合全校教學學習空間，導入創新教學、自主學習、跨域合作為使用主體的空間設計概念。用以促進學生自主學習、跨域整合與社會實踐交流推廣。

(9) 健全教師評鑑制度：

針對各新增或異動之系院健全各項教師評鑑施行細則及因應各項教學策略與環境之賡續，修訂校院系之教師評鑑相關法規，以健全並落實全校教師評鑑制度。

(10) 學生學習成效推動委員會：

為提升建立學生學習成效，並落實評估與改善機制，本校持續召開校級之學習成效推動委員會。

(11) 學生學習問卷施測與統計：

以大一/大四學生及修習英語授課課程學生為對象，進行學生學習成效及教學評估等問卷之施測分析，以作為整體教學與英語授課課程之參考。

(12) 導入 AI 輔助教學機制，建構 AI 智慧教學與學習環境：

整合校內數位學習平台資源（新 eeClass 系統/NCUx 雲端課程）與 AI 教學工具，打造 AI 輔助教學與教師專業成長的創新基地。

(13) 推動校學士學位彈性學制：

打破傳統，由學生自主規劃修課課程。經申請、審查、輔導，並完成修業條件（跨學門學習及 4 個領域專長模組課程）。

2. 課程革新：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 (1)鼓勵教師英語授課：自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鼓勵專任(案)教師以英語授課，104 學年度起新聘專任(案)助理教授級(含)以上之教師，每學年須開設至少 2 小時之全英語授課課程。
 - (2)鼓勵教師開設通識核心必修課程：為豐富通識課程之廣度及深度，鼓勵各學術單位資深且教學優良教師，支援開設通識核心必修課程，並依「國立中央大學開設通識核心必修課程經費補助作業要點」給予補助。
 - (3)鼓勵教師參與教育部主協辦磨課師計畫之課程，於首次錄製之學年度，每 8 小時教材採計 1 鐘點，最高以 3 小時為限，並列入教師之應授時數，每位教師每學年度申請以一門課程為限，並不得列入超鐘點時數。
 - (4)加強產業界參與課程，縮短產學落差。
 - (5)為提升學生中文寫作能力，國文課程由原本的 6 學分課程，改為 3 學分專業課程，2 學分寫作課程。
 - (6)體育課程由 6 學分改為 5 學分，服務學習課程第二學期，改為彈性開課，由各系決定開課的學期及課程內容。
 - (7)配合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將大一英文由原本 4 學分必修課及 2 學分選修課提高至 6 學分必修課。
3. 推廣教育：
- (1)持續拓展專業性與特色化的職能培訓課程，結合 AI、永續、語言、管理等優勢領域師資與教學資源，強化與政府機關及企業團體合作。透過系統性規劃與策略推動，發展多元學分班與非學分班課程內容。
 - (2)除鼓勵校內教師踴躍參與開設，亦積極導入外部專業講師與產業師資。未來將加強數位轉型，推動線上及混成式課程。
 - (3)整合課程開發、資源共享與組織優化以擴大招生規模，強化本校推廣教育之品牌形象與社會影響力，拓展校務基金之多元財源。
4. 提昇教務服務效率：
- (1)響應教育部大專校院行動支付推動計畫，網路申請學籍成績證明文件系統將導入行動支付 LINE Pay，增加支付便利性。
 - (2)規劃成績系統升級與證明文件數位化，含成績證明文件改版（納入 T 分數）、推動電子成績單與學位證明書具數位簽章。
 - (3)持續推動教務系統及課務管理系統更新、課務申請表電子化，規劃並擴充系統功能及統計報表需求。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4) 配合教育部建置全國大專院校數位證書發證/驗證系統，持續推動畢業校友申請，方便業界快速檢驗數位學位證書的真偽性。

(5) 推動休學期滿自動復學機制，簡化學生復學流程。

5. 培育人才：

本年度預計培育高等教育人才 1 萬 2,436 人，較上年度預計略增 219 人，主要係配合教育部資通訊人才政策，資通領域擴大至半導體、AI、機械等相關領域系所。

(1) 推動招生專業化

因應十二年國教新課綱及 111 學年度起適用之大學多元入學方案，持續參與 113-114 學年度教育部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計畫第 6 期)。

(2) 弱勢學生扶助

針對各類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於不同入學管道提供優先錄取措施或外加名額，如向日葵助學計畫、繁星推薦、申請入學、特殊選才、新住民入學、身心障礙甄試等管道。

(3) 博士班研究生分流培育

自 104 學年度起將博士班培育分流為學術研究及產業研發二種模式，其中「產業研發部分」，配合教育部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由教育部及合作產業提供博士班研究生獎助學金，校內再補助每人每月 5,000 元獎助學金，並由產業界合作指導博士研究生參與合作企業實作研發並完成論文；「學術研究部分」對經由逕讀、甄試及考試入學優秀博士班研究生，整合校內資源，提供 4 年、每月 2 萬 5 千元獎助學金。

(4) 擴充國家重點領域招生名額

配合國家重點領域發展政策，持續擴充半導體、AI 及機械相關專業領域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之招生名額。

(二) 學輔目標：

1. 配合教育部「全員輔導」理念，發展多元導師輔導制度特色，強化學務處與系所合作機制，透過各院導師工作委員會議、導師暨教職員輔導知能座談，提昇危機辨識與轉介之相關知能，並藉由本校教職員組成之「談心坊社團」，建構服務學生關懷網絡，促進學生心理健康。
2. 推行安心就學計畫及各項助學措施，針對經濟不利、身心障礙學生及子女、特殊境遇家庭或其他遭遇變故等學生，提供實質獎助金以減輕經濟壓力，同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時結合多元輔導與支持活動，協助學生穩定就學、發展多元學習，並鼓勵學生以學習取代工讀，藉以落實教育機會均等及安心就學目標。

3. 持續精進學生社團課外活動場館之設備與安全防護設施，以落實校園安全環境。積極輔導學生自治組織及各類型學生社團規劃與辦理多元活動，並鼓勵學生團隊深入校園及周邊社區，實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培育具專業功能之校園電視台及藝文工作隊，透過影像、媒體、文字及音控等形式傳達，充分展現學生創造力，營造活潑多元之校園文化氛圍。藉由社團講座及相關宣導活動，提升學生公民素養，強化對校園安全、生命尊重與身心健康維護等議題之認識，共同建構優質且具前瞻性的課外學習環境。
4. 強化諮商服務的專業化與精緻化，全面落實心理衛生三級預防輔導工作：
 - (1) 提供學生專業且多元的心理諮商服務，舉辦多樣化心理健康促進活動。
 - (2) 由專任輔導人員擔任系所教師的輔導策略諮詢角色，同時作為心理危機學生的轉介聯繫窗口。
 - (3) 定期召開個案會議共同商討學生問題處理對策，並提供專兼任輔導人員增能研習，以提升諮商輔導專業度與精緻度。
5. 結合永續發展目標(SDGs)第八項目標，推展青年就業與職涯發展，提供專業職涯諮詢輔導，引導學生及早探索並規劃職涯方向；舉辦多元職涯輔導活動及核心能力系列課程，培養學生就業競爭力；舉辦校園徵才系列活動、企業說明會、企業參訪與校外實習，增進學生與職場順利接軌，提升就業率；追蹤畢業生流向情形並分析回饋校務發展與教學策略。
6. 透過「中大護照」、服務學習課程與服務學習學生自主團隊計畫，結合學習反思與國內、外社會實踐、在地聯結以及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SDGs)，以多元而具深度的方式，豐富學生的學習經驗，培養其公民責任。
7. 秉持「人性關懷、全人健康」的理念，致力於營造全方位友善支持性環境，並整合健康資源，創新增值服務，促進健康和預防疾病的發生。另推動「學校、家庭、社區行動結盟」的策略模式，提供多元化和整體性的健康措施與服務，確保師生能實踐永續發展目標 SDG3，實現各年齡層的健康生活與福祉。
8. 持續推動校園安全維護機制，訓練災害應變能力，培養學生自治、自律與團隊合作之安全觀念；結合學生社團力量推動防制藥物濫用、校園反霸凌、防詐騙、交通安全、賃居安全等宣教，落實學生安全防護及友善校園等學安工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作，營造安全、健康與性別友善之校園環境，以防杜危安事件肇生，維護校園安寧與學生安全。

9. 為提供本校特殊教育學生完善之支持服務，資源教室輔導人員依據個別化支持計畫，整合校內外相關資源，積極落實特殊教育需求之輔導措施，並致力於建構友善且無障礙之校園學習環境。
10. 持續提昇學生宿舍住宿品質並活化公共空間，藉由講座及對話平台，邀請老師走入學生宿舍，鏈結 SDGs 永續發展目標，辦理「科普進宿舍」及「人文關懷系列」活動。從應用面向宿舍各科系的同學介紹科學知識，倡導科學方法與導入人文關懷，拓展宿民多元視野，打破傳統學習框架，透過生活學習，打造「宿舍學習圈」，落實住學合一之宿舍文化。
11. 原資中心致力統整原住民學生資源，推動文化教育與活動，提升師生多元文化素養。結合聯合國 SDGs 目標，營造原教友善校園環境，並辦理跨校返鄉服務及文化參訪，深化學生認同與實踐，促進部落發展，落實高教社會責任與文化傳承。

(三)規劃校務發展方針：

本校在新任校長引領下，將打造「以人文關懷為底蘊、以跨域融合為創新的頂尖特色學府」為願景，「兼顧博雅專精，培育跨域人才」、「引領知識創新，追求學術卓越」、「實踐永續發展，展現社會責任」為辦學目標，更自我定位為「以永續為核心價值，重視全人教育之卓越大學」。鑑於 110-114 年校務發展計畫已完成階段性任務，115-119 年校務發展計畫將規劃六大主軸，包含「全人發展，跨域創新」、「學術拔尖，特色領先」、「創新布局，前瞻國合」、「任務領航，當責治理」、「永續校園，數位轉型」及「深耕在地，共榮發展」等六大主軸，擘劃各項策略與行動方案，落實知識經濟時代，高等教育機構對促進社會發展和提升國家競爭力之責任，培養學生除具備專業能力，成為更兼具人文素養的社會公民。而本校為確保各項策略穩健推動，確實達成校務發展各面向目標，採取 OKR 框架進行績效管理，藉由確立校務發展六大主軸目標，再由下而上提出關鍵成果並規劃任務、行動方案，凝聚校務發展共識，並藉由每半年績效管理與逐年滾動修正，建立完整健全 PDCA 校務經營品質保證機制。

(四)推動研究能量提升：

1. 發展研究特色：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1) 發展三大特色領域研究中心：

本校整合校內原有之優秀研究團隊，於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挹注下，已成立「太空科學與科技研究中心」、「高能與強場物理研究中心」、「地震災害鏈風險評估及管理研究中心」特色領域研究中心。未來以「培育優秀人才」、「研究/技術提升與開拓」、「產業新興趨勢之創造」為目標，吸引國際一流學者與國際優秀學生進行學術交流，參與國外名校、研究機構與企業之研究合作或技術開發，擔任國家解決重大議題之智庫，提升本校之國際影響力，打造國家級人才聚落，型塑成為該領域之國際研究重鎮。

(2) 國際重點學院/領域-永續發展領域：

本校國際重點學院/領域以「永續發展」為目標。遂以此為題，跨域整合優勢能量，建構「以人為本之永續韌性研究藍圖」，規劃包含「永續治理與社會韌性」在內的五大特色研究群(其餘研究群為：跨領域精準醫學與智慧照護、永續能源與負碳技術、智慧低碳與綠色循環、全球環境變遷與災害預防等)，從生命健康、綠能轉型、智慧科技、氣候行動與社會治理等面向，以科技創新研發回應人類所面臨的複合型危機，鏈結國際學研機構網絡，共育高階人才，實踐學研成果應用，厚植國際學術競爭力與影響力。

2. 推動本校研發能量提升：

- (1) 營造產學氛圍、致力研發創新：鼓勵教師投入研發，將研發成果產出為期刊論文、申請專利、技術移轉，對研究有成之教師分別授予講座、研究傑出獎、特聘教授獎、新聘教研人員獎勵、羅家倫校長年輕傑出研究獎、產學貢獻獎、論文貢獻獎、績優專利獎、績優技術移轉獎、傑出技術移轉貢獻獎等獎勵及補助。此外，亦透過產學合作、專利或技術移轉、兼職、借調，以及協助企業育成、延伸創業等模式，擴大社會影響力。
- (2) 建構創新創業生態系，推動人才培育及產業串接：針對新創輔導，分為人才促新創、校園挺新創及企業育新創等三個階段；著重發展前瞻特色產業，發掘校內具商業價值及創業企圖心之團隊，提供團隊專屬業師陪伴、補強智財保護，並槓桿政府及公協會等資源，完善團隊孵化及企業加速之培育能量，將校內研發技術能量與國內外產業串連，強化創業孕育環境，落實產學研合一。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 (3)本校獲國科會科研產業化平台計畫經費挹注，針對校內特色領域，聚焦「永續發展與太空」、「數位資訊與關鍵材料」及「智慧醫療與生醫科技」等三大領域。以科研產業化平台為產學研合作推廣窗口，利用開發產學會員及策略夥伴來強化產學合作案件量；此外，成功促成與德國化學工業大廠科思創、穩懋半導體等公司合作，共同設立「聯合研發中心」，雙方將攜手共同合作，以發掘更多創新產業及運用，深化與國內外企業之產學鏈結。
- (4)研發能量持續成長：預估本年度各項研發能量指標均呈穩定發展，包括國外期刊論文發表總篇數（SCI、SSCI）近 1,233 篇；國科會補助各類計畫金額預計 13 億餘元；非國科會產學合作計畫金額預計 7 億餘元。專利申請案獲准預估 60 件；技術移轉金額預估約 1,071 萬元。

(五)推動國際化業務：

1. 學術研究國際化：為培養本國學生國際競爭力，爰設立獎助措施，鼓勵本校學生參與出國研修計畫：
 - (1)交換學生及雙聯學位計畫：鼓勵學生參與交換學生、雙聯學位及寒暑期赴海外短期研習，並不定期舉辦分享說明會，邀請有相關經驗學生分享海外生活學習經驗，舉辦國際週活動及留遊學資訊展，邀請美國資訊教育中心、法國在臺協會、荷蘭教育中心、德國學術交流中心等單位分享專業經驗及申請獎學金機會。
 - (2)出席國際會議：為提升本校學生國際視野、瞭解國外教學及研究發展現況，設立獎助措施，鼓勵學生積極參與學術活動、國際性研討會議與國際學者交流，並增加未來國際合作機會。
 - (3)推動國際研究及學術交流：為讓學生能拓展國際視野，並將其研究成果於國際間發表、增加國際經驗，學生可使用所屬單位或其指導教授之結餘款、管理費參加國際會議或參與出國研究計畫。
2. 開設國際化課程：
 - (1)本校目前除與東京科學大學、香港大學、泰國朱拉隆功大學及馬來西亞科學大學等大學合作，每年開設 2-3 門全英語跨國遠距教學課程，亦積極開設校內全英語教學之課程，推動校內學習環境國際化。
 - (2)辦理暑期 Global Lab，招收國外大學校院學生參與本校實習研究計畫，如與台聯大合作，接受香港及美國學生於暑期前來本校參與相關領域實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驗室實習研究。另外，亦推動國科會外籍高階人才來台實習計畫及教育部國外青年學子來台蹲點計畫，透過短期實習及訪問研究課程，使國外學生了解本校教研優勢，對於本校招收優秀外籍學生有實質助益，學生透過實習研究，發掘自己研究興趣，提升至本校攻讀學位之機會。

(六)產學貴儀服務：

1. 中小企業創新育成：配合新創事業發展需求及產業結構轉變，本校積極培育育成頂尖技術創業與校內衍生新創事業放大，整合校內教師研發能量及政府、民間機構之各項創業資源，發掘校園具潛力之原創技術與新創團隊，協助解決創業面臨之各種難題，並對其進行新創團隊加速器培育，協助其參與國際新創展覽、前進國際加速器或進行創投媒合等，爭取國際資源，以協助中小企業技術升級，預計今年將培育育成企業達 25 家以上。
2. 推廣地區性貴重儀器之擴大使用：本校貴重儀器使用中心整合校內研究人力與設備，秉持資源共享原則，提供各界所需之研究支援，除服務本校研究人員外，更為鄰近北部地區的大專院校、研究機構與私人企業提供有效之儀器服務，每年亦開設儀器講習及短期訓練班，協助培訓儀器設備操作特殊科技人才，以加速推動國內基礎及應用研究。

(七)配合政府重要政策目標：

1. 台灣聯合大學系統自民國 97 年獲教育部核定組成，目前由國立中央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以及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等四校組成，以提升教育品質與追求學術卓越為目標，透過推動四校教學、研究、行政資源及國際事務合作的全面性整合，發揮四校互補性，以提升四校教育品質與追求學術卓越。目前本系統的學生合計約 6.9 萬人，教師約 3.3 千人，以此兼備廣度與深度的規模，提供培育跨領域人才及追求學術卓越的能量，對於臺灣高等教育的整合與發展具有顯著的影響。另配合教育部新南向政策，本系統於 112 年 9 月與馬來西亞獨立中學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協議，以互利原則開放四校網路課程及獎學金，鼓勵獨中學生來台申請學校。此外，本系統積極擴大與東南亞大學之交流，與溫世仁文教基金會共同推動全球產學未來人才培育聯盟(UAiTED)，聯盟成員包括台灣、新加坡、馬來西亞和香港的頂尖大學共 16 所；藉由 UAiTED 結合產學界力量，促進我國高教與產業人才國際化，並吸引東南亞優秀學生來台升學與就業。為培育跨領域國際人才，本系統整合四校師資、教學、研究和行政資源，陸續成立 4 個跨校國際學位學程，以具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體制度與行動實踐跨校研究和教學資源之共享。每個學程的師資由 45-75 位等四校不同領域的教師組成，113 學年度有來自 17 個不同國家共 93 位的碩博士生，且總計有 87 名畢業生；其中本校目前有 27 位在學學生。本系統配合政府重要政策對臺灣高等教育的整合與發展具顯著的影響，例如由本校語言中心李明懿老師主導推動華語教學整合計畫，帶領系統內四校華語教師共同發展，主要為幫助外籍生適應學術環境，共同開設學術華語數位學習網 eCAP@UST，並編撰學術華語系列教材。本年度更增置 AI 學習工具，結合華語教學專業與 AI 資源，強化溝通性、自主性、合作性、多元化和情境化的學習功能，並由跨校華語教師團隊共同建置國際學生學術華語數位學習網以及相關學習活動，目前開課數已有 10 門以上，學生已逾 500 人，合作團隊亦共同完成 2 套教材內容之校對，並將於近期出版。

2. 配合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精神，「教學創新精進」、「善盡社會責任」、「產學合作連結」及「提升高教公共性」各項主軸，由內部先進行反思，掌握外部機會威脅推出具競爭力之策略作法，重新思考未來學習的圖像及大學角色任務，以突破發展瓶頸，以達到「適性揚才」之目的廣泛地關注到每位學生的學習成果，創造高等教育價值，成就每一位青年，帶動社會創新活力。

(八)校區開發與校舍環境改善工程計畫：

1. 八德校區開發案：

本校於 109 年 8 月 13 日獲教育部同意籌設「國立中央大學八德校區」，發展以預防及精準醫學為核心概念之「智慧健康創新園區」，本園區開發採促參(BOT)模式，引進民間資金進行興建與營運。八德校區土地於 110 年 1 月獲行政院同意撥用，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計畫亦經教育部核定，惟中途因衛福部不予同意設立醫院，故整體計畫開發規模調整，並於 113 年 1 月 12 日公告招商兩個月，未有民間企業投標。近期因桃市府提出新的合作方向，目前雙方持續溝通協調中。

2. 第二教研大樓興建計畫：

為充實本校教研場域，於 114 年 1 月啟動第二教研大樓興建計畫，並經 114 年 5 月 26 日第 811 次行政會議討論，選定於男九舍前停車場興建本大樓，現由委辦廠商撰擬可行性評估報告。

3. 重大工程：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 (1)科二館耐震補強工程：科二館興建年代於民國 75 年，前棟為地上 8 層，後棟為地上 2 層之鋼筋混凝土建築物，樓層空間主要係作為實驗室、研究室及教室使用，經耐震詳細評估，前棟耐震能力未達規範要求，爰擬採取對室內空間及人員影響較低之方式，增設剪力牆、樓板，以確保建築物結構安全。
 - (2)科三館增建工程：為因應本校化學學系教師人數漸增，科三館已無多餘空間容納後期應聘之教師；復加上已有產學合作廠商進駐理學院教學館執行產學合作計畫，排擠可供運用之空間，遂於科三館挑空處及館舍周邊空地辦理增建，以彌補教學空間不足問題。
 - (3)工二館公共空間裝修工程：工二館原屬資策會承租之空間自 111 年度起回歸本校並改由資電學院使用。考量該館舍公共空間老舊且機水電系統待改善，爰將進行館舍修繕工程，以提供該院師生優質的學研環境。
 - (4)衛星影像接收天線及其基座購置：為接收新型高資料率衛星之需求，添購新天線系統及施作基座，以維持直接接收的持續運作。預計施作約 12M 的基座，並施基座上設置約 6~7M(依角度而定)X 波段之衛星天線接收系統。
4. 115 年辦理全大運場地整備之相關工程：
- (1)田徑場整修工程：完成跑道、看台等周邊翻修。
 - (2)網球場整修工程：完成網球場地坪、圍籬及 LED 燈具改善。
 - (3)棒球場整修工程：完成紅土區與圍網整修。
5. 其他重要校園環境改善計畫：
- (1)推動環境改善計畫，強化韌性校園基礎，包括：改善無障礙設施設備、串聯及整平人行通道、建置行人優先交通設施、分年改善校園電力設施等。
 - (2)例行性維護工作，包括：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及改善、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及申報、校舍補領使用執照、公共區域及校舍維護修繕、高壓電力維護保養、路燈修繕、館舍電梯保養、水塔維護保養、宿舍鍋爐檢修保養、化糞池污物抽取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本年度預算編列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2億9,487萬9千元，均係一次性項目，其中營運資金支應1億5,914萬8千元、國庫撥款1億2,653萬1千元及其他920萬元，編列項目如次：

(一) 一次性項目：

1. 機械及設備 1 億 9,100 萬 6 千元，主要為購置全校性教學研究儀器設備、設置應用電腦、與實驗室所需各項教學研究用儀器等設備，及辦理建教、推廣教育及其他業務外等業務需要購置儀器設備。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07 萬 2 千元，主要為購置全校教學研究用音響設備、傳真機、擴音設備及通訊器材等設備，及辦理建教、推廣教育及其他業務外等業務需要購置視訊設備、通訊器材等設備。
3. 什項設備 8,080 萬 1 千元，主要為購置全校教學研究用雜項設備、投影機、圖書設備、期刊、事務設備、社團樂器、辦公家俱、監視系統等，及辦理建教、推廣教育及其他業務外等業務需要購置什項設備。

(二)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圖，詳見圖 1：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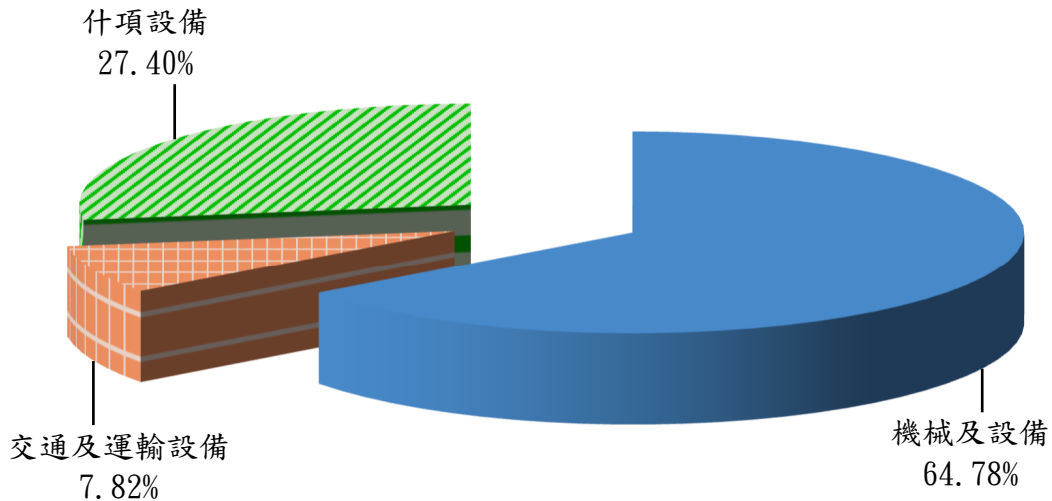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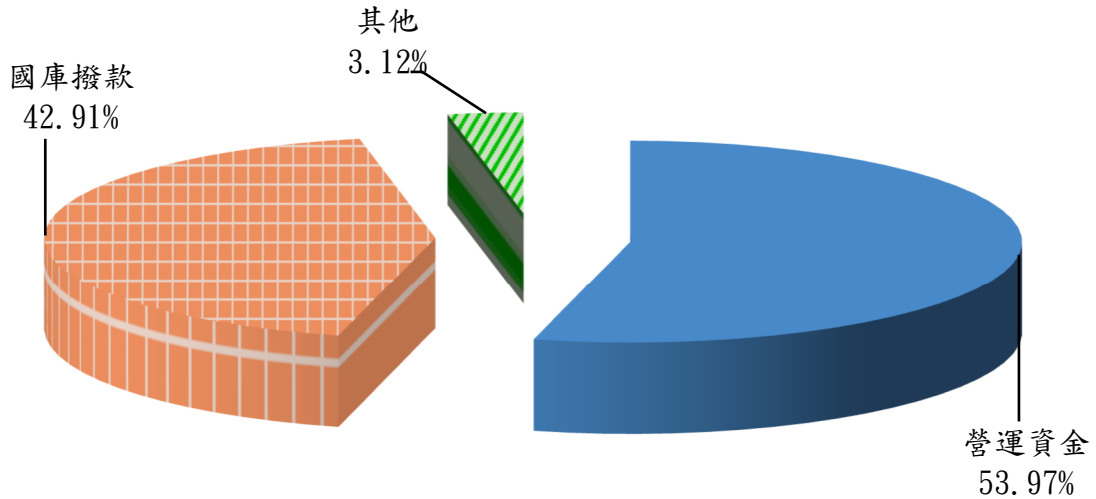
圖 1

115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建設改良擴充



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5 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5 年度預算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4,879	營運資金	159,148
機械及設備	191,006	國庫撥款	126,53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072	其他	9,200
什項設備	80,801		
合計	294,879	合計	294,879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業務收入 47 億 7,231 萬元，主要為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等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45 億 7,954 萬 3 千元，增加 1 億 9,276 萬 7 千元，約 4.21%，主要係預估建教合作收入增加所致；另本年度業務收入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792 萬元。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50 億 8,459 萬元，主要為教學成本、管理及總務費用與其他業務成本等支出，較上年度預算數 48 億 9,672 萬 7 千元，增加 1 億 8,786 萬 3 千元，約 3.84%，主要係預估建教合作收入增加，致相對成本與費用隨同增加所致；另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792 萬元。
- (三)業務外收入 3 億 1,029 萬 3 千元，主要為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與受贈收入等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7,767 萬 2 千元，增加 3,262 萬 1 千元，約 11.75%，主要係預估利息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增加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 2 億 2,529 萬 2 千元，主要為場地設備管理及其他雜項費用等支出，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9,472 萬 1 千元，增加 3,057 萬 1 千元，約 15.70%，主要係因場地管理業務依業務需求編列增加所致。
- (五)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發生短絀數 2 億 2,727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2 億 3,423 萬 3 千元，減少短絀 695 萬 4 千元，約 2.97%，主要係上述分析之差異原因影響所致。
- (六)本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詳見圖 2；最近 5 年收入與費用，詳見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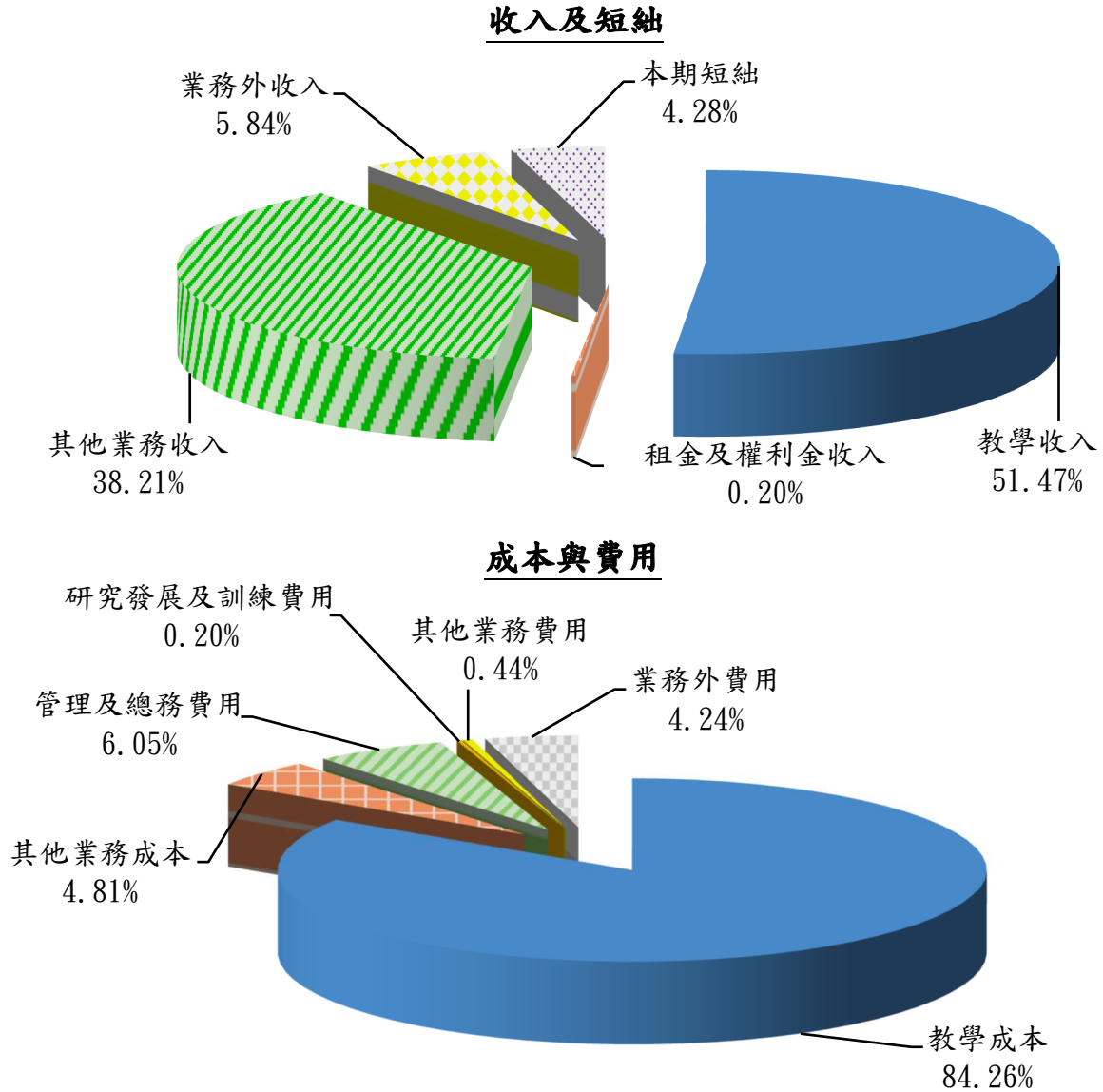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圖 2

115 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115 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15 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4,772,310	業務成本與費用	5,084,590
教學收入	2,732,614	教學成本	4,473,572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0,710	其他業務成本	255,670
其他業務收入	2,028,986	管理及總務費用	321,017
業務外收入	310,293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0,710
本期短絀	227,279	其他業務費用	23,621
		業務外費用	225,292
收入及短絀總額	5,309,882	成本、費用總額	5,309,8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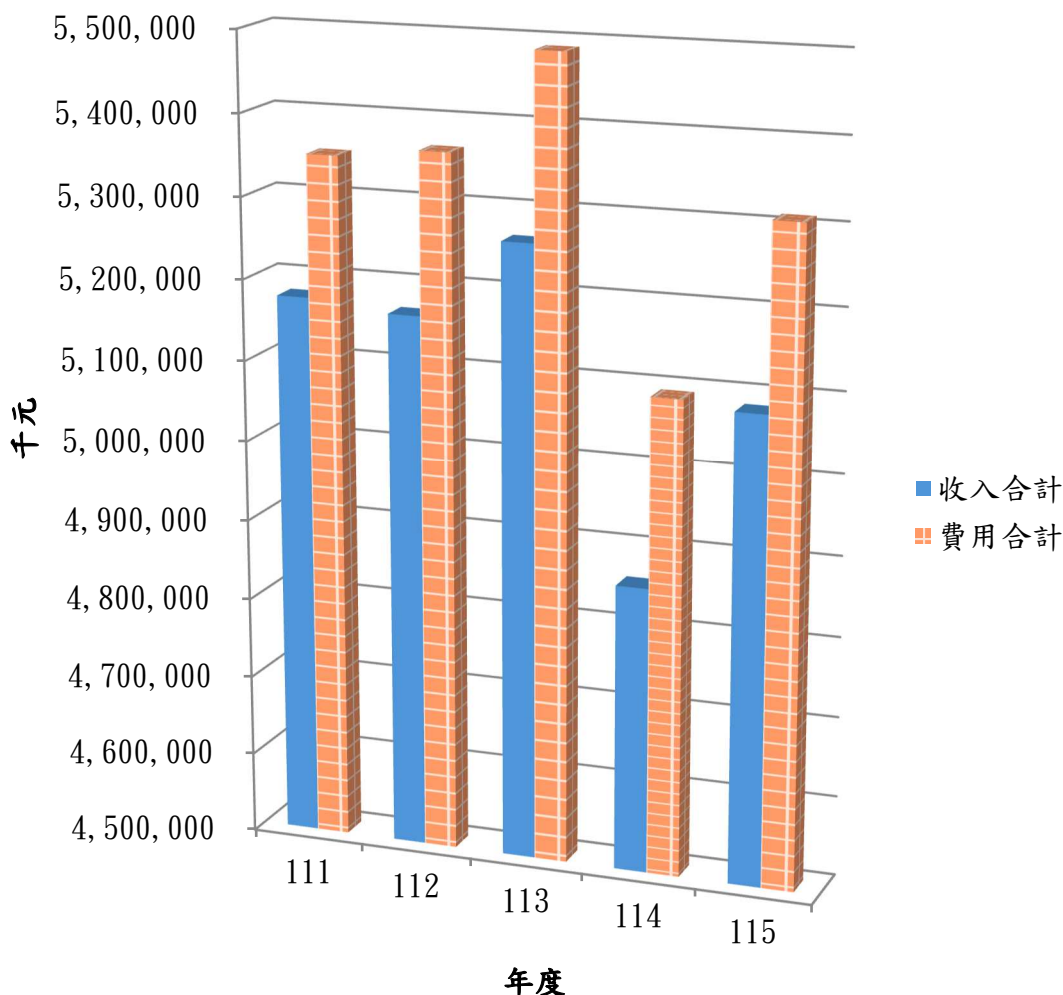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圖 3

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決算	112 年度決算	113 年度決算	114 年度預算	115 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4,876,701	4,829,443	4,873,578	4,579,543	4,772,310
業務外收入		300,371	335,881	389,404	277,672	310,293
收入合計		5,177,072	5,165,324	5,262,982	4,857,215	5,082,603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5,145,299	5,155,726	5,260,284	4,896,727	5,084,590
業務外費用		205,954	207,999	228,586	194,721	225,292
費用合計		5,351,253	5,363,725	5,488,870	5,091,448	5,309,882
本期餘絀		-174,181	-198,401	-225,888	-234,233	-227,279

註：111至113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4年度預算為預算案數。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 (一)本年度預計短絀 2 億 2,727 萬 9 千元，加計以前年度待填補短絀 0 千元，共計 2 億 2,727 萬 9 千元。
- (二)撥用公積填補累積短絀 2 億 2,727 萬 9 千元。
- (三)經以上填補後，本年度待填補之短絀為 0 元。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4 億 2,899 萬 2 千元，包括：
 - 1. 本期短絀 2 億 2,727 萬 9 千元，經調整利息收入 6,500 萬元及股利收入 1,249 萬元，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短絀 3 億 476 萬 9 千元。
 - 2. 調整非現金項目 6 億 5,627 萬 1 千元，係折舊 5 億 7,895 萬 8 千元、攤銷 9,031 萬 3 千元及其他淨減 1,300 萬元。
 - 3. 收取利息 6,500 萬元及股利 1,249 萬元。
-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4 億 3,441 萬 6 千元，包括增加投資 3,997 萬 6 千元、增加準備金 700 萬元、增加機械及設備 1 億 9,100 萬 6 千元、增加交通及運輸設備 2,307 萬 2 千元、增加什項設備 8,080 萬 1 千元、增加無形資產 4,899 萬 4 千元、增加其他資產 4,356 萬 7 千元；另本年度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32 萬元，係增加交通及運輸設備 32 萬元。
-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1 億 5,463 萬 9 千元，包括增加其他負債 1,375 萬 2 千元、增加基金 1 億 4,088 萬 7 千元。
-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1 億 4,921 萬 5 千元。
- (五)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 億 9,052 萬 8 千元。
-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 億 3,974 萬 3 千元。

四、補辦預算事項：無。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4,873,578	業務收入	2,002,359	2,769,951	4,772,310	100.00	4,579,543	192,767	4.21
2,850,788	教學收入		2,732,614	2,732,614	57.26	2,557,896	174,718	6.83
694,057	學雜費收入		700,196	700,196	14.67	701,539	-1,343	-0.19
-50,476	學雜費減免		-53,000	-53,000	-1.11	-56,782	3,782	-6.66
2,151,840	建教合作收入		2,035,268	2,035,268	42.65	1,862,989	172,279	9.25
55,367	推廣教育收入		50,150	50,150	1.05	50,150		-
12,456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0,710	10,710	0.22	10,472	238	2.27
12,456	權利金收入		10,710	10,710	0.22	10,472	238	2.27
2,010,334	其他業務收入	2,002,359	26,627	2,028,986	42.52	2,011,175	17,811	0.89
1,325,000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1,384,262		1,384,262	29.01	1,369,455	14,807	1.08
661,801	其他補助收入	618,097		618,097	12.95	617,103	994	0.16
23,533	雜項業務收入		26,627	26,627	0.56	24,617	2,010	8.17
5,260,284	業務成本與費用	2,291,382	2,793,208	5,084,590	106.54	4,896,727	187,863	3.84
4,635,608	教學成本	1,949,921	2,523,651	4,473,572	93.74	4,335,084	138,488	3.19
2,498,966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1,949,921	744,526	2,694,447	56.46	2,652,101	42,346	1.60
2,088,235	建教合作成本		1,737,339	1,737,339	36.40	1,634,042	103,297	6.32
48,407	推廣教育成本		41,786	41,786	0.88	48,941	-7,155	-14.62
284,486	其他業務成本	142,000	113,670	255,670	5.36	216,324	39,346	18.19
284,486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42,000	113,670	255,670	5.36	216,324	39,346	18.19
307,603	管理及總務費用	199,461	121,556	321,017	6.73	313,206	7,811	2.49
307,603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99,461	121,556	321,017	6.73	313,206	7,811	2.49
12,232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0,710	10,710	0.22	9,472	1,238	13.07
12,232	研究發展費用		10,710	10,710	0.22	9,472	1,238	13.07
20,354	其他業務費用		23,621	23,621	0.49	22,641	980	4.33
20,354	雜項業務費用		23,621	23,621	0.49	22,641	980	4.33
-386,706	業務賸餘(短絀)	-289,023	-23,257	-312,280	-6.54	-317,184	4,904	-1.55
389,404	業務外收入		310,293	310,293	6.50	277,672	32,621	11.75
86,696	財務收入		77,490	77,490	1.62	61,511	15,979	25.98
70,310	利息收入		65,000	65,000	1.36	50,000	15,000	30.00
14,498	投資賸餘		12,490	12,490	0.26	11,511	979	8.50
1,888	兌換賸餘				-			-
302,708	其他業務外收入		232,803	232,803	4.88	216,161	16,642	7.70
228,235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73,780	173,780	3.64	161,431	12,349	7.65
1,063	違規罰款收入		175	175	-	150	25	16.67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59,669	受贈收入		50,000	50,000	1.05	48,000	2,000	4.17
10	賠(補)償收入		10	10	-	150	-140	-93.33
13,731	雜項收入		8,838	8,838	0.19	6,430	2,408	37.45
228,586	業務外費用	36,118	189,174	225,292	4.72	194,721	30,571	15.70
228,586	其他業務外費用	36,118	189,174	225,292	4.72	194,721	30,571	15.70
7	財產交易短絀				-			-
228,580	雜項費用	36,118	189,174	225,292	4.72	194,721	30,571	15.70
160,818	業務外賸餘(短絀)	-36,118	121,119	85,001	1.78	82,951	2,050	2.47
-225,888	本期賸餘(短絀)	-325,141	97,862	-227,279	-4.76	-234,233	6,954	-2.97

附註：

1. 「前年度決算數」、「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以下各表同。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一)業務收支：

- 1.業務收入4,772,310千元，包括教學收入2,732,614千元、租金及權利金收入10,710千元、其他業務收入2,028,986千元。
- 2.業務成本與費用5,084,590千元，包括教學成本4,473,572千元、其他業務成本255,670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321,017千元、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10,710千元、其他業務費用23,621千元。
- 3.業務短絀312,280千元。

(二)業務外收支：

- 1.業務外收入310,293千元，包括財務收入77,490千元、其他業務外收入232,803千元。
- 2.業務外費用225,292千元，包括其他業務外費用225,292千元。
- 3.業務外賸餘85,001千元。

(三)預計本期短絀227,279千元。

二、本期其他綜合餘絀之說明：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92,955	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未實現重估增值－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92,955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餘絀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		
	未實現重估增值－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92,955	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 賸餘之部		-	
		- 本期賸餘		-	
		- 前期未分配賸餘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公積轉列數		-	
		- 其他轉入數		-	
		- 分配之部		-	
		- 填補累積短絀		-	
		- 提存公積		-	
		- 賸餘撥充基金數		-	
		- 解繳公庫淨額		-	
		- 其他依法分配數		-	
		- 未分配賸餘		-	
234,233	100.00	短絀之部	227,279	100.00	
234,233	100.00	本期短絀	227,279	100.00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其他轉入數		-	
234,233	100.00	填補之部	227,279	100.00	
		- 撥用賸餘		-	
234,233	100.00	撥用公積	227,279	100.00	
		- 折減基金		-	
		- 公庫撥款		-	
		- 待填補之短絀		-	

附註：『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428,992	
本期賸餘(短絀)	-227,279	
利息股利之調整	-77,490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304,769	
調整項目	656,271	提列折舊578,958千元、攤銷90,313千元、提撥離職儲金7,000千元、遞延收入隨折舊費用提列轉列其他補助及受贈收入20,000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351,502	
收取利息	65,000	
收取股利	12,49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28,99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34,416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46,976	增加購買ETF之投資39,976千元(皆係營運資金)及提撥離職儲金7,000千元。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294,879	國庫撥款126,531千元、營運資金159,148千元、其他9,200千元。其中國庫撥款含教育部專案型補助78,961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20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92,561	國庫撥款14,356千元、營運資金73,653千元、其他4,552千元，其中國庫撥款含教育部專案型補助13,926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34,41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54,639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13,752	其他政府之資本支出補助款，配合認列遞延收入13,752千元。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140,887	增加基金140,887千元(其中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20千元)，包括國庫撥款增置固定資產126,531千元、無形資產14,356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4,639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49,2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90,52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39,74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退休離職準備金與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10,000	支付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1.本年度預估本校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4,215千元。 2.本年度預估本校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4,215千元。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之金額	64,457	
盈餘分配與虧損填補之金額	-227,279	撥用受贈公積227,279千元填補短絀。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說明：

1. 支付應付退休及離職金使退休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減列10,000千元。
2. 資產作價增撥基金：本年度預估本校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4,215千元。
3. 資產撥出折減基金：本年度預估本校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4,215千元。
4. 撥用受贈公積227,279千元填補短絀。

明 細 表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2,732,614	
學雜費收入	人	12,436	56,303.96	700,196	學雜費收入，估如列數。
日間部	人	12,436	56,303.96	700,196	
研究所	人	4,754	43,448.46	206,554	
大學部	人	6,212	55,649.71	345,696	
四年制	人	6,212	55,649.71	345,696	
在職進修專班	人	1,470	100,643.54	147,946	
學雜費減免				-53,000	
建教合作收入				2,035,268	
產學合作收入				338,675	
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1,320,224	
政府委託辦理收入				376,369	
推廣教育收入				50,15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0,710	
權利金收入	10,71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2,028,986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1,384,262	
教育部核給年度補助	1,384,262	
其他補助收入	618,097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7,920千元。
雜項業務收入	26,627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外收入	310,293	
財務收入	77,490	
利息收入	65,000	
投資贖餘	12,490	
其他業務外收入	232,803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73,780	
違規罰款收入	175	
受贈收入	50,000	
賠(補)償收入	10	
雜項收入	8,838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1,949,921	2,523,651			4,473,572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1,949,921	744,526	12,436	216,665.09	2,694,447
用人費用		1,288,882	143,979			1,432,861
正式員額薪資		977,816	92,198			1,070,01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1,150	22,000			53,150
加(夜)班費		412	40			452
獎金		112,603	10,992			123,595
退休及卹償金		71,945	7,024			78,969
福利費		94,956	11,725			106,681
服務費用		288,081	462,920			751,001
水電費			83,181			83,181
郵電費		700	2,450			3,150
旅運費		17,656	15,850			33,506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8,000	2,650			10,6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6,550	25,080			31,630
保險費		450	1,690			2,140
一般服務費		197,226	267,576			464,802
專業服務費		56,499	63,303			119,802
推展費		1,000	1,140			2,140
材料及用品費		46,275	42,150			88,425
使用材料費		12,275	6,950			19,225
用品消耗		34,000	35,200			69,200
租金與利息		22,502	18,550			41,052
地租及水租		700	700			1,400
房租		300	800			1,100
機器租金		18,000	15,250			33,2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202	1,400			4,602
什項設備租金		300	400			7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270,881	67,870			338,7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98,052	34,588			232,64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41,290				41,290
攤銷		31,539	33,282			64,82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67			67
消費與行為稅			10			10
規 費			57			5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33,300	8,990			42,290
會費		3,800	490			4,290
捐助、補助與獎助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22,000	5,000			27,000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4,335,084			4,635,608
12,217	217,082.84	2,652,101	12,500	199,917.28	2,498,966
		1,402,281			1,353,669
		1,047,647			1,000,347
		49,779			73,422
		431			400
		123,151			104,804
		77,551			78,498
		103,722			96,196
		695,448			642,465
		64,380			57,510
		4,740			2,615
		34,800			30,883
		13,300			10,319
		15,540			28,943
		1,700			2,261
		462,927			403,944
		96,021			104,874
		2,040			1,115
		90,538			99,583
		18,538			18,726
		72,000			80,857
		26,250			38,361
		1,200			1,714
		400			2,401
		21,600			28,659
		2,500			4,478
		550			1,109
		358,187			321,076
		259,964			238,882
		41,291			41,294
		56,932			40,899
		100			47
		40			13
		60			33
		79,297			43,768
		560			3,969
		40,046			3,000
		27,091			26,28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助(濟)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7,500	3,500		11,000
建教合作成本			1,737,339		1,737,339
用人費用			190,247		190,247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90,247		190,247
服務費用			818,125		818,125
水電費			12,000		12,000
郵電費			2,590		2,590
旅運費			68,093		68,093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5,770		15,77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1,727		51,727
保險費			1,500		1,500
一般服務費			532,615		532,615
專業服務費			133,130		133,130
推展費			700		700
材料及用品費			278,860		278,860
使用材料費			20,860		20,860
用品消耗			258,000		258,000
商品及醫療用品					
租金與利息			26,680		26,680
地租及水租			4,600		4,600
房租			1,200		1,200
機器租金			13,000		13,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7,380		7,380
什項設備租金			500		5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207,295		207,2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04,873		204,873
攤銷			2,422		2,422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2		52
消費與行為稅			50		50
規 費			2		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216,080		216,080
會費			580		58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10,000		210,0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助(濟)			1,000		1,0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4,500		4,500
推廣教育成本			41,786		41,786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11,600			10,519
		1,634,042			2,088,235
		190,247			187,722
					1,503
		190,247			186,219
		753,815			1,122,903
		12,000			19,142
		2,590			6,252
		64,052			111,203
		12,350			12,609
		49,877			40,819
		1,945			979
		472,643			533,060
		137,658			398,809
		700			31
		256,750			245,013
		11,850			30,139
		244,800			214,874
		100			
		24,950			66,679
		4,300			4,567
		950			1,921
		13,000			50,525
		6,200			7,464
		500			2,202
		192,323			172,446
		182,836			163,573
		9,487			8,873
		630			56
		570			54
		60			2
		215,327			293,416
		510			576
		208,817			283,266
		4,000			978
		2,000			8,597
		48,941			48,407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用人費用			4,420		4,420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4,420		4,420
服務費用			26,033		26,033
水電費					
郵電費			200		200
旅運費			2,001		2,001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100		1,1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038		3,038
保險費			35		35
一般服務費			8,153		8,153
專業服務費			11,406		11,406
推展費			100		100
材料及用品費			4,970		4,970
使用材料費			50		50
用品消耗			4,920		4,920
租金與利息			2,380		2,380
地租及水租			2,000		2,000
房租			50		50
機器租金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50		250
什項設備租金			80		8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513		3,5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513		3,513
攤銷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60		60
規 費			60		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410		410
會費			55		55
捐助、補助與獎助			255		255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助(濟)			100		1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4,420			1,828
					60
		4,420			1,768
		32,897			33,778
		8,000			117
		200			170
		2,000			1,729
		1,200			1,095
		4,600			613
		350			35
		8,553			13,980
		7,894			15,922
		100			117
		6,800			6,999
		800			48
		6,000			6,952
		600			2,817
		200			1,948
					539
		100			
		200			249
		100			81
		2,693			2,556
		2,693			2,551
					5
		50			10
		50			10
		1,481			419
					54
		1,181			253
					112
		3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1.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4,408千元。 2. 含編列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經費3,300千元，其中業務費300千元、國外旅費1,000千元及獎勵費用2,000千元。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教研人員薪資、彈性薪資、主管加給、超支鐘點費等。
5103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兼任教師兼課鐘點費及兼職人員酬金等。
510301-1300 加(夜)班費	教研人員之延長工時加班費、未休假加班費等。
510301-1500 獎金	教研人員之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等。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教研人員依規定提撥或支領之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10301-1800 福利費	教研人員參加公保費、勞保費及健保費、員工體檢、傷病醫藥、員工休假補助費及生育婚喪等補助。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755千元。
510301-2100 水電費	教學研究所需水費及電費等，共計編列83,181千元。
510301-2200 郵電費	教學研究所需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9千元)。
510301-2300 旅運費	<p>教學研究所需旅運費，包括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專力費、貨物運費及其他旅運費等，共計編列33,506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150千元)。其中：</p> <p>一、國內旅費4,030千元。</p> <p>二、國外旅費20,976千元：</p> <p>1. 政府補助收入部分11,376千元： (1)其他補助收入計畫等編列考察訪問1,933千元、參加國際會議5,865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3,578千元。 (2)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國外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p> <p>2. 自籌收入部分9,600千元：</p> <p>(1)推動科技發展經費編列參加國際會議1,000千元。 (2)在職專班編列考察訪問5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500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100千元。 (3)受贈收入編列考察訪問2,5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2,500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2,500千元。</p> <p>三、大陸地區旅費3,100千元：(全數編列於自籌收入)</p> <p>(1)在職專班編列考察訪問5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1,000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100千元。 (2)受贈收入編列考察訪問5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500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500千元。</p>
5103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教學研究所需印製、裝訂及公告費用等，共計編列10,65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06千元)。其中，印刷及裝訂費編列10,600千元。
5103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教學研究所需土地改良物、全校館舍、實驗室屋頂防漏及整修，實驗儀器設備、器材及其他各項設備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等，共計編列31,63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千元)。
510301-2600 保險費	教學研究所需學生團體保險費及其他各類保險等，共計編列2,14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14千元)。其中，學生團體保險費編列1,394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編列全校學術單位館舍委辦清潔費、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臨時專任人員薪資、年終、考績獎金、退休金、分擔保險費、加班費、休假補助、其他福利費及臨時工資、其他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共計編列464,802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1,812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434,877千元、體育活動費編列2,175千元；另有關全校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72人計52,354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26,685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5,718千元及雜項費用9,951千元。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教學研究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委託調查研究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119,802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561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53,820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費編列80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編列實驗安全管理、環保及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費計65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300千元，及建教合作成本350千元。
510301-2B00 推展費	教學研究所需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2,140千元。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663千元。
510301-3100 使用材料費	教學研究所需教學實驗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95千元)。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教學研究所需辦公用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環境美化園藝用之各項用品費用、實驗用之化學藥劑及用品費用、耗用醫療用品及不屬以上各項之其他用品消耗費用等，共計編列69,20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568千元)。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73千元。
510301-4100 地租及水租	教學研究所需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53千元)。
510301-4200 房租	教學研究所需一般房屋及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44千元)。
510301-4300 機器租金	教學研究所需教學用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94千元)。
5103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教學研究所需租用交通及運輸設備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82千元)。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教學研究所需租用什項設備等。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教學研究所需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宿舍、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
5103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85年7月1日校務基金設立，由公務預算轉入校務基金不動產之按期依直線法提列之折舊費用屬之。
510301-5900 攤銷	教學研究所需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提列之攤銷費用。
5103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教學研究所需繳納牌照稅等。
510301-6800 規費	教學研究所需繳納汽車燃料使用費等。
510301-7000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編列717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1-7100 會費	教學研究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會費，共計編列4,290千元。包括國際組織會費40千元、學術團體會費編列4,25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千元)。
5103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教學研究所需之獎勵相關支出。包含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經費2,000千元及其他補助計畫及自籌經費等25,000千元，共計編列27,00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198千元)。
5103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教學研究所需參加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517千元)。
510303 建教合作成本	
510303-1000 用人費用	
510303-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兼職酬金等費用。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510303-2100 水電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分攤使用水費及電費等，共計編列12,000千元。
510303-2200 郵電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郵費、電話費、電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510303-2300 旅運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國內差旅費及赴國外開會、考察等差旅費、貨物運送及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68,093千元。其中： 一、國內旅費18,240千元。 二、國外旅費43,947千元： (1)出國考察、訪問3,689千元。 (2)參加國際會議23,188千元。 (3)出國進修、研究及實習計畫17,070千元。 三、大陸地區旅費2,706千元： (1)出國考察、訪問652千元。 (2)參加國際會議755千元。 (3)出國進修、研究及實習計畫1,299千元。
510303-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公告費等，共計編列15,770千元。其中，印刷及裝訂費編列15,500千元。
5103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修繕、換置之費用等。
510303-2600 保險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各種設備保險費等。
510303-2700 一般服務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館舍委辦清潔費、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之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及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報關費用，共計編列532,615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526,785千元、體育活動費編列3,030千元。
510303-2800 專業服務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委託調查研究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133,130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34,480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費編列20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編列實驗安全管理、環保及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費計65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300千元，及建教合作成本350千元。
510303-2B00 推展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700千元。
510303-30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100 使用材料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耗用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
510303-3200 用品消耗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辦公、園藝、實驗用品、報章雜誌及環境美化等費用，共計編列258,000千元。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3-4100 地租及水租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一般土地及場地租金等，共計編列4,600千元。
510303-4200 房租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房屋租金等。
510303-4300 機器租金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5103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
5103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租用什項設備等。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宿舍、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
510303-5900 攤銷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提列之攤銷費用。
510303-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3-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繳納各種關稅、牌照稅等，共計編列50千元。其中，關稅編列17千元、貨物稅編列23千元。
510303-6800 規 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繳納各種規費等。
5103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3-7100 會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會費，共計編列580千元。包括國際組織會費50千元、學術團體會費530千元。
5103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510303-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獎勵員工、團體、競賽優秀人員、研究人員、補貼（償）與慰問支出或救助（濟）給付等屬之，共計編列1,000千元。
510303-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技能競賽及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510304 推廣教育成本	
510304-1000 用人費用	
510304-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兼職人員之酬金等。
510304-20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服務費用	
510304-2200 郵電費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郵資、電話費等。
510304-2300 旅運費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人員出差旅費及貨物運送、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2,001千元。其中，國內旅費編列200千元，大陸地區旅費編列考察訪問5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1,000千元，合計1,500千元。
510304-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印製、裝訂費等，共計編列1,100千元。
510304-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修繕、換置之費用等。
510304-2600 保險費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保險費等。
510304-2700 一般服務費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及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共計編列8,153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7,553千元。
510304-2800 專業服務費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11,406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5,500千元。
510304-2B00 推展費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100千元。
510304-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4-3100 使用材料費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物料及設備零件費用等。
510304-3200 用品消耗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辦公、實驗等用品及報章雜誌等費用，共計編列4,920千元。
510304-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4-4100 地租及水租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
510304-4200 房租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之房屋租金等。
510304-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
510304-4500 什項設備租金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租用什項設備等。
510304-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4-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
510304-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4-6800 規 費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繳納汽車燃料使用費等。
510304-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4-7100 會費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參加學術團體會費55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4-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編列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510304-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推廣教育業務所需獎勵員工、團體、競賽優秀人員、研究人員、補貼(償)與慰問支出或救助(濟)給付等屬之，共計編列100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84,486	216,324	其他業務成本	142,000	113,670	255,670
284,486	216,324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42,000	113,670	255,670
284,486	216,324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142,000	113,670	255,670
284,486	216,324	捐助、補助與獎助	142,000	113,670	255,670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獎助學金及工讀金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512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07,603	313,206	管理及總務費用	199,461	121,556	321,017
307,603	313,206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99,461	121,556	321,017
178,937	194,641	用人費用	178,319	17,406	195,725
120,786	132,257	正式員額薪資	119,494	11,247	130,741
4,792	5,905	加(夜)班費	5,086	914	6,000
29,550	31,996	獎金	28,673	2,798	31,471
14,590	16,340	退休及卹償金	15,861	1,549	17,410
9,220	8,143	福利費	9,205	898	10,103
85,367	74,437	服務費用		75,821	75,821
30,059	25,138	水電費		19,039	19,039
706	1,200	郵電費		1,200	1,200
371	500	旅運費		540	540
1,079	1,5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107	1,107
8,243	7,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080	8,080
1,025	305	保險費		1,045	1,045
31,160	27,919	一般服務費		33,859	33,859
11,726	8,952	專業服務費		9,631	9,631
901	1,323	公關慰勞費		1,320	1,320
98	100	推展費			
12,778	11,210	材料及用品費		11,030	11,030
553	710	使用材料費		550	550
12,224	10,500	用品消耗		10,480	10,480
375	900	租金與利息		380	380
101	200	地租及水租		100	100
68	50	房租		68	68
139	550	機器租金		142	142
60	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60	60
8	50	金 什項設備租金		10	10
29,634	31,508	折舊、折耗及攤銷	21,142	16,402	37,544
26,048	26,989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17,722	14,166	31,888
2,525	2,601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2,525		2,525
1,061	1,918	攤銷	895	2,236	3,131
170	28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90	190
53	120	消費與行為稅		50	50
117	160	規 費		140	140
341	23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327	327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動費			
73	230	會費		75	75
30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238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52	252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15001-1000 用人費用	
5150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員工及駐衛警薪資。
515001-1300 加(夜)班費	員工之延長工時加班費、未休假加班費等。
515001-1500 獎金	員工依規定支領之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等。
5150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員工依規定支領之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15001-1800 福利費	員工參加公保、勞保及健保補助保險費，傷病醫藥費、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費、退休人員慰問金、休假補助、服務獎章獎勵等。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515001-2100 水電費	管總業務所需使用水費及電費等，共計編列19,039千元。其中，宿舍電費編列8,250千元、宿舍水費編列50千元。
515001-2200 郵電費	管總業務所需郵費、電話費、電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515001-2300 旅運費	管總業務所需員工因公出差旅費及貨物運送、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540千元。其中，國內旅費編列400千元。
515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管總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公告費用等，共計編列1,107千元。其中，印刷及裝訂費編列1,100千元。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管總業務所需館、舍、行政大樓屋頂防漏及整修儀器設備、器材及各項設備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等，共計編列8,080千元。其中，宿舍修護費編列10千元。
515001-2600 保險費	管總業務所需各類財產保險費等。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管總業務所需館舍委辦清潔費、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之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及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共計編列33,859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8,382千元、體育活動費編列522千元；另有關全校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72人計52,354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26,685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5,718千元及雜項費用9,951千元。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管總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9,631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800千元。
515001-2900 公關慰勞費	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1,320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966千元，員工慰勞費354千元，係由秘書室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1,323千元；前年度決算數901千元。
515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管總業務所需耗用燃料及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管總業務所需辦公、園藝、實驗等用品、報章雜誌、環境美化等費用，共計編列10,480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5001-4100 地租及水租	管總業務所需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
515001-4200 房租	管總業務所需一般房屋及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等。
515001-4300 機器租金	管總業務所需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5150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管總業務所需租用車輛之車租等。
5150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管總業務所需租用什項設備等。
5150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50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管總業務所需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
5150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85年7月1日校務基金設立，由公務預算轉入校務基金不動產之按期依直線法提列之折舊費用屬之。
515001-5900 攤銷	管總業務所需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提列之攤銷費用。
515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5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管總業務所需依法繳納車輛使用牌照稅。
515001-6800 規 費	管總業務所需繳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之各項規費屬之。
515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5001-7100 會費	管總業務所需參加學術團體等會費，共計編列75千元。
5150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管總業務所需參加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2,232	9,472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0,710	10,710
12,232	9,472	研究發展費用		10,710	10,710
	12	用人費用		120	120
	1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120	120
11,270	8,950	服務費用		9,598	9,598
5	20	郵電費		20	20
322		旅運費			
21	5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30	30
65	1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14	114
1,692	460	一般服務費		240	240
9,166	8,320	專業服務費		9,194	9,194
429	300	材料及用品費		462	462
1	100	使用材料費		10	10
428	200	用品消耗		452	452
33		租金與利息		30	30
24		地租及水租		25	25
3		機器租金			
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5	5
427	12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420	420
427	100	消費與行為稅		420	420
	20	規 費			
73	9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80	80
73	90	捐助、補助與獎助		80	80
1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6000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516001 研究發展費用	
516001-1000 用人費用	
5160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兼任教師鐘點費、導師鐘點費等。
516001-2000 服務費用	
516001-2200 郵電費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郵費等。
516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印製、裝訂費用等，共計編列30千元。
516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修繕、換置之費用等。
516001-2700 一般服務費	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240千元。
516001-2800 專業服務費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編列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9,194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22千元。
516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6001-3100 使用材料費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
516001-3200 用品消耗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辦公用品等費用，共計編列452千元。
516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6001-4100 地租及水租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
5160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
516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6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繳納營業稅等。
516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6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研究發展業務所需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0,354	22,641	其他業務費用		23,621	23,621
20,354	22,641	雜項業務費用		23,621	23,621
		用人費用		48	4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48	48
17,624	18,934	服務費用		20,703	20,703
1		水電費			
719	820	郵電費		800	800
43	230	旅運費		330	330
532	7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00	600
79	4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33	433
		保險費		200	200
5,257	6,675	一般服務費		7,305	7,305
10,788	10,369	專業服務費		10,935	10,935
206	100	推展費		100	100
2,086	2,000	材料及用品費		1,940	1,940
	500	使用材料費		100	100
2,086	1,500	用品消耗		1,840	1,840
314	800	租金與利息		530	530
233	300	地租及水租		240	240
	200	房租		200	200
	200	機器租金			
81	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90	90
330	907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400	400
330	907	捐助、補助與獎助		400	400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9800 其他業務費用	
519898 雜項業務費用	
519898-1000 用人費用	
519898-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係編列兼任教師鐘點費、導師鐘點費等。
519898-2000 服務費用	
519898-2200 郵電費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郵電費等。
519898-2300 旅運費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員工因公出差旅費、貨物運送及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330千元。其中，國內旅費編列80千元。
519898-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印製、裝訂費用等，共計編列600千元。
5198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設備修理保養與保固費用等。
519898-2600 保險費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各類財產保險費等。
519898-2700 一般服務費	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7,305千元。
519898-2800 專業服務費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10,935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195千元。
519898-2B00 推展費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100千元。
5198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9898-3100 使用材料費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使用設備零件等屬之。
519898-3200 用品消耗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耗用辦公用品等費用，共計編列1,840千元。
519898-4000 租金與利息	
519898-4100 地租及水租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一般場地租金等。
519898-4200 房租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室內場地之租金。
519898-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租用交通及運輸設備等。
519898-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9898-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招生考試工作所需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28,586	194,721	業務外費用	36,118	189,174	225,292
228,586	194,721	其他業務外費用	36,118	189,174	225,292
7		財產交易短絀			
7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7		各項短絀			
228,580	194,721	雜項費用	36,118	189,174	225,292
83	45	用人費用			
80	45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3		加(夜)班費			
122,442	103,935	服務費用		122,060	122,060
12,517	13,500	水電費		11,755	11,755
158	300	郵電費		540	540
49	180	旅運費		380	380
362	5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405	405
31,184	13,07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4,954	24,954
196	100	保險費		300	300
61,315	69,037	一般服務費		71,811	71,811
16,661	7,242	專業服務費		11,915	11,915
19,620	20,100	材料及用品費		18,406	18,406
12,070	15,100	使用材料費		11,380	11,380
7,550	5,000	用品消耗		7,026	7,026
277	750	租金與利息		377	377
9	200	地租及水租		12	12
	100	房租		100	100
24	300	機器租金		25	25
120	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120	120
124	100	什項設備租金		120	120
56,225	67,71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6,118	46,050	82,168
25,378	30,355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8,788	32,799	41,587
20,644	21,009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20,642		20,642
10,203	16,346	攤銷	6,688	13,251	19,939
2,094	1,44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068	2,068
48	20	土地稅		20	20
366	100	房屋稅		370	370
1,679	1,170	消費與行為稅		1,678	1,678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	150	規 費			
203	741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213	213
3		會費		3	3
142	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50	150
40	541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40	40
17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0	20
2,980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2,980		各項短絀			
24,656		其他			
24,656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520298 雜項費用	
520298-1000 用人費用	
520298-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雜項業務所需兼職人員之酬金等。
520298-2000 服務費用	
520298-2100 水電費	雜項業務所需耗用水電費等，共計編列11,755千元。其中，宿舍電費編列10,000千元、宿舍水費編列1,670千元。
520298-2200 郵電費	雜項業務所需郵電費等。
520298-2300 旅運費	雜項業務所需國內外差旅費、貨物運送及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380千元。其中，國內旅費編列80千元。
520298-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雜項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公告費用等，共計編列405千元。其中，印刷及裝訂費編列400千元。
5202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雜項業務所需宿舍修護費、場地及設備修繕、換置之費用等，共計編列24,954千元。其中，宿舍修護費編列17,434千元。
520298-2600 保險費	雜項業務所需各種財產保險費皆屬之。
520298-2700 一般服務費	雜項業務所需宿舍館舍委辦清潔費、其他需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依據「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共計編列71,811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58,460千元；另有關全校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72人計52,354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26,685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5,718千元及雜項費用9,951千元。
520298-2800 專業服務費	雜項業務所需編列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11,915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400千元。
5202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20298-3100 使用材料費	雜項業務所需耗用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
520298-3200 用品消耗	雜項業務所需辦公、園藝、實驗等用品及報章雜誌、環境美化等費用，共計編列7,026千元。
520298-4000 租金與利息	
520298-4100 地租及水租	雜項業務所需場地租金等，共計編列12千元。其中，一般土地租金編列2千元。
520298-4200 房租	雜項業務所需房屋租金等。
520298-4300 機器租金	雜項業務所需機器租金等。
520298-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雜項業務所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
520298-4500 什項設備租金	雜項業務所需雜項設備租金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98-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20298-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雜項業務所需宿舍、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等，共計編列41,587千元。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其中，宿舍折舊編列9,617千元。
520298-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85年7月1日校務基金設立，由公務預算轉入校務基金不動產之按期依直線法提列之折舊費用屬之。
520298-5900 攤銷	雜項業務所需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提列之攤銷費用。
520298-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20298-6200 土地稅	雜項業務所需繳納土地稅等。
520298-6400 房屋稅	雜項業務所需繳納房屋稅等。
520298-6500 消費與行為稅	雜項業務所需繳納營業稅等。
520298-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20298-7100 會費	雜項業務所需參加學術團體等會費，共計編列3千元。
520298-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雜項業務所需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
520298-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雜項業務所需獎勵員工、團體、競賽優秀人員、研究人員、補貼(償)與慰問支出或救助(濟)給付等屬之，共計編列40千元。
520298-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雜項業務所需技能競賽及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91,006	23,072	80,801
一次性項目				191,006	23,072	80,801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63,465	12,272	59,994
自籌收入支應				127,541	10,800	20,807
合 計				191,006	23,072	80,801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294,879		294,879	
				294,879		294,879	
				135,731		135,731	1-1機械及設備:為達成提昇教學品質之目標能量:購置全校性教學研究儀器設備與電腦設備等經費18,914千元(國庫撥補)。 1-2機械及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教學研究用光譜儀、氣懸微粒質量分析儀、筆記型電腦、電腦及週邊設備等經費44,551千元(國庫撥補39,621千元;其他4,930千元)。 2-1交通及運輸設備:為達成提昇教學品質之目標能量,購置全校性教學研究實驗室通訊設備2,097千元(國庫撥款)。 2-2交通及運輸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教學研究用視聽會議系統、音響設備及擴音設備通訊器材等經費10,175千元(國庫撥款8,852千元;其他1,323千元),其中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20千元。 3-1什項設備:為達成提昇教學品質之目標能量:購置全校教學研究用事務設備、圖書設備、期刊、社團樂器、辦公家俱等經費26,559千元(國庫撥補)。 3-2什項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讀者推薦圖書、電子期刊及實驗用雜項設備等經費33,435千元(國庫撥補30,488千元;其他2,947千元)。
				159,148		159,148	1機械及設備:購置在職專班、建教合作、推廣教育、場地管理等實驗儀器設備、伺服器主機系統及週邊設備擴充、電腦設備、網路交換系統等設備,合計編列經費127,541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 2交通及運輸設備:購置在職專班、建教合作、推廣教育、場地管理等實驗視訊設備、傳真機、擴音系統及通訊器材等設備,合計編列經費10,800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 3什項設備:購置在職專班、建教合作、推廣教育、場地管理等雜項設備、圖書設備、事務及辦公家俱等設備。合計編列20,807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
				294,879		294,879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59,148		126,531	9,200
一次性項目	159,148		126,531	9,200
合 計	159,148		126,531	9,200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自有資金-其他9,200千元，全數係為其他政府機關補助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294,879	100.00					294,879	100.00
294,879	100.00					294,879	100.00
294,879	100.00					294,879	100.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資 總 額	自 有 資 金			外借資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94,879	159,148		126,531	9,200	
一次性項目	294,879	159,148		126,531	9,200	
合 計	294,879	159,148		126,531	9,200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內部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占全部 計畫%	金 額	占全部 計畫%
					294,879	100.00	294,879	100.00
	115.01 115.12				294,879	100.00	294,879	100.00
					294,879	100.00	294,879	100.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112,587	3,010,074	5,446,128	1,413,824	2,558,605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25,621	5,477	48,091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40,505	7,976	33,080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112,587	3,010,074	5,380,002	1,427,277	2,639,776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6,981	70,713	279,342	72,183	85,282
教學成本	3,474	53,638	264,608	69,604	49,702
管理及總務費用	3,507	7,458	11,669	2,412	6,842
其他業務外費用		9,617	3,065	167	28,738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代管土地本年度預計數26億5,669萬1千元，前年度決算數26億5,669萬1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3,536,409	16,077,627
					27,947
					551
				3,536,409	16,106,125
				64,457	578,958
				41,290	482,316
				2,525	34,413
				20,642	62,229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4,328	294,328				
機械及設備	231,511	231,511				
機械及設備	231,511	231,5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096	15,09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096	15,096				
什項設備	47,721	47,721				
什項設備	47,721	47,721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註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轉 投 資 事 業			投 資 金 額		
名 稱	年終實收 資本總額	發行股數	以前年度 已 投 資	本年度增減 投資	投資淨額
杏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122,284	12,228,375	145		145
顯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6,065	8,062,852	114		114
伊斯酷軟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137,500	1,011,333,723	4,000		4,000
互字向量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19,257	192,570,000	3,600		3,600
歐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3,650	365,000	384		384
全宇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6,015	34,601,541	1,810		1,810
天美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00	670,000	125		125
合 計			10,178		10,178

附註：『以前年度已投資』、『本年度增減投資』、『年終預計持有股數』、『本年度預算總額』、『上年度預算總額』及『前年度決算總額』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 股 比 例		現金股利或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餘絀			
年終預計 持有股數	占發行 股數%	本年度預算		上 年 度 預算總額	前 年 度 決算總額
		每股(元)	總 額		
14,516	0.12				
11,375	0.14				
13,677,811	1.35				
3,600,000	1.87				
38,400	10.52				17
20,000	0.06				40
12,500	1.87				
					57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5,892,645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140,887	現金增撥：由國庫撥款購置固定資產126,531千元及無形資產14,356千元。(其中含教育部專案型補助92,887千元)
其他	4,215	本年度預估本校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4,215千元。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4,215	本年度預估本校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4,215千元。
期末基金數額	6,033,532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購置無形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說明
4,403	18,219	專利權	3,030	應教學研究及計畫業務需要價購或自行研發，供生產及業務用專利權，而向政府機關申請登錄所發生之規費、專利代理費、模型、圖標製作費等必要支出，共計編列3,030千元（全數屬國庫撥補）。
21,948	16,386	電腦軟體	45,964	應業務需要外購或委託外界設計開發供自用之電腦軟體，共計編列45,964千元（國庫撥補11,326千元、其他4,552千元、營運資金30,086千元）。
26,351	34,605	總計	48,994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參 考 表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3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5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2,025,162	資產	11,966,474	11,997,657	-31,183
1,113,637	流動資產	1,367,698	1,218,483	149,215
285,682	現金	539,743	390,528	149,215
444,595	流動金融資產	444,595	444,595	
69,553	應收款項	69,553	69,553	
303,346	預付款項	303,346	303,346	
10,461	短期貸墊款	10,461	10,461	
5,018,538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5,092,490	5,055,514	36,976
3,889,373	非流動金融資產	3,969,325	3,929,349	39,976
27,699	長期應收款	27,699	27,699	
1,101,466	準備金	1,095,466	1,098,466	-3,000
5,339,4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28,574	5,148,196	-219,622
16,224	土地	16,224	16,224	
60,417	土地改良物	46,155	53,136	-6,981
2,331,507	房屋及建築	2,195,934	2,266,647	-70,713
961,134	機械及設備	814,823	903,159	-88,336
206,33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3,404	152,515	-49,111
1,687,906	什項設備	1,676,066	1,680,547	-4,481
75,968	購建中固定資產	75,968	75,968	
75,894	無形資產	95,895	79,062	16,833
75,894	無形資產	95,895	79,062	16,833
477,603	其他資產	481,817	496,402	-14,585
476,863	遞延資產	481,077	495,662	-14,585
740	什項資產	740	740	
12,025,162	合 計	11,966,474	11,997,657	-31,183
4,244,308	負債	4,221,126	4,230,374	-9,248
2,880,373	流動負債	2,880,373	2,880,373	
81,331	應付款項	81,331	81,331	
2,799,042	預收款項	2,799,042	2,799,042	
1,363,935	其他負債	1,340,753	1,350,001	-9,248
1,251,365	遞延負債	1,234,183	1,240,431	-6,248
112,570	什項負債	106,570	109,570	-3,000
7,780,854	淨值	7,745,348	7,767,283	-21,935
5,736,884	基金	6,033,532	5,892,645	140,887
5,736,884	基金	6,033,532	5,892,645	140,887
1,887,401	公積	1,555,247	1,718,069	-162,822
1,887,401	資本公積	1,555,247	1,718,069	-162,822
	累積餘絀			
156,569	淨值其他項目	156,569	156,569	
156,569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156,569	156,569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3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1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4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2,025,162	合計	11,966,474	11,997,657	-31,183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 ※『113年12月31日實際數』、『115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14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4,742千元、上年度預算數:4,742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4,742千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4,742千元、上年度預算數:4,742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4,742千元
 3.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4,742千元及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4,742千元:係收到廠商存入作為履約保證用之有價證券、票據等。
 4. 本年度預計數「什項資產」項下「代管資產」及「應付代管資產」4,221,359千元及4,221,359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數4,285,816千元及4,285,816千元，分別減少64,457千元及64,457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436	216,665.09	2,694,447	
大專院校	人	12,436	216,665.09	2,694,447	學生人數估列12,436人(含在職專班學生人數估列1,470人)。
上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217	217,082.84	2,652,101	
大專院校	人	12,217	217,082.84	2,652,101	
前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500	199,917.28	2,498,966	
大專院校	人	12,500	199,917.28	2,498,966	
112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497	191,018.56	2,387,159	
大專院校	人	12,497	191,018.56	2,387,159	
111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294	199,166.34	2,448,551	
大專院校	人	12,294	199,166.34	2,448,551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12年度決算數』及『111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職員		174	-1	173	
	簡任	7		7	
	薦任	102	4	106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增4人。
	委任	37	-4	33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減4人。
駐衛警		3		3	
	駐衛警	3		3	
技工		8		8	
	技工	8		8	
工友		14		14	
	工友	14		14	
駕駛		3	-1	2	
	駕駛	3	-1	2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減1人。
教師人員					
教師		723	1	724	
	教授	347	18	365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增18人。
	副教授	210	-2	208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減2人。
	助理教授	151	-15	136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減15人。
	講師	15		15	
助教人員					
助教		2	-1	1	
	助教	2	-1	1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減1人。
兼任人員					
兼任		360	40	400	
	教授	155	20	175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增20人。
	副教授	70	10	80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增10人。
	助理教授	80	10	90	依實際情形覈實酌增10人。
	講師	55		55	
總 計		1,259	39	1,298	

1. 為辦理教學業務、各機關補助計畫、在職專班業務等實際需求，及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推廣教育計畫、受贈、招生及場地管理等業務需要，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之專任助理1,045人、臨時兼任助理及臨時工等4,468人，共計5,513人，以協助教學研究、行政業務及各類計畫之順利推展，於一般服務費項下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含薪資、獎金、勞、健保費等)1,043,602千元。

2. 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72人計52,354千元。

3. 考績獎金編列係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參酌決算數，並考量晉級及目標員額酌予調整，以平均金額*163人計算，編列16,679千元。

4. 年終獎金編列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參酌決算數，並考量晉級及目標員額酌予調整，以平均月薪*1.5個月*800人計算，編列138,387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人員薪資	加(夜)班費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退休金
					年獎	終金	考獎	績金	績獎金	
業務支出部分	1,200,755		6,452		138,387		16,679			96,379
教學成本	1,070,014		452		122,044		1,551			78,969
正式人員	1,070,014		452		122,044		1,551			78,969
教員	1,069,202		452		121,942		1,551			78,865
助教	812				102					104
兼任人員										
教員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0,741		6,000		16,343		15,128			17,410
正式人員	130,741		6,000		16,343		15,128			17,410
職員	120,776		3,994		15,097		13,438			15,455
工員	9,965		2,006		1,246		1,690			1,955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兼任人員										
教員										
其他業務費用										
兼任人員										
教員										
其他業務外費用										
兼任人員										
教員										
合 計	1,200,755		6,452		138,387		16,679			96,379
總 計	1,200,755		6,452		138,387		16,679			96,379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1. 為辦理教學業務、各機關補助計畫、在職專班業務等實際需求，及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推廣教育計畫、受贈、招生及場地管理等業務需要，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之專任助理1,045人、臨時兼任助理及臨時工等4,468人，共計5,513人，以協助教學研究、行政業務及各類計畫之順利推展，於一般服務費項下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含薪資、獎金、勞、健保費等)1,043,602千元。

2. 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72人計52,354千元。

3. 考績獎金編列係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參酌決算數，並考量晉級及目標員額酌予調整，以平均金額*163人計算，編列16,679千元。

4. 年終獎金編列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參酌決算數，並考量晉級及目標員額酌予調整，以平均月薪*1.5個月*800人計算，編列138,387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91,190	1,096		24,498		1,575,436	247,985	1,823,421
		89,064	630		16,987		1,379,711	247,817	1,627,528
		89,064	630		16,987		1,379,711		1,379,711
		88,850	630		16,987		1,378,479		1,378,479
		214					1,232		1,232
								247,817	247,817
								247,817	247,817
		2,126	466		7,511		195,725		195,725
		2,126	466		7,511		195,725		195,725
		602	466		5,793		175,621		175,621
		1,524			1,718		20,104		20,104
								120	120
								120	120
								120	120
								48	48
								48	48
								48	48
		91,190	1,096		24,498		1,575,436	247,985	1,823,421
		91,190	1,096		24,498		1,575,436	247,985	1,823,421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1,722,239	1,791,646	用人費用	1,467,201	356,220	1,823,421
1,122,696	1,179,904	正式員額薪資	1,097,310	103,445	1,200,755
261,489	244,50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1,150	216,835	247,985
5,195	6,336	加(夜)班費	5,498	954	6,452
134,354	155,147	獎金	141,276	13,790	155,066
93,088	93,891	退休及卹償金	87,806	8,573	96,379
105,416	111,865	福利費	104,161	12,623	116,784
2,035,849	1,688,416	服務費用	288,081	1,535,260	1,823,341
119,346	123,018	水電費		125,975	125,975
10,625	9,870	郵電費	700	7,800	8,500
144,600	101,762	旅運費	17,656	87,194	104,850
26,017	29,6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8,000	21,662	29,662
109,946	90,73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6,550	113,426	119,976
4,496	4,400	保險費	450	4,770	5,220
1,050,408	1,048,214	一般服務費	197,226	921,559	1,118,785
567,946	276,456	專業服務費	56,499	249,514	306,013
901	1,323	公關慰勞費		1,320	1,320
1,567	3,040	推展費	1,000	2,040	3,040
386,508	387,698	材料及用品費	46,275	357,818	404,093
61,537	47,598	使用材料費	12,275	39,900	52,175
324,971	340,000	用品消耗	34,000	317,918	351,918
	100	商品及醫療用品			
108,856	54,250	租金與利息	22,502	48,927	71,429
8,596	6,400	地租及水租	700	7,677	8,377
4,929	1,700	房租	300	2,418	2,718
79,350	35,750	機器租金	18,000	28,417	46,417
12,458	9,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202	9,305	12,507
3,524	1,300	什項設備租金	300	1,110	1,410
581,937	652,421	折舊、折耗及攤銷	328,141	341,130	669,271
456,432	502,8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24,562	289,939	514,501
64,463	64,901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64,457		64,457
61,041	84,683	攤銷	39,122	51,191	90,313
2,804	2,62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857	2,857
48	20	土地稅		20	20
366	100	房屋稅		370	370
2,226	2,000	消費與行為稅		2,208	2,208
163	500	規費		259	259
623,036	514,39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175,300	340,170	515,470
4,675	1,300	會費	3,800	1,203	5,003
571,550	467,565	捐助、補助與獎助	142,000	324,555	466,555
27,441	31,632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22,000	6,140	28,140
19,371	13,9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7,500	8,272	15,772
2,987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2,987		各項短絀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本	管理及總務費用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費用	
1,627,528		195,725	120	48		
1,070,014		130,741				
247,817			120	48		
452		6,000				
123,595		31,471				
78,969		17,410				
106,681		10,103				
1,595,159		75,821	9,598	20,703	122,060	
95,181		19,039			11,755	
5,940		1,200	20	800	540	
103,600		540		330	380	
27,520		1,107	30	600	405	
86,395		8,080	114	433	24,954	
3,675		1,045		200	300	
1,005,570		33,859	240	7,305	71,811	
264,338		9,631	9,194	10,935	11,915	
		1,320				
2,940				100		
372,255		11,030	462	1,940	18,406	
40,135		550	10	100	11,380	
332,120		10,480	452	1,840	7,026	
70,112		380	30	530	377	
8,000		100	25	240	12	
2,350		68		200	100	
46,250		142			25	
12,232		60	5	90	120	
1,280		10			120	
549,559		37,544			82,168	
441,026		31,888			41,587	
41,290		2,525			20,642	
67,243		3,131			19,939	
179		190	420		2,068	
					20	
					370	
60		50	420		1,678	
119		140				
258,780	255,670	327	80	400	213	
4,925		75			3	
210,255	255,670		80	400	150	
28,100					40	
15,500		252			2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24,656		其他			
24,656		其他費用			
5,488,872	5,091,448	總 計	2,327,500	2,982,382	5,309,882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附註：本年度國外旅費64,923千元、大陸地區旅費7,306千元、公共關係費966千元、員工慰勞費354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研究發展及 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 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4,473,572	255,670	321,017	10,710	23,621	225,292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附註：『增購部分』及『汰舊換新部分』為全部版。

本年度無編列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及其他車輛，截至年度終了，本校車輛預計有：

一、管理用車輛：

管理用小型客車3輛

管理用小型客貨車2輛

管理用大型客車2輛

二、其他車輛：

警用巡邏機車11輛

附 錄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u>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u>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
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2-1
二、預算表	
(一)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2-12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2-14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2-15
(二)明細表	
1. 教學收入明細表.....	2-17
2.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2-18
3.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2-19
4. 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2-20
5.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2-27
6.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2-29
7.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2-32
8.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2-34
9.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2-36
10. 資產折舊明細表.....	2-38
11.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2-40
12. 購置無形資產明細表.....	2-41
(三)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	2-42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2-44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2-45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2-46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2-48
6.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2-50
(四)附錄	
1.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 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2-51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主要營運項目：

(一) 設立宗旨：

政府為促進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之創新，提升國立大學研究發展成果效益，培育高階科學技術人才，強化產業競爭力，特制定「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以創新專法方式，提供較具彈性的法規環境，協助國立大學設立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提高產業投入資源的意願，有利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和培育未來所需的高階科學技術人才。

本校以地球科學起家，為全台最早提出「永續發展」(Sustainable Development)作為教學和發展總目標的學校，長期聚焦地球環境跨域研究，結合永續發展和綠色能源，深耕低碳能源研究、開發新能源技術達數十年，鑑於近年來全球氣候環境變遷帶來諸多前所未有的挑戰，配合政府 2050 淨零排放 (Net Zero Emissions) 目標，爰依據「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整合校內工、管、資電及地科等學院，推動跨界跨域合作，申請設立「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經教育部於 112 年 5 月 22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22201374 號函暨 112 年 7 月 28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20072757 號函核定同意。

自 113 年度起，於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下設立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編列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俾完整呈現個別預算編列資訊。

(二) 主要營運項目：

配合國家高等教育發展政策，培育高級人才，以提高國民知識水準，提升國民素質，本年度預計培育學生 225 人。

二、組織概況：

(一) 依據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組織規程，置院長 1 人綜理院務；得置副院長 1 至 2 人，輔佐院長推動院務。

(二) 學院設置「永續綠能科技學位學程」、「永續去碳科技學位學程」及「永續領導力學位學程」等 3 項碩士班與博士班學位學程，並得置學位學程主任，綜理學程事務。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13)年度決算結果：

- (一) 業務收入：決算數 1,597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2,237 萬 4 千元，減少 1 億 640 萬元，約 86.95%，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1,595 萬元，較預算數 9,933 萬 7 千元，減少 8,338 萬 7 千元，約 83.94%，主要係教學成本等較預期減少所致。
- (三)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3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200 萬元，減少 196 萬 8 千元，約 98.40%，主要係受贈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 (四) 業務外費用：無。
- (五) 收支餘絀：決算賸餘數 5 萬 6 千元，較預算賸餘數 2,503 萬 7 千元，減少賸餘 2,498 萬 1 千元，約 99.78%，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 (六)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決算數 54 萬 8 千元，占可用預算數 1,400 萬元，執行率約 3.91%，主要係配合教學研究實際需求規劃建置及採購，致實際採購較預期減少所致。

二、上(114)年度截至6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 (一) 業務收入：實際業務收入 1,717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8,049 萬 4 千元，減少 6,331 萬 5 千元，約 78.66%，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1,479 萬 3 千元，較預計數 7,230 萬元，減少 5,750 萬 7 千元，約 79.54%，主要係教學成本等較預期減少所致。
- (三) 業務外收入：實際業務外收入 8 萬元，較預計數 25 萬元，減少 17 萬元，約 68%，主要係受贈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 (四) 業務外費用：無。
- (五) 收支餘絀：實際賸餘數 246 萬 6 千元，較預計賸餘數 844 萬 4 千元，減少賸餘 597 萬 8 千元，約 70.8%，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較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預期減少所致。

-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實際執行數 52 萬 3 千元，占預計數 750 萬元，執行約率 6.97%，主要係各項設備購置尚在規劃設計或採購中，致採購案進度較預期落後，已請各業務單位持續積極加速辦理。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中大長期聚焦地球環境跨域研究，結合永續發展和綠色能源，深耕低碳能源研究、開發新能源技術達十餘年，在全球氣候環境變遷所帶來的諸多挑戰下，本校配合政府淨零排放(Net Zero Emissions)目標，承擔解決關鍵問題的重要角色，爰整合資電、地科、工院及管院能量設立「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攜手企業合作投入永續科技研發與人才培育工作。本學院以成為國際永續發展的領航學院為願景，其設立任務與目標如下：

- (一)人才培育目標：三大學位學程將整合本校工學院、資電學院、管理學院及地球科學院能量，以陸海空資源探勘與評估及地球環境資源與災害智能監測資訊分析為學院人才培育核心基礎，藉由各學院縱向發展綠能科技、能源管理、去碳技術及永續領導力等專業領域課程，橫向以跨院模式融入環境與產業影響力衡量與管理課程，規劃院共同必修課程及選修，建構三大跨域且對接企業需求之永續發展學位學程；面對未來企業淨零轉型所帶動全球綠領人才需求增加趨勢，將日益凸顯生態系統管理、環境政策和永續採購等永續相關技能之重要性。此外，各國企業紛紛增設永續長、碳審技師、碳排放交易員等新興職位，再生能源產業、企業的能源管理部門與企業社會責任部門、各類環境工程顧問業，對專業人才的需求日益增加，其中再生能源預計將是創造最多就業機會的行業。本學院預計培育未來產業所需綠色工作(green jobs)或綠領工作(green collar jobs)人才，包含技術型及管理型人才。為此，學院將輔導畢業生取得永續管理相關證照或工程技術所需之證照，學生於畢業時具備專業之職場即戰力，對接企業永續人才迫切之需求。
- (二)產學研發目標：在關鍵技術產學鏈結方面，將以再生能源、去碳科技、功能材料、環境永續為核心，發展離岸風電、地熱能、氫能、儲能、節能及 CCUS (碳捕存、再利用)等科技，藉由研究學院產學共治模式，逐年擴充建構產業技術聯盟交流平台(例：智慧電網、能源管理、地熱與 CCS 產學技術聯盟)，推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進關鍵技術交流，促進產業鏈結、落實技術應用，同時藉由與國際組織合作建立國際團隊學術交流聯盟，擴大學院跨域合作與研究動能，攜手企業邁向永續，展現本校「兼顧博雅專精、培養領導人才、引領知識創新、追求學術卓越、永續社會發展、增進人類福祉」的辦學目標。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本年度預算編列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950萬元，均係一次性項目，其中營運資金支應440萬元及其他510萬元，編列項目如次：

(一) 一次性項目：

1. 機械及設備 720 萬元，主要為購置研究學院教學研究及建教合作計畫相關儀器設備。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80 萬元，主要為購置研究學院教學研究及建教合作計畫相關視訊設備、通訊器材等設備。
3. 什項設備 50 萬元，主要為購置研究學院教學研究及建教合作計畫相關圖書、電子期刊及實驗用等設備。

(二)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圖，詳見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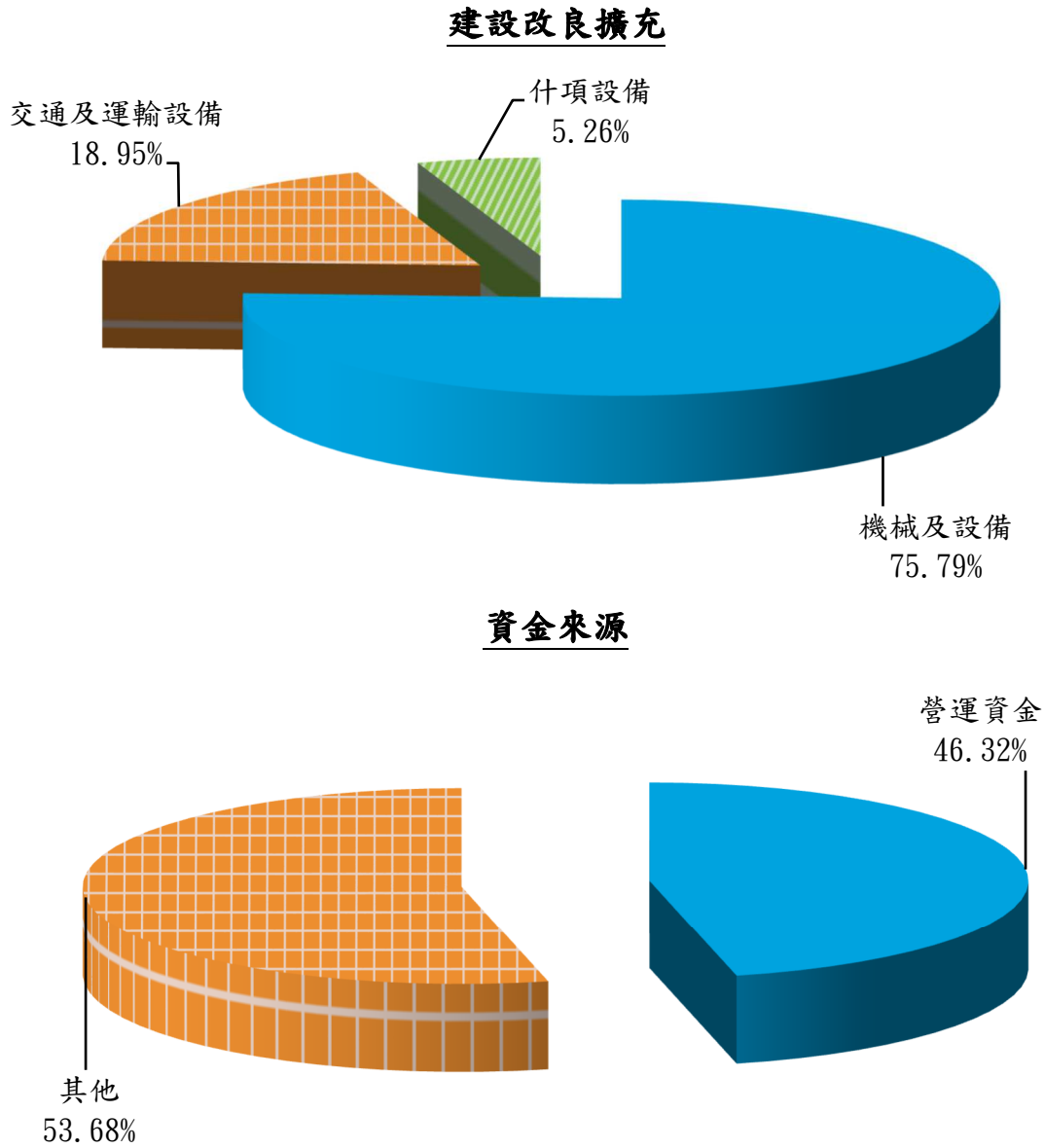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圖 1

115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5 年度預算	資 金 來 源	115 年度預算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00	營運資金	4,400
機械及設備	7,200	其他	5,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800		
什項設備	500		
合 計	9,500	合 計	9,500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一)業務收入 3 億 2,604 萬 8 千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等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6,119 萬 8 千元，增加 1 億 6,485 萬元，約 102.27%，主要係因預估建教合作計畫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增加所致。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3 億 662 萬 4 千元，主要係教學成本、管理及總務費用與其他業務成本等支出，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4,629 萬 8 千元，增加 1 億 6,032 萬 6 千元，約 109.59%，主要係因預估建教合作計畫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增加，致相對成本與費用隨同增加所致。

(三)業務外收入 100 萬元，主要係利息收入及受贈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50 萬元，增加 50 萬元，約 100%，主要係因預估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四)業務外費用：無。

(五)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獲有賸餘數 2,042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數 1,540 萬元，增加賸餘 502 萬 4 千元，約 32.62%，主要係上述分析之差異原因影響所致。

(六)本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詳見圖 2；最近 5 年收入與費用，詳見圖 3。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一)本年度預計賸餘 2,042 萬 4 千元，加計前期未分配賸餘 1,490 萬元，共計 3,532 萬 4 千元。

(二)賸餘撥充基金 50 萬元。

(三)經以上撥充基金後，本年度未分配賸餘為 3,482 萬 4 千元。

(四)本年度賸餘分配詳見圖 4；最近 5 年賸餘分配詳見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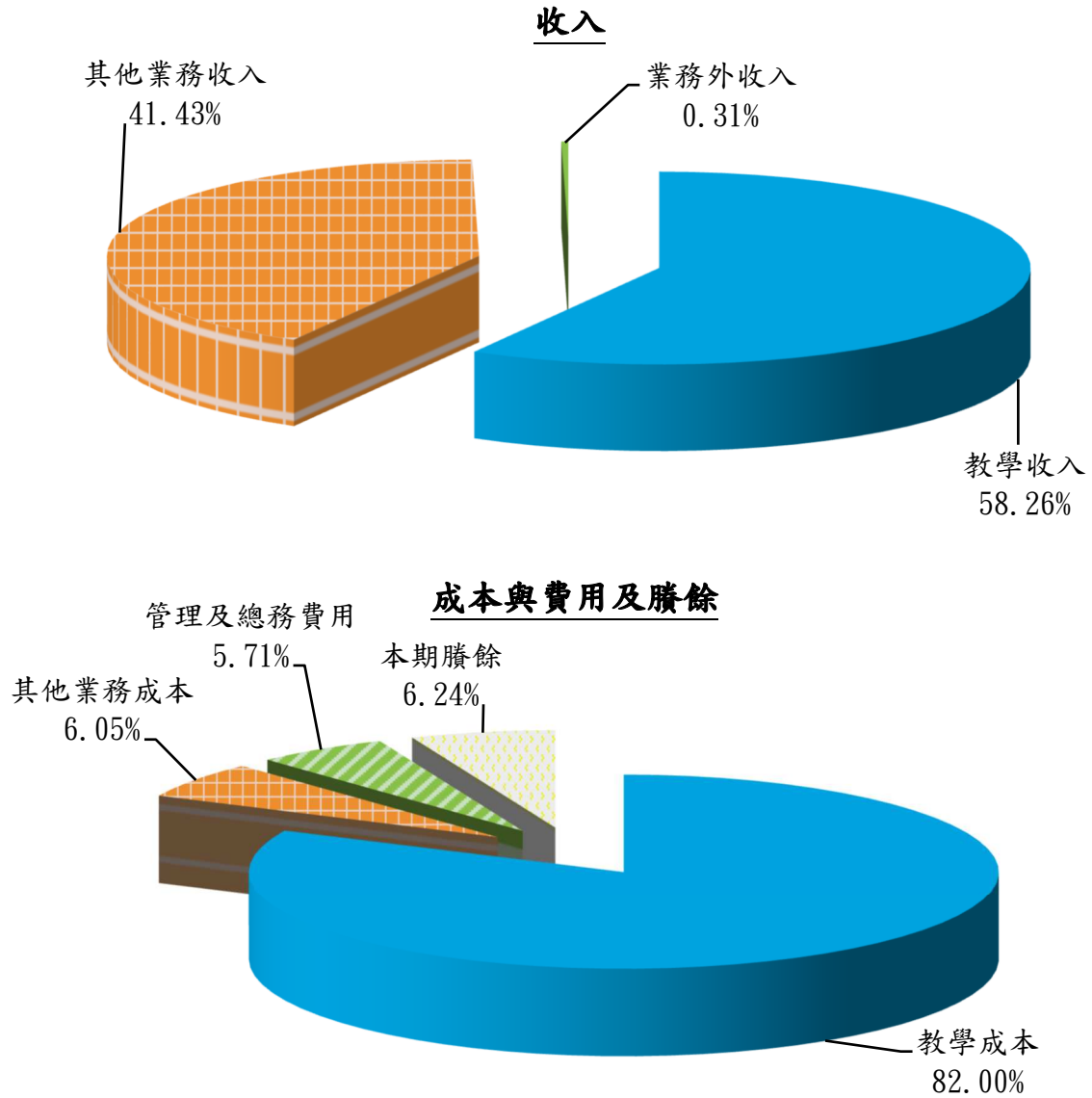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圖 2

115 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	115 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115 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326,048	業務成本與費用	306,624
教學收入	190,558	教學成本	268,146
其他業務收入	135,490	其他業務成本	19,801
業務外收入	1,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8,677
		本期賸餘	20,424
收入總額	327,048	成本、費用及賸餘總額	327,0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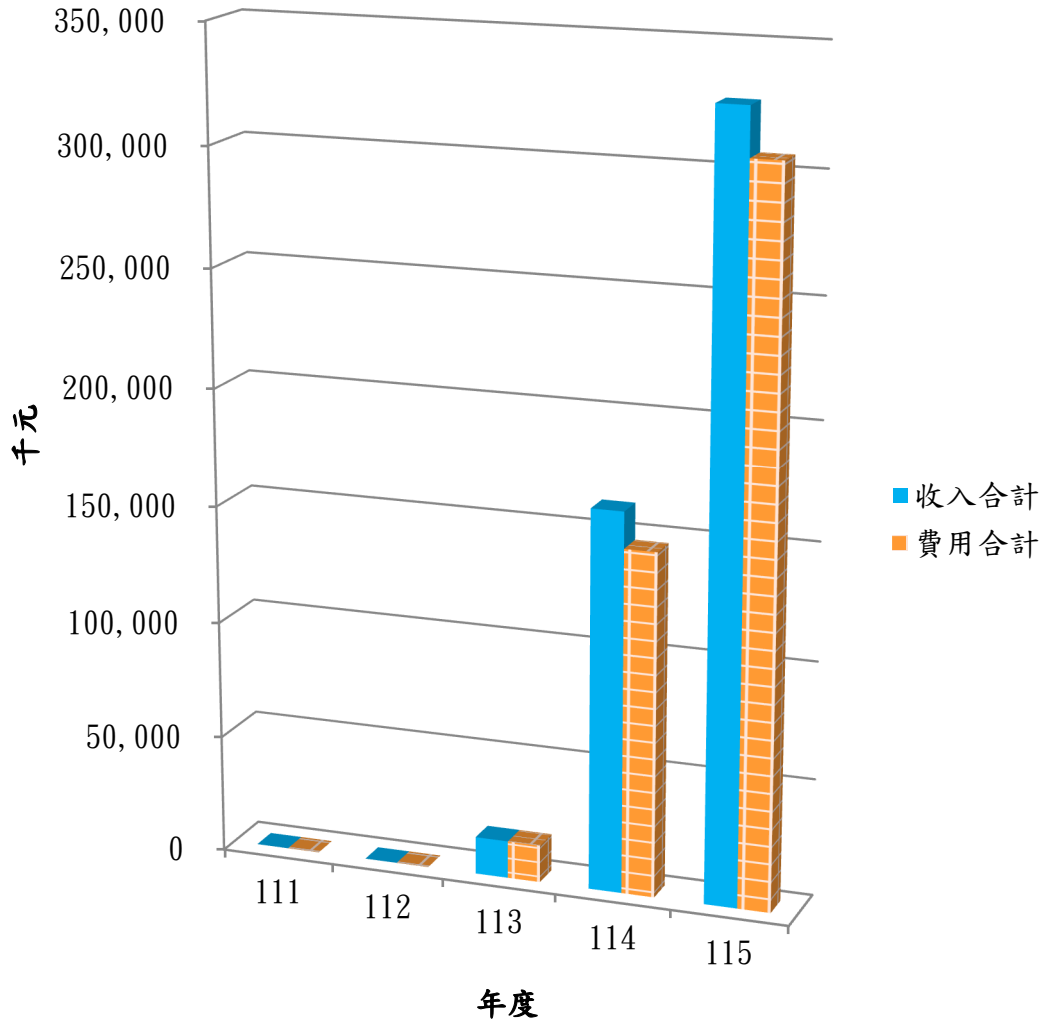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圖 3

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決算	112 年度決算	113 年度決算	114 年度預算	115 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15,974	161,198	326,048
業務外收入				32	500	1,000
收入合計				16,006	161,698	327,048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15,950	146,298	306,624
費用合計				15,950	146,298	306,624
本期餘絀				56	15,400	20,424

註：111 至 113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4 年度預算為預算案數。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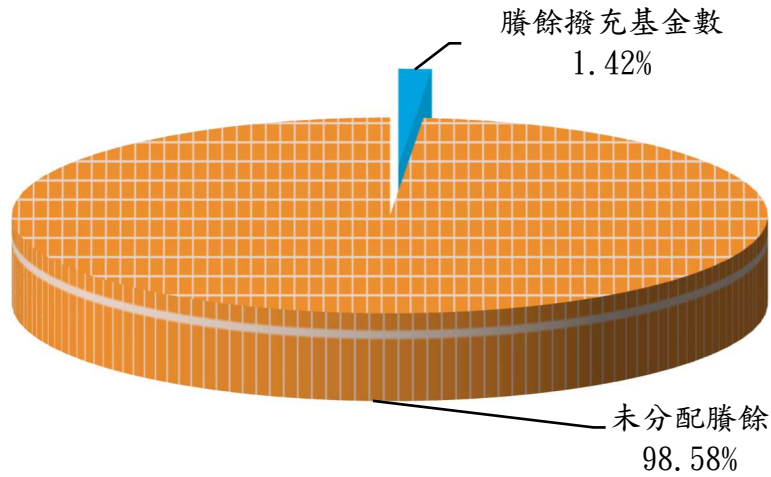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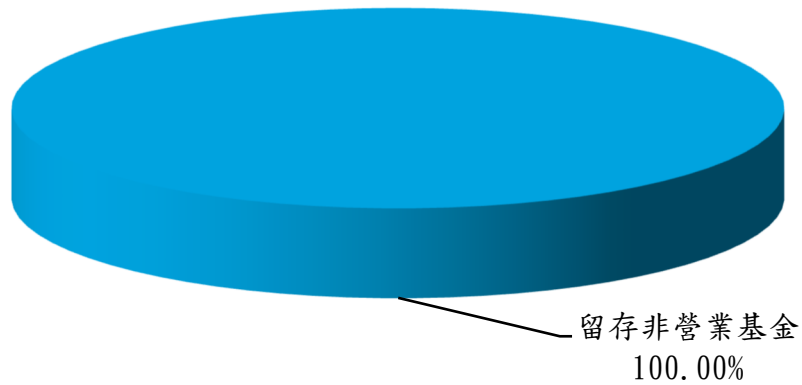
圖 4

115年度賸餘分配

按分配程序分



按所得對象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按分配程序分	115 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115 年度預算
填補累積短絀		中央政府所得	
提存公積		留存非營業基金	35,324
賸餘撥充基金數	500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未分配賸餘	34,824		
合 計	35,324	合 計	35,3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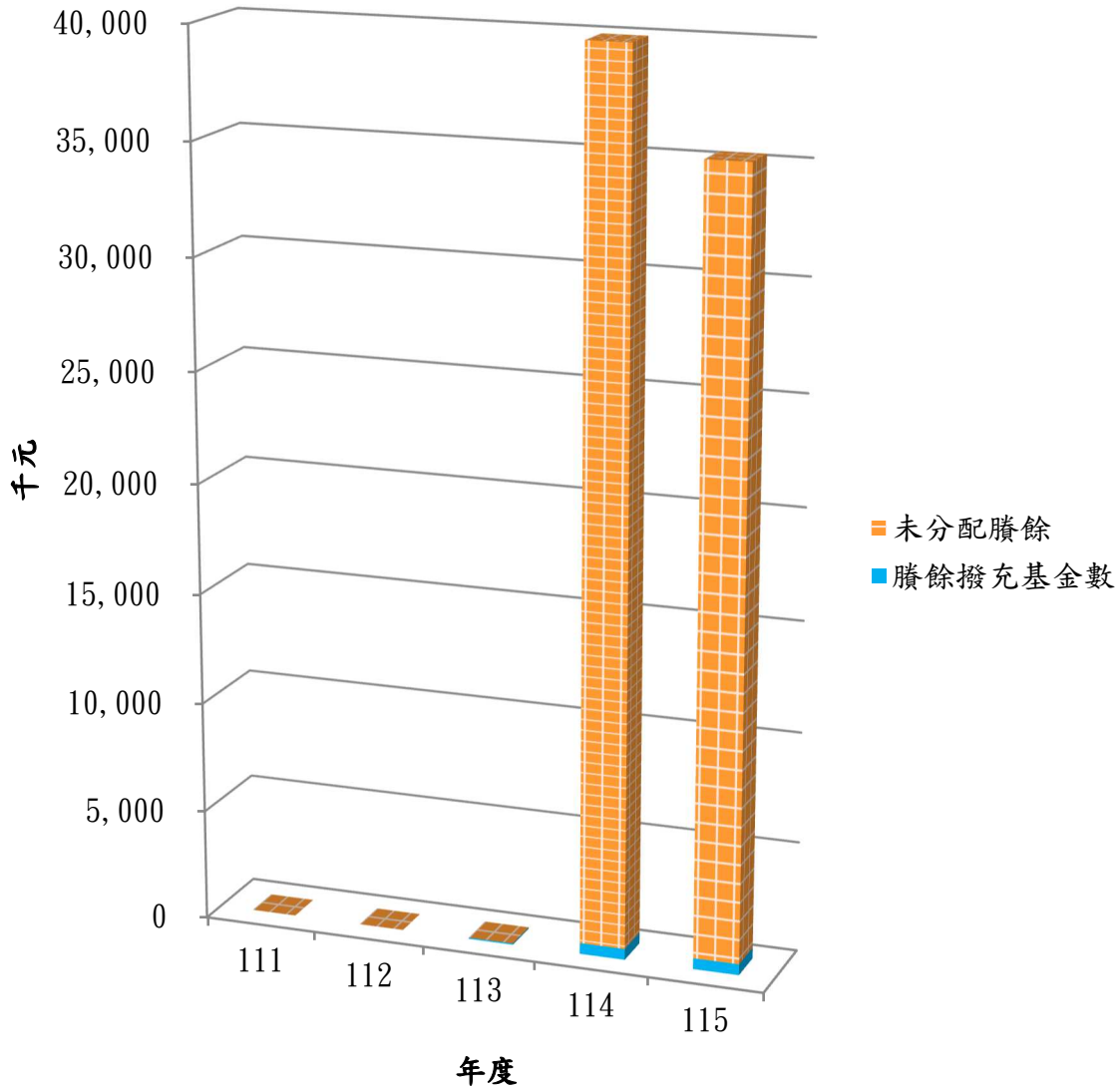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圖 5

最近五年賸餘分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決算	112 年度決算	113 年度決算	114 年度預算	115 年度預算
賸餘分配						
分配之部				56	500	500
賸餘撥充基金數				56	500	500
未分配賸餘					39,437	34,824
合計				56	39,937	35,324

註：111至113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4年度預算為預算案數。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2,388 萬 4 千元，包括：

1. 本期賸餘 2,042 萬 4 千元，經調整利息收入 50 萬元，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 1,992 萬 4 千元。
2. 調整非現金項目 346 萬元，係折舊 505 萬元、攤銷 50 萬元及其他淨減 209 萬元。
3. 收取利息 50 萬元。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2,450 萬元，包括增加機械及設備 720 萬元、增加交通及運輸設備 180 萬元、增加什項設備 50 萬元、增加無形資產 300 萬元、增加其他資產 1,200 萬元。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1,660 萬元，係增加其他負債 1,660 萬元。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1,598 萬 4 千元。

(五)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149 萬 4 千元。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747 萬 8 千元。

四、補辦預算事項：無。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15,974	業務收入	135,490	190,558	326,048	100.00	161,198	164,850	102.27
13,160	教學收入		190,558	190,558	58.44	106,348	84,210	79.18
2,009	學雜費收入		12,379	12,379	3.80	12,072	307	2.54
-308	學雜費減免		-6,821	-6,821	-2.09	-724	-6,097	842.13
11,459	建教合作收入		185,000	185,000	56.74	95,000	90,000	94.74
2,814	其他業務收入	135,490		135,490	41.56	54,850	80,640	147.02
2,814	其他補助收入	135,490		135,490	41.56	54,850	80,640	147.02
15,950	業務成本與費用	135,490	171,134	306,624	94.04	146,298	160,326	109.59
14,165	教學成本	101,567	166,579	268,146	82.24	125,342	142,804	113.93
2,723	教學研究及訓輔 成本	101,567	1,503	103,070	31.61	45,739	57,331	125.34
11,442	建教合作成本		165,076	165,076	50.63	79,603	85,473	107.37
7	其他業務成本	16,000	3,801	19,801	6.07	11,511	8,290	72.02
7	學生公費及獎勵 金	16,000	3,801	19,801	6.07	11,511	8,290	72.02
1,778	管理及總務費用	17,923	754	18,677	5.73	9,445	9,232	97.74
1,778	管理費用及總務 費用	17,923	754	18,677	5.73	9,445	9,232	97.74
24	業務賸餘（短絀）		19,424	19,424	5.96	14,900	4,524	30.36
32	業務外收入		1,000	1,000	0.31	500	500	100.00
32	財務收入		500	500	0.15		500	-
32	利息收入		500	500	0.15		500	-
	其他業務外收入		500	500	0.15	500		-
	受贈收入		500	500	0.15	500		-
32	業務外賸餘（短絀）		1,000	1,000	0.31	500	500	100.00
56	本期賸餘（短絀）		20,424	20,424	6.26	15,400	5,024	32.62

附註：

1. 「前年度決算數」、「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以下各表同。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一)業務收支：

- 1.業務收入326,048千元，包括教學收入190,558千元、其他業務收入135,490千元。
- 2.業務成本與費用306,624千元，包括教學成本268,146千元、其他業務成本19,801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8,677千元。
- 3.業務賸餘19,424千元。

(二)業務外收入1,000千元，包括財務收入500千元、其他業務外收入500千元。

(三)預計本期賸餘20,424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39,937	100.00	賸餘之部	35,324	100.00	
15,400	38.56	本期賸餘	20,424	57.82	
24,537	61.44	前期未分配賸餘	14,900	42.18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公積轉列數		-	
	-	其他轉入數		-	
500	1.25	分配之部	500	1.42	
	-	填補累積短絀		-	
	-	提存公積		-	
500	1.25	賸餘撥充基金數	500	1.42	
	-	解繳公庫淨額		-	
	-	其他依法分配數		-	
39,437	98.75	未分配賸餘	34,824	98.58	
	-	-短絀之部		-	
	-	本期短絀		-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其他轉入數		-	
	-	-填補之部		-	
	-	撥用賸餘		-	
	-	撥用公積		-	
	-	折減基金		-	
	-	公庫撥款		-	
	-	-待填補之短絀		-	

附註：『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23,884	
本期賸餘（短絀）	20,424	
利息股利之調整	-500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19,924	
調整項目	3,460	提列折舊5,050千元、攤銷500千元、遞延收入隨折舊費用提列轉列其他補助收入2,090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23,384	
收取利息	50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88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4,500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9,500	營運資金4,400千元、其他5,100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5,000	營運資金3,500千元、其他11,500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5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6,600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16,600	其他政府之資本支出補助款，配合認列遞延收入16,600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6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5,9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1,4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7,47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1. 本年度預估本學院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1,000千元。 2. 本年度預估本學院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1,000千元。
盈餘分配與虧損填補之金額	500	賸餘撥充基金500千元。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說明：

1. 資產作價增撥基金：本年度預估本學院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1,000千元。
2. 資產撥出折減基金：本年度預估本學院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1,000千元。
3. 本年度賸餘撥充基金500千元。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190,558	
學雜費收入	人	225	55,017.78	12,379	學雜費收入，估如列數。
日間部	人	225	55,017.78	12,379	
研究所	人	225	55,017.78	12,379	
學雜費減免				-6,821	
建教合作收入				185,000	
產學合作收入				185,00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其他業務收入	135,490	
其他補助收入	135,49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外收入	1,000	
財務收入	500	
利息收入	500	
其他業務外收入	500	
受贈收入	50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101,567	166,579		268,146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101,567	1,503	225	458,088.89	103,070
用人費用		18,178				18,178
正式員額薪資		12,180				12,18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548				3,548
獎金		1,023				1,023
退休及卹償金		675				675
福利費		752				752
服務費用		61,329	1,275			62,604
郵電費		771	105			876
旅運費		3,200	235			3,43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300	255			1,55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7,000	140			7,140
保險費		1,300	75			1,375
一般服務費		9,158	375			9,533
專業服務費		38,600	90			38,690
推展費						
材料及用品費		9,650	110			9,760
使用材料費		2,900	15			2,915
用品消耗		6,750	95			6,845
租金與利息		6,020	33			6,053
地租及水租		1,000	15			1,015
房租		500				500
機器租金		3,000	10			3,01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20	5			525
什項設備租金		1,000	3			1,003
折舊、折耗及攤銷		2,090				2,0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013				2,013
攤銷		77				77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00	10			210
規 費		200	10			21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4,100	75			4,175
會費		700	40			74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900	20			1,92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500	15			1,515
建教合作成本			165,076			165,076
用人費用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125,342			14,165
210	217,804.76	45,739	63	43,222.22	2,723
		17,093			1,322
		11,077			
		3,548			1,322
		945			
		649			
		874			
		12,736			1,370
		325			3
		2,190			
		1,605			2
		500			
		700			1
		1,410			1,311
		6,006			49
					3
		8,210			27
		1,365			
		6,845			27
		2,730			4
		505			4
		105			
		1,510			
		305			
		305			
		1,350			
		1,350			
		110			
		110			
		3,510			
		240			
		1,950			
		1,320			
		79,603			11,442
					730
					730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服務費用			85,296		85,296
水電費			330		330
郵電費			1,320		1,320
旅運費			6,950		6,95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3,200		3,2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6,900		6,900
保險費			1,300		1,300
一般服務費			16,896		16,896
專業服務費			46,400		46,400
推展費			2,000		2,000
材料及用品費			38,420		38,420
使用材料費			13,000		13,000
用品消耗			25,420		25,420
租金與利息			9,400		9,400
地租及水租			500		500
房租			500		500
機器租金			7,000		7,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900		900
什項設備租金			500		5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460		3,4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037		3,037
攤銷			423		423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00		300
規 費			300		3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28,200		28,200
會費			700		7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8,000		18,0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助（濟）			4,000		4,0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5,500		5,500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39,278			9,993
		280			
		1,200			4
		4,400			341
		2,200			2
		1,559			304
		600			
		13,139			2,481
		13,900			6,862
		2,000			
		21,350			319
		12,000			47
		9,350			272
		6,450			81
		500			
		50			
		5,000			30
		600			12
		300			39
		3,025			1
		1,550			1
		1,475			
		300			
		300			
		9,200			319
		700			
					319
		4,000			
		4,500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教研人員薪資、彈性薪資、主管加給、超支鐘點費等。
5103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兼任教師兼課鐘點費及兼職人員酬金等。
510301-1500 獎金	教研人員之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等。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教研人員依規定提撥或支領之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10301-1800 福利費	教研人員參加公保費、勞保費及健保費、員工體檢、傷病醫藥、員工休假補助費及生育婚喪等補助。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510301-2200 郵電費	教學研究所需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
510301-2300 旅運費	教學研究所需旅運費，包括國內旅費、專力費、貨物運費及其他旅運費等，共計編列3,435千元。其中，國內旅費編列1,400千元。
5103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教學研究所需印製、裝訂及公告費用等，共計編列1,555千元。其中，印刷及裝訂費編列1,255千元。
5103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教學研究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等，共計編列7,140千元。
510301-2600 保險費	教學研究所需學生團體保險費及其他各類保險等，共計編列1,375千元。其中，學生團體保險費編列26千元。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編列體育活動費、其他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共計編列9,533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8,078千元、體育活動費編列60千元。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教學研究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委託調查研究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38,690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9,05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編列實驗安全管理、環保及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費計7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30千元，及建教合作成本40千元。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1-3100 使用材料費	教學研究所需教學實驗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教學研究所需辦公用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環境美化園藝用之各項用品費用、實驗用之化學藥劑及用品費用、耗用醫療用品及不屬以上各項之其他用品消耗費用等，共計編列6,845千元。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1-4100 地租及水租	教學研究所需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
510301-4200 房租	教學研究所需一般房屋及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等。
510301-4300 機器租金	教學研究所需教學用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教學研究所需租用交通及運輸設備等。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教學研究所需租用什項設備等。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教學研究所需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宿舍、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
5103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1-6800 規 費	教學研究所需繳納汽車燃料使用費等。
5103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1-7100 會費	教學研究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會費，共計編列740千元。包括國際組織會費編列220千元、學術團體會費編列520千元。
5103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教學研究所需之獎勵相關支出。包含其他補助計畫及自籌經費等，共計編列1,920千元。
5103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教學研究所需參加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510303 建教合作成本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510303-2100 水電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分攤使用水費及電費等，共計編列330千元。
510303-2200 郵電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郵費、電話費、電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510303-2300 旅運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國內差旅費及赴國外開會、考察等差旅費、貨物運送及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6,950千元。其中： 一、國內旅費500千元。 二、國外旅費4,150千元： (1)出國考察、訪問1,500千元。 (2)參加國際會議2,050千元。 (3)出國進修、研究及實習計畫600千元。
510303-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公告費等，共計編列3,200千元。其中，印刷及裝訂費編列3,000千元。
5103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修繕、換置之費用等。
510303-2600 保險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各種設備保險費等。
510303-2700 一般服務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學術單位館舍委辦清潔費、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約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之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及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報關費用，共計編列16,896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11,196千元；另有關本院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2人計1,100千元，編列於建教合作成本。
510303-2800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委託調查研究費及其他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專業服務費	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46,400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15,00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編列實驗安全管理、環保及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費計7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30千元，及建教合作成本40千元。
510303-2B00 推展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2,000千元。
5103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100 使用材料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耗用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
510303-3200 用品消耗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辦公、園藝、實驗用品、報章雜誌及環境美化等費用，共計編列25,420千元。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3-4100 地租及水租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場地租金等，共計編列500千元。
510303-4200 房租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房屋租金等。
510303-4300 機器租金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5103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
5103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租用什項設備等。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宿舍、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
510303-5900 攤銷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提列之攤銷費用。
510303-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3-6800 規 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繳納各種規費等。
5103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3-7100 會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共計編列700千元。包括國際組織會費200千元、學術團體會費500千元。
5103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510303-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獎勵員工、團體、競賽優秀人員、研究人員、補貼（償）與慰問支出或救助（濟）給付等屬之，共計編列4,000千元。
510303-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建教合作業務所需技能競賽及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7	11,511	其他業務成本	16,000	3,801	19,801
7	11,51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6,000	3,801	19,801
7	11,511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16,000	3,801	19,801
7	11,511	捐助、補助與獎助	16,000	3,801	19,801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獎助學金及工讀金等。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778	9,445	管理及總務費用	17,923	754	18,677
1,778	9,445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7,923	754	18,677
62	7,710	服務費用	14,973	694	15,667
1	765	郵電費	820		820
	1,040	旅運費	2,600	50	2,650
11	1,676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00		600
	3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924	61	3,985
	380	保險費	200		200
	789	一般服務費	229		229
49	2,260	專業服務費	6,600	83	6,683
	500	公關慰勞費		500	500
828	1,040	材料及用品費	1,650	60	1,710
	130	使用材料費	1,050		1,050
828	910	用品消耗	600	60	660
889	655	租金與利息	1,100		1,100
881	100	地租及水租	200		200
		房租	200		200
	550	機器租金	600		600
7	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50		50
		什項設備租金	50		50
	4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200		200
	40	會費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100		1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00		100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515001-2200 郵電費	管總業務所需郵費、電話費、電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515001-2300 旅運費	管總業務所需員工因公出差旅費及貨物運送、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2,650千元。其中，國內旅費編列650千元。
515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管總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公告費用等，共計編列600千元。其中，印刷及裝訂費編列500千元。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管總業務所需館、舍、行政大樓屋頂防漏及整修儀器設備、器材及各項設備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等，共計編列3,985千元
515001-2600 保險費	管總業務所需各類財產保險費等。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管總業務所需編列其他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共計編列229千元。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管總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6,683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1,550千元。
515001-2900 公關慰勞費	凡為應學院院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學院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500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300千元，員工慰勞費200千元，係由本學院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500千元，前年度決算數0千元。
515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管總業務所需耗用燃料及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管總業務所需辦公、園藝、實驗等用品、報章雜誌、環境美化等費用，共計編列660千元。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5001-4100 地租及水租	管總業務所需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
515001-4200 房租	管總業務所需一般房屋及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等。
515001-4300 機器租金	管總業務所需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5150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管總業務所需租用車輛之車租等。
5150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管總業務所需租用什項設備等。
515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50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管總業務所需之獎勵相關支出，共計編列100千元。
515001-7500	管總業務所需參加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7,200	1,800	500
一次性項目				7,200	1,800	500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3,900	1,000	200
自籌收入支應				3,300	800	300
合 計				7,200	1,800	500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9,500		9,500	
				9,500		9,500	
				5,100		5,100	1機械及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教學研究用相關儀器設備等經費3,900千元(其他)。 2交通及運輸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教學研究用視聽會議系統、音響設備及擴音設備通訊器材等經費1,000千元(其他)。 3什項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讀者推薦圖書、電子期刊及實驗用雜項設備等經費200千元(其他)。
				4,400		4,400	1機械及設備:購置建教合作等計畫實驗儀器設備,合計編列經費3,300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 2交通及運輸設備:購置建教合作等實驗視訊設備、傳真機、擴音系統及通訊器材等設備,合計編列經費800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 3什項設備:購置建教合作等相關雜項設備及圖書,合計編列經費300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
				9,500		9,500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400			5,100
一次性項目	4,400			5,100
合 計	4,400			5,100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自有資金-其他5,100千元，全數係為其他政府機關補助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9,500	100.00					9,500	100.00
9,500	100.00					9,500	100.00
9,500	100.00					9,500	100.00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總 資 額	自 有 資 金			外借資金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國 庫 撥 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00	4,400			5,100	
一次性項目	9,500	4,400			5,100	
合 計	9,500	4,400			5,100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內部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占全部 計畫%	金 額	占全部 計畫%
					9,500	100.00	9,500	100.00
	115.01 115.12				9,500	100.00	9,500	100.00
					9,500	100.00	9,500	100.00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79	17	452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11,600	400	3,000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7,200	1,800	500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18,879	2,217	3,952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3,438	700	912
教學成本			3,438	700	912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548
					15,000
					9,500
					25,048
					5,050
					5,050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556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500	本年度賸餘撥充基金500千元。
以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其他	1,000	本年度預估本學院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1,000千元。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1,000	本年度預估本學院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1,000千元。
期末基金數額	1,056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購置無形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說明
	3,000	專利權	1,000	應業務需要價購或自行研發，供生產及業務用專利權，而向政府機關申請登錄所發生之規費、專利代理費、模型、圖標製作費等必要支出，共計編列1,000千元（其他500千元、營運資金500千元）。
		電腦軟體	2,000	應業務需要外購或委託外界設計開發供自用之電腦軟體，共計編列2,000千元（其他1,000千元、營運資金1,000千元）。
	3,000	總計	3,000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參 考 表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3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5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9,116	資產	74,600	39,666	34,934
18,569	流動資產	37,478	21,494	15,984
18,569	現金	37,478	21,494	15,984
5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097	12,647	4,450
79	機械及設備	13,141	9,379	3,762
1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16	416	1,100
452	什項設備	2,440	2,852	-412
	無形資產	4,675	1,875	2,800
	無形資產	4,675	1,875	2,800
	其他資產	15,350	3,650	11,700
	遞延資產	15,350	3,650	11,700
19,116	合 計	74,600	39,666	34,934
19,060	負債	38,720	24,210	14,510
18,529	流動負債	18,529	18,529	
262	應付款項	262	262	
18,267	預收款項	18,267	18,267	
531	其他負債	20,191	5,681	14,510
531	遞延負債	20,191	5,681	14,510
56	淨值	35,880	15,456	20,424
56	基金	1,056	556	500
56	基金	1,056	556	500
	累積餘絀	34,824	14,900	19,924
	累積賸餘	34,824	14,900	19,924
19,116	合 計	74,600	39,666	34,934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113年12月31日實際數』、『115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14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0千元、上年度預算數:0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0千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0千元、上年度預算數:0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0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225	458,088.89	103,070	
大專院校	人	225	458,088.89	103,070	學生人數估列225人。
上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210	217,804.76	45,739	
大專院校	人	210	217,804.76	45,739	
前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63	43,222.22	2,723	
大專院校	人	63	43,222.22	2,723	
112年度決算數					
111年度決算數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12年度決算數』及『111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教師人員					
教師		5		5	
	教授	5		5	
兼任人員					
兼任		10		10	
	教授	10		10	
總 計		15		15	

1. 為執行教學行政及建教合作計畫等需要，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專任助理18人、臨時兼任助理及臨時工71人，共計89人，以協助教學研究、行政業務及各類計畫之順利推展，於一般服務費項下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含薪資、獎金、勞、健保費等)19,274千元。

2. 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2人計1,100千元。

3. 年終獎金編列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考量晉級及目標員額予以編列，以平均月薪*1.5個月*5人計算，編列1,023千元。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加(夜) 班費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退休金	
					年 獎	終 金	考 獎	績 金	績 獎		效 金
業務支出部分	12,180				1,023						675
教學成本	12,180				1,023						675
正式人員	12,180				1,023						675
教員	12,180				1,023						675
兼任人員											
教員											
合 計	12,180				1,023						675
總 計	12,180				1,023						675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1. 為執行教學行政及建教合作計畫等需要，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專任助理18人、臨時兼任助理及臨時工71人，共計89人，以協助教學研究、行政業務及各類計畫之順利推展，於一般服務費項下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含薪資、獎金、勞、健保費等)19,274千元。
2. 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2人計1,100千元。
3. 年終獎金編列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考量晉級及目標員額予以編列，以平均月薪*1.5個月*5人計算，編列1,023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622	5		125		14,630	3,548	18,178
		622	5		125		14,630	3,548	18,178
		622	5		125		14,630		14,630
		622	5		125		14,630		14,630
								3,548	3,548
								3,548	3,548
		622	5		125		14,630	3,548	18,178
		622	5		125		14,630	3,548	18,178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2,052	17,093	用人費用	18,178		18,178
	11,077	正式員額薪資	12,180		12,180
2,052	3,54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548		3,548
	945	獎金	1,023		1,023
	649	退休及卹償金	675		675
	874	福利費	752		752
11,425	59,724	服務費用	76,302	87,265	163,567
	280	水電費		330	330
8	2,290	郵電費	1,591	1,425	3,016
341	7,630	旅運費	5,800	7,235	13,035
15	5,481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900	3,455	5,355
304	2,35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924	7,101	18,025
1	1,680	保險費	1,500	1,375	2,875
3,792	15,338	一般服務費	9,387	17,271	26,658
6,960	22,166	專業服務費	45,200	46,573	91,773
	500	公關慰勞費		500	500
3	2,000	推展費		2,000	2,000
1,174	30,600	材料及用品費	11,300	38,590	49,890
47	13,495	使用材料費	3,950	13,015	16,965
1,127	17,105	用品消耗	7,350	25,575	32,925
974	9,835	租金與利息	7,120	9,433	16,553
885	1,105	地租及水租	1,200	515	1,715
	155	房租	700	500	1,200
30	7,060	機器租金	3,600	7,010	10,610
19	91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70	905	1,475
39	605	什項設備租金	1,050	503	1,553
1	4,375	折舊、折耗及攤銷	2,090	3,460	5,550
1	2,9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013	3,037	5,050
	1,475	攤銷	77	423	500
	41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00	310	510
	410	規費	200	310	510
326	24,26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20,300	32,076	52,376
	980	會費	700	740	1,440
326	11,511	捐助、補助與獎助	16,000	21,801	37,801
	5,95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2,000	4,020	6,020
	5,82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600	5,515	7,115
15,952	146,298	總計	135,490	171,134	306,624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附註：本年度國外旅費4,150千元、大陸地區旅費0千元、公共關係費300千元、員工慰勞費200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18,178						
12,180						
3,548						
1,023						
675						
752						
147,900		15,667				
330						
2,196		820				
10,385		2,650				
4,755		600				
14,040		3,985				
2,675		200				
26,429		229				
85,090		6,683				
		500				
2,000						
48,180		1,710				
15,915		1,050				
32,265		660				
15,453		1,100				
1,515		200				
1,000		200				
10,010		600				
1,425		50				
1,503		50				
5,550						
5,050						
500						
510						
510						
32,375	19,801	200				
1,440						
18,000	19,801					
5,920		100				
7,015		100				
268,146	19,801	18,677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附註：『增購部分』及『汰舊換新部分』為全部版。

本年度無編列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及其他車輛，截至年度終了，本院預計無相關車輛。

。

附 錄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u>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u>	